

经典悦读

压岁钱

郑振铎 著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经典悦读

压岁钱

郑振铎 著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目录

前言

猫

压岁钱

三年

王榆

元荫嫂的墓前

五叔春荆

三姑与三姑丈

赵太太

九叔

五老爹

失去的兔

前言

郑振铎（1898—1958），祖籍福建长乐，生于浙江温州，素来以“杂家”著称。他是中国现代杰出的爱国主义者和社会活动家、作家、文学评论家、文学史家、翻译家、艺术史家，也是著名的收藏家。在文学、文学史、文物、考古、美术等学科方面都有着精专的研究。

他少年时曾入私塾，后进入新式小学、中学读书。1917年考入北京铁路管理传习所（现北京交通大学）。“五四”运动爆发后，积极参加爱国学生运动。他是著名女作家冰心在“五四”运动中最早认识的人，也是冰心认识的人中藏书最多的、最乐于借书给她的人，也是冰心认为的“中国爱国的文化人可永志不忘的人”。郑振铎最让巴金难以忘情的是他为了“抢救”宝贵的图书，宁愿过艰苦的生活，甚至拿生命冒险。胡愈之则评价他是一个“多面手”，在诗歌、戏曲、散文、美术、考古、历史等各个方面，都作出了一个平常人难以做到的大量贡献。

他虽然涉猎广泛，但更多的精力还是投入在文学方面。“五四”运动时期，他和许地山等人一起发起“文学研究会”，并且在联络接洽等方面，郑振铎做出了很大贡献。叶圣陶和郭绍虞认为郑振铎是“文学研究会”的核心人物。即使如此，当他选译了泰戈尔的《飞鸟集》并出版，梁实秋犀利地指出其中的错误之后，他虽有怒气，但转念又反躬自省，认为梁是一个认真对待学问的人，并称其为“益友”。

郑振铎虽为一位文学专家，但却坦言自己几乎没写过什么小说。而他全部的小说主要是在那段旅居国外的时间里写成的。本书中所选的就是其中关于家庭生活和家庭人物的一些篇章，从中可以大致看出，在那个特殊时期里，即将逝去的中国传统家庭的剪影。这些围绕家庭发生的故事中，人物关系相互交叠，看起来十分真实。在读者看来，尤其像一本回忆录。但他本人表示其中虽然有几分旧事，但绝非纪实，人物更是虚构的。里面的故事虽然是旧式家庭，甚至是悲剧，但作者本人怀揣的更多是眷恋而非谴责。

本书从郑振铎围绕家庭生活所创作的小说中，精选了适合青少年学生阅读的篇目，尽量保留作品原貌，但因这些文章的写作时间大致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部分词语、标点的用法已发生变化，为避免引起读者

误解，对少量文字和标点按照现代汉语规范略作修改。

猫



我家养了好几次猫，结局总是失踪或死亡。三妹是最喜欢猫的，她常在课后回家时，逗着猫玩。有一次，从隔壁要了一只新生的猫来。花白的毛，很活泼，常如带着泥土的白雪球似的，在廊前太阳光里滚来滚去。三妹常常的，取了一条红带，或一根绳子，在它面前来回地拖摇着，它便扑过来抢，又扑过去抢。我坐在藤椅上看着它们，可以微笑着消耗过一二小时的光阴，那时太阳光暖暖地照着，心上感着生命的新鲜与快乐。后来这只猫不知怎的忽然消瘦了，也不肯吃东西，光泽的毛也污涩了，终日躺在厅上的椅下，不肯出来。三妹想着种种方法逗它，它都不理会。我们都很替它忧郁。三妹特地买了一个很小很小的铜铃，用红绫带穿了，挂在它颈下，但只显得不相称，它只是毫无生意地，懒惰地，郁闷地躺着。有一天中午，我从编译所回来，三妹很难过地说道："哥哥，小猫死了！"

我心里也感着一缕的酸辛，可怜这两月来相伴的小侣！当时只得安慰着三妹道："不要紧，我再向别处要一只来给你。"

隔了几天，二妹从虹口舅舅家里回来，她道，舅舅那里有三四只小猫，很有趣，正要送给人家。三妹便怂恿着她去拿一只来。礼拜天，母亲回来了，却带了一只浑身黄色的小猫同来。立刻三妹一部分的注意，又被这只黄色小猫吸引去了。这只小猫较第一只更有趣，更活泼。它在园中乱跑，又会爬树，有时蝴蝶安详地飞过时，它也会扑过去捉，它似乎太活泼了，一点也不怕生人，有时由树上跃到墙上，又跑到街上，在那里晒太阳。我们都很为它提心吊胆，一天都要"小猫呢？小猫呢？"查问得好几次。每次总要寻找了一回，方才寻到。三妹常指它笑着骂道："你这小猫呀，要被乞丐捉去后才不会乱跑呢！"我回家吃中饭，总看见它坐在铁门外边，一见我进门，便飞也似的跑进去了。饭后的娱乐，是看它在爬树。隐身在阳光隐约里的绿叶中，好像在等待着要捉捕什么似的。把它抱了下来，一放手，又极快地爬上去了。过了二三个月，它会捉鼠了。有一次，居然捉到一只很肥大的鼠，自此，夜间便不再听见讨厌的吱吱的声了。

某一日清晨，我起床来，披了衣下楼，没有看见小猫，在小园里找了一遍，也不见。心里便有些亡失的预警。

"三妹，小猫呢？"

她慌忙地跑下楼来，答道："我刚才也寻了一遍，没有看见。"

家里的人都忙乱地在寻找，但终于不见。

李嫂道："我一早起来开门，还见它在厅上。烧饭时，才不见了它。"

大家都不高兴，好像亡失了一个亲爱的同伴，连向来不大喜欢它的张婶也说："可惜，可惜，这样好的一只小猫。"

我心里还有一线希望，以为它偶然跑到远处去，也许会认得归途的。

午饭时，张婶诉说道："刚才遇到隔壁周家的丫头，她说，早上看见我家的小猫在门外，被一个过路的人捉去了。"

于是这个亡失证实了。三妹很不高兴的，咕噜着道："他们看见了，为什么不出来阻止？他们明晓得它是我家的！"

我也怅然的，愤恨的，在诅骂着那个不知名的夺去我们所爱的东西的人。

自此，我家好久不养猫。

冬天的早晨，门口蜷伏着一只很可怜的小猫。毛色是花白，但并不好看，又很瘦。它伏着不去。我们如不取来留养，至少也要为冬寒与饥饿所杀。张婶把它拾了进来，每天给它饭吃。但大家都不大喜欢它，它不活泼，也不像别的小猫之喜欢顽游，好像是具着天生的忧郁性似的，连三妹那样爱猫的，对于它也不加注意。如此的，过了几个月，它在我家仍是一只若有若无的动物。它渐渐地肥胖了，但仍不活泼。大家在廊前晒太阳闲谈着时，它也常来蜷伏在母亲或三妹的足下。三妹有时也逗着它玩，但没有对于前几只小猫那样感兴趣。有一天，它因夜里冷，钻到火炉底下去，毛被烧脱好几块，更觉得难看了。

春天来了，它成了一只壮猫了，却仍不改它的忧郁性，也不去捉鼠，终日懒惰地伏着，吃得胖胖的。

这时，妻买了一对黄色的芙蓉鸟来，挂在廊前，叫得很好听。妻常常叮嘱着张婶换水，加鸟粮，洗刷笼子。那只花白猫对于这一对黄鸟，似乎也特别注意，常常跳在桌上，对鸟笼凝望着。

妻道："张婶，留心猫，它会吃鸟呢。"

张婶便跑来把猫捉了去，隔一会，它又跳上桌子对鸟笼凝望着了。

一天，我下楼时，听见张婶在叫道："鸟死了一只，一条腿被咬去了，笼板上都是血。是什么东西把它咬死的？"

我匆匆跑下去看，果然一只鸟是死了，羽毛松散着，好像它曾与它的敌人挣扎了许久。

我很愤怒，叫道："一定是猫，一定是猫！"于是立刻便去找它。

妻听见了，也匆匆地跑下来，看了死鸟，很难过，便道："不是这猫咬死的还有谁？它常常对鸟笼望着，我早就叫张婶要小心了。张婶！你为什么不小心？"

张婶默默无言，不能有什么话来辩护。

于是猫的罪状证实了。大家都去找这可厌的猫，想给它以一顿惩戒。找了半天，却没找到。我以为它真是"畏罪潜逃"了。

三妹在楼上叫道："猫在这里了。"

它躺在露台板上晒太阳，态度很安详，嘴里好像还在吃着什么。我想，它一定是在吃着这可怜的鸟的腿了，一时怒气冲天，拿起楼门旁倚着的一根木棒，追过去打了一下。它很悲楚地叫了一声"咪呜！"便逃到屋瓦上了。

我心里还愤愤的，以为惩戒得还没有快意。

隔了几天，李嫂在楼下叫道："猫，猫！又来吃鸟了。"同时我看见一只黑猫飞快地逃过露台，嘴里衔着一只黄鸟。我开始觉得我是错了！

我心里十分的难过，真的，我的良心受伤了，我没有判断明白，便妄下断语，冤苦了一只不能说话辩诉的动物。想到它的无抵抗的逃避，益使我感到我的暴怒，我的虐待，都是针，刺我的良心的针！

我很想补救我的过失，但它是不能说话的，我将怎样的对它表白我的误解呢？

两个月后，我们的猫忽然死在邻家的屋脊上。我对于它的亡失，比以前的两只猫的亡失，更难过得多。我永无改正我的过失的机会了！自此，我家永不养猫。

1925年11月7日于上海

压岁钱

家里的几个小孩子，老早就盼望着大年夜的到来了。十二月十五，他们就都放了假，终日在家里，除了温温书，读读杂志，童话，或捉迷藏，踢毽子，或由大人们带他们出去看电影以外，便梦想着新年前后的热闹与快活。他们聚谈时，总提到新年的作乐的事，他们很早地就预算着新年数日间的计划。

小妹最活泼，两颊如苹果般的红润，大哥一回家便不自禁地要去抱她，连连地亲她，有时把她捉弄得着急起来要哭了，还不肯放松。她常拍着两手，咕嘟着可爱的嘴，撒娇似的说道："姊姊，大年夜怎么还不来？"三妹一年年地长大了，现在不觉得已是一个婀娜动人的女郎了，便应道："不要性急！今天是十六，还有两个礼拜就是大年夜了。"

说到大年夜，那真是儿童们最快乐的一夜。他们见到许多激动而有趣的事与物，他们围着火堆，戴了花面具跳舞，他们有压岁钱，这些钱可以给他们自由花用。一切都是有味的，都是蕴蓄无穷的乐趣的。

近二十时，家里开始忙乱起来了，厨子买了许多鸡鸭鱼肉来；孩子们天天见他杀鱼杀鸡鸭，有的用盐腌，有的浸在酱油中，都觉得是平常所未有过的。隔了几天，瓦檐前已挂了许多腊货。家里个个人都忙着，二妹、三妹也去帮忙，只有小妹、小弟和倍倍旁观着，有时带着诧异的神情望着，有时却不休地问着，问得大人们都讨厌起来。

地板窗户都揩洗过了，椅上也加了红缎垫子，桌前围了红缎围布，铜的锡的烛台都用瓦灰擦得干干净净；这是张婶、李嫂、来喜们的成绩，母亲也曾亲自动手过。

大年夜一天天近了，孩子们一天天地益发高兴起来。二十八日，厨子带了一个大猪头来，这引动了孩子们的好奇心，一窝蜂似围拢来看。母亲叫张婶取了一大盆水来，把猪头放在水盆中，母亲自己、来喜、张婶和二妹，每个人都手执一把钳子，去钳猪头上的细毛。费了半天的工夫才把猪头钳洗干净了。

二十九日，厨房里灯火点得亮亮的，厨子和李嫂忙得没有一刻空

闲，他们在蒸米粉，做年糕。厨子拿了热气腾腾的大堆的糕团，在石臼中舂捶；孩子们见他执了大石锤，一下一下，很吃力地舂着，觉得他的气力真是不可思议的大。舂完了，三妹首先问他要一点糕团来，掐做好些有趣的东西，人呀，龟呀，猴子呀，她都会做。小妹、小弟学样，也去同厨子要糕团。

“你们也要做什么？又不会做东西。”他故意地嗔责道。

小弟哭丧着脸，如受了重大打击似的，一声不响地站着，小妹却生气了。

“二姊有，我们为什么没有？你怎么知道我不会做什么？告诉妈妈去，你敢不给我！”

厨子带笑地摘了两小块糕团给他们，一人给一块，说道：“不要气，同你玩玩，不要气。”小弟还咕嘟着嘴不大高兴。

大年夜终于到来了！

早上，一切的筹备都已就绪了。大家略略地觉得安闲些。大哥还要到公司里去做半天工，因为要到下午才放假。店家要账的人，陆续地来了，母亲和嫂嫂一个个地付钱，把他们打发走。到了午后，母亲在房里包压岁钱，嫂嫂和二妹、三妹在祖宗牌位前面摆设香炉烛台；厨子在劈柴，一根根地劈得很细，来喜帮他把柴堆在天井中，很整齐地堆列着，由下堆到上。小妹、小弟和倍倍在房里围着大哥，抢着要他刚才买回家的种种花面具。



“我要那个红脸的。”小弟道。

“我要那个白脸有长胡子的。”小妹道。

倍倍伸了两只小手道：“爹爹，我也要，我也要！”

大哥把红脸的给小弟，白脸有须的给小妹，剩下一个黑脸的给倍倍。孩子们拿了花面具，立刻嘻嘻哈哈地戴到脸上去，各自欲吓别人。

“你长了胡子了，脸怎么白得和壁上的石灰一样？”

“你才好看哩，怕人的红脸，和强盗似的！”

倍倍不说话，戴了黑的面具，立刻到大厅上去找他的母亲。“姆妈，姆妈，我的脸好看不好看？”他很起劲地说道。

“真有趣，黑黑的脸！倍倍，你这个花面具真好，谁买给你的？”

“爹爹，他给我的。”

说时，小弟、小妹也都跑来了，大厅上立刻充满了孩子们的笑声和哄闹声。

晚上，先供祭了祖先，大家都恭恭敬敬地跪拜着，哥哥却只鞠了三下躬。倍倍拜时，几乎是伏在地上，大家都哄堂地笑了。然后，母亲带小弟到灶下去，叫他取了火钳，在灶中钳了一块熊熊燃烧着的柴来，放在天井柴堆中。这个柴堆也烧了起来。黑暗的天井中，充满了火光，人影幢幢地往来。来喜把盐一把一把地掷在柴堆中。它便噼啪噼啪地爆响起来。小妹也学样，掷了不少盐进去。

母亲道："好了，不要再掷了。"她还是不肯停止。

大厅上摆设了桌子，大大小小都围在桌上吃年饭。没有在家的人，也设有座位，杯前也放着一副杯箸。天井中柴堆还只是烧着，来喜在那里照料。

饭后，母亲分压岁钱了，二妹、三妹都是十块钱，小妹、小弟和倍倍，则每人一块钱，都用红纸包了。小弟接了钱，见只有一块，立刻失望地不高兴起来。

"姆妈答应过给我五块钱，去订一年《儿童画报》，还买一部滑冰车。怎么只有一块？我不要！"

说时，他把钱锵的一声抛在桌上。母亲道："做什么？你，大年夜还要发脾气！你看，小妹、倍倍都安安静静没有说一句话。"

小弟急得嘴边扁皱起来，快要哭了。

"大年夜不许哭，哭就打！"母亲道。

大哥连忙把小弟连劝带骗地哄到书房里来。

"不要着急，等一等我给你钱。唉，弟弟，你知道我小时有多少压岁钱？哪里像你们一样，有什么一块两块的！

"有一年，当我才八九岁时，我在大年夜的前几天就预算好新年要用的钱和要买的东西了。我和大姊道：'去年祖母给二百钱做压岁钱，今年我大了一岁，一定可以给我五百钱。我要买花炮放，还要买糖人，还要和你，和他们掷状元红，今年一定要赢你的。'我一切都计划得好好的，五百钱恰好够用。

"到了大年夜了，我十分的快活，一心等候着祖母发压岁钱。饭后，

祖母拿出一包包的红纸包，先递一包给大姊，又递一包给我。我一看，只有一百钱！那时，我真失望，好像跌入一个无底的暗洞中似的，觉得什么计划都打翻了；火炮糖人都买不成，状元红也不配掷了。

“我哭声地问祖母道：‘今年压岁钱怎么只有一百钱？我不要！’

“祖母一句话也没有，眉毛紧皱着，好像有满脸心事似的。

“我见祖母不答应我，知道无望了，便高声地哭了起来。祖母道：‘你哭你哭！要讨打了！大姊只有五十钱呢！她不哭，你哭！你晓得今年没有钱吗？’说时，她脸色凄然，好像倒也要下泪了。婶母见我哭了，连忙把我哄到她房里，说道：‘乖乖的，不要哭，祖母今年实在没有钱。明年正月里一定会再给你的。’

“祖母在她房里自言自语道：‘三儿钱还不寄来，只有两块钱了，今天又换了一块做压岁钱，怎么过日子！’她说时，声音有些哽咽了。婶母道：‘你听，祖母说的话！她多疼爱你，有钱难道还不给你么？’

“我的气终于不能平下去。倒在床上抽噎了许久，才被婶母拉进房里去睡。那一个大年夜真是不快活的一个。第二天，听婶母对老妈子说，老太太昨夜曾暗自流泪了一回。后来，我见祖母开抽屉取了钱打发地保上门贺喜的，去望了一望，真的，她抽屉里只有一块钱，另外还有压岁钱分剩的几百钱，此外半个钱也没有了。这个印象我到现在还极深刻地留着。唉！我真不应该使祖母伤心！”

弟弟倚在大哥怀里，默默地听着，在灯光底下，见大哥脸色很凄惨，眼角上微微的有几滴泪珠，书房里是死似的沉寂。

外面，大厅上，小妹和倍倍的喧闹、嬉笑的声音，时时地透达进来。

三年

月白风清之夜，渔火隐现，孤舟远客。“忽闻江上琵琶声”，这嘈嘈切切之音，勾引起的是无限的凄凉。繁灯酣宴，酒肴狼藉，絮语琐切，高谈惊座，以箸击桌而歌，若醉，若醒，这歌声所引起的是燠暖繁华之感，至若流泉淙淙，使人有崇洁之意，松风飒飒，令人生高旷之思，洞箫幽细，益增午夜的静悄，胡琴低昂呜咽，奏出难消的愁绪，这些声调都是可知的，现世的，是现世的悲欢，是现世的愉闷，是现世的情怀。独有在沉寂寂的下午，红红的午日晒在东墙，树影花影交错地印在地上，而街头巷尾，随风飘来了一声半声的盲目的算命先生的三弦声，这简单而熟悉的铮铮当当之声，将勾引起你何等样子的心绪呢？这心绪是不可知的，是神秘的，是渺茫的，是非现世的。这铮铮当当的简单而熟悉的三弦声，仿佛是一个白衣天使的幽微的呼唤，呼唤你由现世而转眼到第二世界，呼唤你由狭窄的小室而游心于旷芜无边的原野。这铮铮当当的简单而熟悉的三弦声，仿佛是运命她自己站在你面前和你叨叨絮絮地谈着，你不能避开了她的灰白如死人的大而凄惨的脸，你不能不听她那些淡泊无味而单调的语声。呵，这铮铮当当的简单而熟悉的三弦声，虽只是一声半声，由街头巷尾而飘来你的书室里，却使你受伤了，一枝两枝无形的毒箭，正中在你的心。

谁都曾这样的受伤过，就是十七嫂的麻木笨重的心里，也不由得不深深地中了一箭。她茫然，抬起板涩失神的眼来，无目的地注在墙角的蛛网上，这蛛网已破损了一角，黑色的蜘蛛，正忙着在修补。桃树上正满缀着红花。阶下的一列美人蕉，也盛放着，红色、黄色而带着黑斑的大朵的花，正伸张了大口，向着灿烂的春光微笑。天井里石子缝中的苍苔，还依旧的苍绿。花台里的芍药，也正怒发着紫芽。十七嫂离开这里的故家，不觉得已经三年了。如今重来时，家里的一切都还依旧，天井里的一切都还依旧，只有她却变了，变了！这短短的三年，使她由少女而变为妇人，而无忧无虑的心，乃变而为麻木笨重，活溜溜的眼珠，乃变而板涩失神，微笑的桃红色的脸乃变而枯黄，憔悴，惨闷。这短短的三年，使她经历了一生。她的一生，便是这样的停滞了，不再前展了，如一池死水似的，灰蓝而秽浊地停储着。她这样茫然地站在天井里。由街头巷尾随风飘来一声半声算命先生的三弦声，便在她麻木笨重的心里，也不由得不深深地中了一箭。运命它自己似乎正和她面对面地站

着。



“姑姑，快来看，新娘子回来了！”她的一个五岁的侄女，圆而红润的脸上微笑着，由大厅里跑跳了来向她道。她的小手，强塞入她姑姑的

手里，“姑姑，去看，快去。新娘子还带了红红金金的许多匣子东西回来呢。”

她渺茫的，空虚的，毫无心绪的，勉强牵了这个孩子的小手，同到前面大厅里来。

新娘子是她的第三弟媳，前三天方才娶进门的。她自出嫁后，三年中很少归宁到两天以上。这一次是破例，因为有了喜事，所以四婶，她婆婆，特别允许她多住几天。

十七嫂在九岁时，她母亲曾有一天特别地叫了一个算命先生进门，为她算算将来的运命。铮铮当当的三弦声，为小丫头的叫声“算命的，算命的”而中止。小丫头执着盲目的算命先生的探路竹棒的一端，引了他进来。他坐在大厅的椅上说道：“太太，要替谁算命？男命？女命？”

她母亲道：“是女命。九岁，属虎。七月十六日生。”

算命先生自言自语地念了许多人家不懂的术语后，便向她母亲道：“太太，我是喜欢说直话的，有凶说凶，有吉说吉，不能瞎说骗钱，太太，是么？这命可是不大好，命中注定要克……太太，这命，双亲都在么？”

“父亲已故，母在。”

“是的，命中注定要克父。不要出嫁得太早，二十四五岁正当时。出嫁早了，要克子。太太，这命实在硬。太太．我是喜欢说直话的，有凶说凶……”

小丫头仍旧领了这瞎子出门。铮铮当当的三弦声又作了，由近而渐远，渐渐地消失于街头的喧声中。这时，天井里几树桃花正盛开着，花台里的芍药，正怒发紫芽，而蜘蛛也正忙着在墙角布网。十七嫂带着红红的一个苹果脸，正在阶前太阳光中追逐着一只小黑猫。她毫不挂念着她未来的运命。烦恼她的，只有：她的一双耳片[1]，还隐隐地作痛。前天她母亲才请隔壁的顾太太替她穿了耳环孔，红色的细线，还挂在孔中。顾太太的手不会发抖，短短的针，很利落地便在粉嫩的耳片中穿过了。当时并不觉得怎么痛，所以戚串和邻居都喜欢请她穿女孩子们的耳环孔。十七嫂的两个姊姊，也都前后由顾太太的手，替她们穿了耳环孔。她是她家里最小的女孩，顾太太穿了她的耳片后，要等她家第二代

的女孩子们长成后，才再有这个好买卖呢。

春天，秋天，如在北海上面溜冰的人似的，很快的，很快地一个个滑过去了，十七嫂不觉得已经二十岁，这正是出嫁之年，也许已经是太迟了些。十七哥这时正由北京学校里毕业回家。四叔和四婶忙着替他找一房好媳妇，而十七嫂遂由媒婆的撮合，做了十七哥的新娘子。

新房里放着一张大铜床，是特别由上海买来的，崭新的绿罗帐子，方整地张在床架上。两只白铜的帐钩，光亮亮地勾起了帐门。帐眉是绣了许多、许多花的红色缎子，还有两个绣花的花篮式的饰物，悬了帐门两边。桌子、椅子、衣架、皮箱、镜橱、镜框，都是崭新的，几乎可以闻得出那“新”味来。窗前的桌上，放着一对高大的锡烛台，上面插着写着金字的大红烛，还放着几只崭新的茶碗茶杯。床底下是重重叠叠的堆着大大小小的金漆的衣盆、脚盆之类。这房间一走进去便觉得沉沉迷迷的，似有无限的喜气，“新”气。

四婶看待新娘子又是十分的细心体贴。新少奶长，新少奶短，一天到她房里总有七八趟。吃饭时，总要把好菜拣在她碗里：“新少奶不要客气，多吃些菜。”早上，十七嫂到上房问好时，她总要说：“新少奶起得这么早！没事不妨多睡睡。”

十七嫂过门一个月后，四叔便署理了天台县。四叔在浙江省做了二十年的小官僚，候补的赋闲的时间总在十二三年以上；便放出差来也是苦差，短差，从没有握过正印。这一次的署理天台县正堂，直把全家都喜欢得跳起来，四婶竟整三天地笑得合不拢嘴。她在饭桌上说道：“都是靠新少奶的福气！”

她过门的第三个月，又证明了有孕在身。这使四婶格外地高兴。她说道：“大房媳妇，娶了几年了，还不生育一男半女；新少奶过门不久，便有了身。菩萨保佑她生了男孩子，周家香火无忧了！”

她自此待十七嫂更好，更体贴得入微：“新少奶要保养自己，不要劳动。要吃什么尽管说，叫大厨房去买。”

晚上厨子周三到上房问太太明天要添什么菜时，她在想好了老爷少爷要吃的菜后，总要叫李妈去问问新少奶要吃什么不。新少奶总回说不要，然而四婶却自作主张地吩咐道：“周三，明天为新少奶买一只嫩鸡，清炖。炖好了叫李妈送到她房里。好菜放在饭桌上，你一箸，他一箸，

一会儿便完了，要吃的人反倒没份！”

她每天到新少奶房里去的时间更多了，坐在窗前的椅上，絮絮叨叨地谈着家常细故，诉说八嫂的不敬婆婆，好吃懒做。又问问她家中的小事。看她桌上放着正在绣花的鞋面，便道：“样子真好！谁画的花？新少奶真有本事。”临出房门，便再三地吩咐道：“不要多做事，不要多坐，有事叫李妈、张妈做好了，不要自己劳动。”

十七嫂是过着她的黄金时代。八嫂面子上和她敷敷衍衍，背地是窃窃絮絮地妒骂着：“也不知是男是女？还只三四个月，便这么娇贵？吃这个，吃那个，好快活！婆婆也不像婆婆的样子，只是整天地在媳妇房里跑！也不知是男是女？便这么爱惜她！”

十二月，雪花飘飘扬扬地落了满屋瓦，满天井。四叔正忙着做他的五十双寿。这是他生平最热闹的一次寿辰。前半个月，合家便已忙碌起来。前三天，家前已经搭起红色的牌坊，大天井上面是搭盖了明瓦的天篷。请了衙门里的两位要好的师爷，经理账房里的事。送礼的人，纷至沓来。十几个戴着红缨帽，穿着齐整的新衣的底下人，出出进进，如蛱蝶之在花丛中穿飞着。几个亲戚们也早几天便来做客了，几个孩子，全身崭新的红衣、绿衣，在大厅里，天井里，跑着笑着，或簇集在一块看着挑送进来的礼担。火腿是平放在担中，鸡屈伏在鞭炮红烛之间，鸭子伸出头来，呷呷地四顾着；间或有白色的鹅，头顶着红冠，而长项上还围了一圈红纸；间或有立在地上比桌子还高的大面盆、大馒头盆，盆上是装饰着八仙过海、麻姑献寿等等故事中的米面做的人物。暖寿那一夜，已有十几桌酒席。大厅上，花厅里，书房里，坐满了男客；而新少奶的房里，四婶的房里，八嫂的房里，也都拥挤着太太们，小姐们。红烛十几对地高烧着。大厅里，花厅里，书房里，红红的挂满了寿幛、寿联、寿屏。本府张大人也送了一轴红缎幛子来，而北京做着侍郎的二伯，也有一对寿联寄来。上席时，鞭炮燃放了不止数万，震得客人耳朵几聋，连说话也听不见。门外是雪花飘飘扬扬地落下，而这里是喜气融融的，暖暖和和，一点也不觉得是冬天，一点也不觉在下雪。第二天是正寿，客人更多了，更热闹了，连府尊也很早地便来拜寿，晚上是三十桌以上的酒席，连大天井里也都摆满了桌子。包办酒宴的是本城最大的一个酒馆，他们已有三四天不做别的生意，而专力来筹备这周公馆的寿宴。残羹剩酒，一钵一碗地送给打杂的吃，大爷们，老妈子们还不屑吃这些呢！

四叔满脸的春风，四婶满脸的春风，十七哥满脸的春风，十七嫂也终日地微笑着，忙着招呼客人，连八嫂也在长而愁闷的脸上显着笑容。老家人周升更是神气旺足的，大呼小叱，东奔西走，似乎主人的幸福便是他的幸福，主人的光荣，便是他的光荣。

直到了深夜，很晏很晏的深夜，客人方才散尽，而合家的人都轻松地舒畅了一口气，如心上落下一块石头。这繁华无比的寿辰是过去了。

第三天，彩扎店里来拆了天篷彩坊去，而天井角里还红红地堆积了无数的鞭炮的残骸和不少的瓜子壳、梨皮。

四婶又在饭桌上说道："新少奶的福气真好，今年一进门，老爷便握了正印。便见这样热闹的做寿。今年，福官（十七哥的小名）也要有好差事才好。明年，小娃娃是会笑会叫公公了，做寿一定更要热闹！"

果然，不到半个月，十七哥有差事了，是上海的一家公司找他去帮忙的。虽然不是什么顶好的差事，而在初出学校门的人得有这样的事做，已经很不坏了。忙了三四天的收拾行李，十七哥便动身赴上海了。

四婶含笑地说道："新少奶，我的话没说错么？说福官有事，便真的有事了。新少奶，你的福气真好！"

这时，十七嫂的脸上是红润的，肥满的，待人是客客气气的，对下人也从不叱骂。她还是一个新娘子的样子。四婶常道："她的脸是很有福相的，怪不得一娶进门，周家便一天一天地兴旺。"

然而黄金时代却延长了不久，如一块红红的刚从炉中取出的热铁浸在冷水中一样。黄金时代的光与热，一时都熄灭了，永不再来了。

四叔做五十大寿后，不到二月，忽然觉得胃痛病大发。把旧药方撮来煎吃，也没有效验。请了邑中几个有名的中医来，你一帖，我一剂，也都无用。病是一天一天地沉重。他终日躺在床上呻吟着，有时痛得翻来滚去。合家都沉着脸，皱着眉头。一位师爷荐举了天主堂里的外国人，说他会看病，很灵验。四婶本来不相信西医西药，然到了中医治不好时，只好没法地请他来试试。他来了，用听筒听了听胸部，问了问痛状，摇摇头，只开了一个药方。说道："这病难好！是胃里生东西。姑且配了这药试试看。"西药吃下去了，病痛似乎还是有增无已，仿佛以杯水救车薪，一点效力也没有。

病后的八九天，大家都明显地知道四叔的病是无救的了。连中医也摇摇头，不大肯开方了。电报已拍去叫十七哥赶回来。

正当这时，不知是谁，把十七嫂幼时算命先生算她命硬要克什么什么的话传到周家来。八嫂便首先咕噜着说道：“命硬的人，走一处，克一处，公公要有什么变故，一定是她克的！”四婶也听见这话了。她还希望不至于如此。然而到了病后十天的夜里，四叔的症候却大变了，只有吐出的气，没有吸进的气，脸色也灰白的，两眼大大的似盯着什么看，嘴唇一张一张的，似竭力要说什么，然而已一句话都不能说了。四婶大哭着。周升和师爷们忙着预备后事。再过半点钟四叔便死去了。合家号啕地大哭着，四婶哭得尤凶：“老爷呀，老爷呀！”双足顿跳着地哭叫。两个老妈子在左右扶着她，小丫头不住地绞热手巾给她揩脸。没有一个人敢去劝她。

在一“七”里，十七哥方才赶回来。然而他说：“那边的事太忙了，不能久留在家。外国人不好说话，留久了，一定要换人的！”所以到了三“七”一过，他便回到上海去。

家里只是几个女人，要账的纷至沓来。四叔虽说是做了一任知县，然而时间不长，且本来亏空着，娶十七嫂时又借了钱，做寿时又多用了钱，要填补，一时也填补不及。所以他死后，遗留的是不少的债。连做寿时的酒席账，也只付了一半。四婶一听见要账的来便哭，只推说少爷不在家，将来一定会还的。底下人是散去了一大半。

在“七”里，每天要在灵座前供祭三次的饭，每一次供饭，四婶便哀哀地哭，合家便也跟了她哭。而她在绝望的、痛心的悲哭间，“疑虑”如一条蛇似的，便游来钻进她的心里。她愈思念着四叔，而这蛇愈生长得大。于是她不知不觉地也跟随了八嫂的意见，以为四叔一定是十七嫂克死的。她过门不一年，公公便死了，不是她克死的还有谁！“命硬的人，走一处克一处！”这话几乎成了定论。而家中又纷纷藉藉地说，新娘子颚骨太大，眼边又有一颗黑痣，都是克人的相。且公公肖羊，她肖虎。羊遇了虎，还不会被克死么？于是四婶便把思念四叔的心，一变而为恨怨十七嫂的心，仿佛四叔便是十七嫂亲自执刀杀死一样。于是终日指桑骂槐地发闲气，不再进十七嫂房间里闲坐闲谈。见面时，冷板板的，不再“新少奶，新少奶”地叫着，不再问她要吃什么不，也不再拣好菜往她的饭碗里送。她肚子很大，时时要躺在床上，四婶便在房外骂道：“整天地躲在房里，好不舒服！吃了饭一点事也不做，好舒服的少奶奶！”有时

她要买些鸡子或蹄子炖着吃，便拿了私房的钱去买。四婶知道了，便叨叨罗罗地骂道：“家用一天天地少了，将来的日子不知怎样过？她倒阔绰，有钱买鸡买鸭吃，在房里自自在在地受用！”

十七嫂一句句话都听得清楚。她第一次感到了她的无告的苦恼。她整天地躲在床上，放下了帐门，幽郁地低哭着，满腔的说不出的冤屈。而婆婆又明讥暗骂了：“哭什么！公公都被你哭死了，还要哭！”

新房里桌子、椅子、橱子、箱子以及金漆的衣盆、脚盆，都还新崭崭的，而桌上却不见了高大的锡烛台与写着金字的红红的大烛，床上却不见了绿罗帐子，而用白洋布帐子来代替，绣了许多许多花的红缎帐眉以及花篮式的饰物，也都收拾起来。走进房来，空洞洞的，冷清清的，不复如前之充满着喜气。而她终日坐在、躺在这间房里，如坐卧在愁城中。

在这愁城中，她生了一个孩子，一个男孩子！当她肚痛得厉害，稳婆已经叫来时，四婶忙忙碌碌地在临水陈夫人香座前，在观音菩萨香座前，在祖宗的神橱前，都点上香烛，虔诚地祷告着，许愿着，但愿祖先、菩萨保佑，生一个男孩，母子平安。她心里担着千斤重的焦急，比产妇她自己还苦闷。直等到呱的一声，孩子堕地，而且是一个男孩子，她方才把这千斤担子从心上放下，而久不见笑容的脸上，也微微地耀着微笑。稳婆收生完毕后，抱着新生的孩子笑祝道：“官官，快长快大，多福多寿！”而四婶喜欢得几乎下泪，不再吝惜赏钱。十七嫂听见是男孩，在惨白如死人的脸上，也微微地现着喜色。自此，四婶似乎又看待得她好些；一天照旧进房来好几次，也许比前来得更勤，且照旧的天天地问：“少奶要吃什么不呢？要多吃些东西，奶才会多，会好！”“明天吃什么呢？蹄子呢？鸡呢？清炖呢？红烧呢？”然而这关切，这殷勤，都是为了宝宝，而不是为了十七嫂。譬如，她一进房门，必定先要叫道：“宝宝，乖乖！让你婆婆抱抱痛痛！”而她的买鸡买蹄子，也只为了要奶多，奶好！

宝宝只要呱呱地一哭，她便飞跑进十七嫂的房门，说道：“宝宝为什么哭呢？宝宝别哭，你婆婆在这里，抱你，痛你，宝宝别哭！”而宝宝的哭，却似乎是先天带来的习惯，不仅白天哭，而且晚上也哭。静沉沉的深夜，她在上房听见孩子哭个不止，便披了衣，走到十七嫂房门口，说道：“少奶，少奶，宝宝在哭呢！”

“晓得了，婆婆，宝宝在吃奶呢。”

直等到房里十七嫂一边拍着孩子，一边念着：“宝宝，乖乖，别哭，别哭，猫来了，耗子来了，睡吧，睡吧。”念了千遍百遍，使孩子渐渐地无声地睡去时，她方才复回到上房宽衣睡下。

“少奶，少奶，宝宝为什么又哭个不停呢？”她在睡梦中又听见孩子哭，又披衣坐起了。

十七嫂一边抚拍得孩子更急，一边高声答道：“没有什么，宝宝正在吃奶呢，一会儿便好的。”

每夜是这样地过去。四婶是一天天地更关心宝宝的事，十七嫂是一天天地更憔悴了。当午夜，孩子哭个不了，十七嫂左拍，右抚，这样骗，那样哄，把奶头塞在他嘴里，把铜铃给他玩，而他还是哭个不了时，她便在心底叹了一口气，低低地说道：“冤家，要磨折死了我！”而同时又怕婆婆听见，起来探问，只好更耐心耐意地抚着，拍着，骗着，哄着。

母亲是脸色焦黄，孩子也是焦黄而瘦小。已是百日以上的孩子了，还只是哭，从不见他笑过，从不见他高兴地对着灯光望着，呀呀地喜叫着，如别的孩子一样。

有一夜，宝宝直哭了一个整夜。十七嫂一夜未睡，四婶也一夜未睡，他手脚乱动着，啼哭不止，摸摸头上，是滚烫地发烧。四婶道：“宝宝怕有病呢，明早叫小儿科来看看。”

小儿科第二天来了，开了一个方子，说道：“病不要紧的，只不要见风，吃了药，明天就会好些。”

药香达于全屋。煎好了，把黑黑的水汁，倒在一个茶碗里，等到温和了，用了一把小茶匙，捏了孩子的鼻子，强灌进口。弦子哭着，挣扎着，四婶又把他的手足把握住。黑汁流得孩子满鼻孔，满嘴边。等到一碗药吃完，孩子已是奄奄一息，疲倦无比，只是啼哭着。

来不及再去请小儿科来，而孩子的症候大变了。哭声渐渐地低了，微细了，声带是哑了，小手小足无力地颤动着，一双小眼，光光地望着人，渐渐地翻成了白色，遂在他婆婆的臂上绝了呼吸。

十七嫂躲在床上，帐门放下，在呜呜地哭着，四婶也哭得很伤心。小衣服一件件穿得很整齐后，这个小小的尸体，便被装入一个小小的红色棺中。这小棺由一个褴褛的人，挟在臂下拿去，不知抛在什么地方。整整的两天，十七嫂不肯下床吃饭，只在那里忧郁地哭着。她空虚着，十分的空虚着，仿佛失去了自己心腔中的肝肠，仿佛失去了一切的前途，一切的希望。她看见房里遗留着的小鞋、小衣服，便又重新哭了起来，看见一顶新帽，做好了他还未戴过一次的，便又触动她的伤心。从前，他的哭声，使她十分的厌恶，如今这哭声仿佛还在耳中响着，而他的黄瘦的小脸已不再见了。她如今渴要听听他的哭声，渴要抱着他如从前一样的抚着，拍着，哄着，骗着，说道："宝宝，乖乖，别哭，别哭！猫来了，耗子来了，睡吧，睡吧。"而她的怀抱中却已空虚了，空虚了，小小的身体不再给她抱，给她抚拍了。有一夜，她半夜醒来，仿佛宝宝还在怀抱中，便叫道："宝宝，乖乖，吃奶奶吧，别哭，别哭！"她照常地在半醒半睡的状态中抚拍着，而仔细地一看，手中抱的却是一只枕头而非她的宝宝！她又低声地哭了半夜。这样地夺去她的心，夺去她的希望，夺去她的灵魂，还不如夺去她自己的身体好些！她觉得她自己的性命是很轻渺，不值得什么。

四婶也在上房里哭着，而宏大的哭声中还夹着不绝的骂声："宝宝呀，你的命好苦呀！活活地给你命硬的妈妈所克死！宝宝呀，宝宝呀！"

而十七嫂的命硬，自克了公公，又克子后，已成了一个铁案。人人这样地说，人人冷面冷眼地望着她，仿佛她便是一个刽子手，一个谋杀者，既杀了父亲，又杀了公公，又杀了自己的孩子，连邻居，连老妈子们也都这样地断定。她的脸色更焦黄了，眼边的黑痣愈加黑得动人注意，而活溜溜的双眼，一变而干涩失神，终日茫然地望着墙角，望着天井，如有所思。连小丫头也敢顶冲她，和她斗嘴。

她房里是不再有四婶的足迹。她不出来吃饭，也没有人去请她，也没有想到她，大家都只管自己的吃。还亏得李妈时常地记起，说道："十七少奶呢？怎么又不出来吃饭了？"

四婶咕噜地说道："这样命硬的人，还装什么腔！不吃便不吃罢了，谁理会到她！不食一顿又不会饿死！"吓得李妈不敢再多说。

她闲着无事，天天闯邻居，而说的便是十七嫂的罪恶："我们家里不知几世的倒楣，娶了这样命硬的一个媳妇！克了公公，又克了儿子！"

她还把当初做媒的媒婆，骂了一个半死。又深怪自己的疏忽鲁莽，没有好好地打听清楚，就聘定了她！

十七哥是久不回家，信也十分的稀少。但偶然也寄了一点钱，给母亲做家用，而对于十七嫂却是一文也没有，且信里一句话也不提起她，仿佛家里没有这样的一个媳妇在着。

这一天，三伯的五哥由上海回来，特地跑来问候四婶。四婶向他问长问短，都是关于十七哥的事：近来身体怎样？还有些小咳嗽么？住的房子怎样？吃得好不好？谁烧的饭菜？有在外面胡逛没有？她很喜欢，还特地叫八嫂去下了一碗肉丝面给五哥吃，十分的殷勤地看待他。

五哥吃着面，无意地说道："十七弟近来不大闲逛了，因为有了家眷，管得很严……"

四婶吓得跳了起来，紧紧地问道："有家眷了？几时娶的小？"

五哥晓得自己说错了话，临行时，十七哥曾再三地叮嘱他不要把这事告诉给家里。然而这时他要改口已经来不及了。只好直说遭："是的，有家眷了，不是娶小，说明是两头大。他们俩很好地过活着。"

四婶说不出的难过，连忙跑进久不踏进门的十七嫂屋里，说道："少奶，少奶，福官在上海又娶了亲了！"只说了这一句话，便坐在窗前大桌边，哭了起来。十七嫂怔了半天，然后伏在床上哀哀地哭着。她空虚干涩的心又引起了酸辛苦水。

四婶道："少奶，你的命真苦呀！"刚说了这一句，又哭了。

十七嫂又有两整天的躲在床上，帐门放下，忧郁地低哭着，饭也不肯下来吃。

她自公公死后，不曾开口笑过，自宝宝死后，终日地愁眉苦脸，连说话也不大高兴。从这时起，她却觉得自己的地位是更低下了，觉得自己真是一个不足齿数的被遗弃了的苦命人，性命于她是很轻渺的，不值得什么。于是她便连人也不大见，终日的躲在房里，躲在床上，帐门放下。房间里是空虚虚的，冷漠漠的，似乎是一片无比黑暗的旷野。桌子、椅子、柜子，床下的衣盆、脚盆都还漆光亮亮的，一点也不曾陈旧，而它们的主人十七嫂却完全变了一个人，短短的三年，她已经历了

一生，甜酸苦辣，无所不备的一生！

她是这样的憔悴失容，当她乘了她三弟结婚的机会回娘家时，她母亲见了她，竟抱了她大哭起来！

墙角的蛛网还挂着。桃树上正满缀着红花。阶下的一列美人蕉也盛放着，红色、黄色而带着黑斑的大朵的花，正伸张了大口，向着灿烂的春光笑着。天井里石子缝中的苍苔，还依旧的苍绿。花台里的芍药也正怒发着紫芽。短短的三年中，家里的一切，都还依旧，天井里的一切，都还依旧，只有她却变了，变了！

她板涩失神的眼，茫然地注视着黑丑的蜘蛛，在忙碌地一往一来地修补着破网。由街头巷尾随风飘来一声半声的简单而熟悉的铮铮当当的三弦声，便在她麻木笨重的心上，也不由得不深深地中了一箭。

[1] 耳片，即耳垂。

王榆

那年端午节将近天气渐渐热了。李妈已买了箬叶、糯米回来，分别浸在凉水里，预备裹粽子。母亲忙着做香袋，预备分给孩子们挂，零零碎碎的红缎黄绫和一束一束绿色、紫色、白色、红色、橙色的丝线，夹满一本臃肿的花样簿子。有一种将近欢宴的气象悬萦在家庭里，悬萦在每个人的心上。父亲忙着筹款，预备还米铺、南货铺、酒馆、裁缝铺的账。正在这时，邮差递进了一封信，一封古式的红签条的信，信封上写着不大工整的字，下款写着“丽水王寄”。母亲一看，便道：“这又是王榆来拜节的信。”抽出一张红红的纸，上面写着：

恭贺

太太

大少爷　大少奶

诸位孙少爷　孙小姐

节禧

晚王榆顿首

每到一个季节，这样的一封信必定由邮差手中递到，不过在年底来的贺笺上，把“节禧”两个字换成了“年禧”而已。除了王榆他自己住在我们家里外，这样的一封信，简简单单的几个吉利的贺语，往往引起父亲母亲怀旧的思念。祖母也往往道：“王榆还记念着我们。不知他近况好不好？”母亲道：“他的信由丽水发的，想还在那边的厘卡上吧。”

自从祖父故后，我们家里的旧用人，散的散了，走的走了，各自顾着自己的前途。不听见三叔、二叔或父亲有了好差事，或亲戚们放了好

缺份，他们是不来走动的。间或有来拜拜新年，请请安的，只打了一个千[1]，说了几句套话，便走了。只有王榆始终如一。他没有事便住在我们这里，替我们管管门，买买菜。他也会一手很好的烹饪，便当了临时的厨子，分去母亲不少的劳苦。他有事了，有旧东家写信来叫他去了，他便收拾行李告辞，然而每年至少有三封拜年拜节的贺片由邮差送到，不像别的用人，一去便如鸿鹄，一点消息也没有。

我不该说王榆是“用人”，他的地位很奇特，介乎“用人”和亲密的朋友之间。除了对于祖父外，他对谁都不承认自己是用人。所以他的贺片上不像别的用人偶然投来的贺片一样，写“沐恩王榆九叩首拜贺”，只是素朴地写着“晚王榆顿首”。然而在事实上他却是一个用人，他称呼着太太、少爷、少奶、孙少爷、孙小姐，而我们也只叫他王榆。他在我家时，做的也都是用人或厨子的事。他住在下房，他和别的用人们一块儿吃饭。他到上房来时，总垂手而立，不敢坐下。

他最爱的是酒，终日酒气醺醺的，清秀瘦削的脸上红红的蒸腾着热气，呼吸是急促的，一开口便有一种酒糟味儿扑鼻而来。每次去买菜蔬，他总要给自己带回一瓶花雕。饭不吃，可以的，衣服不穿，也可以的，要是禁止他一顿饭不喝酒，那便如禁止了他生活下去。他虽和别的用人一块儿吃饭，却有几色私房的酒菜，慢慢地用箸挟着下酒。因为这样，别人的饭早已吃完了，而他还在浅斟低酌，尽量享受他酒国的乐趣，直到粗作的老妈子去等洗碗等得不耐烦了，在他身边慢慢地说：“要洗碗了，喝完了没有？洗完碗还有一大堆衣裳等着洗。今天早晨，太太的帐子又换了下来。下半天还有不少的事要做呢。”

他便很不高兴地叱道：“你洗，你洗好了！急什么！”他的红红的脸，带着红红的一对眼睛，红红的两个耳朵，显着强烈的愤怒。又借端在厨房里悻悻地独骂着，也没人敢和他顶嘴，而他骂的也不是专指一人。母亲听见了，便道：“王榆又在发酒疯了。”但并不去禁止他，也从来不因此说他。大家都知道他的脾气，酒疯一发完，便好好的。

他虽饮酒使气，在厨房里骂着，可是一到了上房，尽管酒气，总还是垂手而立，诺诺连声，从不曾开口顶撞过上头的人，就连小孩子他也从不曾背后骂过。偶然有新来的用人，看不惯他的傲慢使气的样子，不免要抵触他几句，他便大发牢骚道：

“你要晓得我不是做用人的人，我也曾做过师爷，做过卡长[2]，我挣

过好几十块钱一个月。我在这里是帮忙的，不像你们！你们这些贪吃懒做的东西！”

真的，他做过师爷，做过卡长，挣过好几十块钱一个月，他并不曾说谎。他的父亲当过小官僚。他也读过几年书，认识一点字。他父亲死后，便到我的祖父这里来，做一个小小的司事。他的家眷也带来住在我们的门口。他有母亲，有妻，有两个女儿。在我们家里，我们看他送了他的第二个女儿和妻的死。他心境便一天天地不佳，一天天地爱喝酒，而他的地位也一天天地低落。他会自己烧菜，而且烧得很好。反正没有事，便自动跑到我们厨房里来帮忙，渐渐就成为一个“上流的厨子”，也可谓“爱美的厨子”。祖父也就非吃他烧的菜不可。到了祖父有好差事时，他便又舍厨子而司事，而卡长了。祖父故后，他也带了大女儿回乡。我们再见他时便是一个光身的人，爱喝酒，爱使气。他常住在我们家里，由爱美的厨子而为职业的厨子，还兼着看门。

他常常带我出门，用他戋戋的收入，买了不少花生米、薄荷糖之类，使我的大衣袋鼓了起来。但他见我在泥地里玩，和街上的“小浪子”“擂钱”，或在石阶沿跳上跳下，或动手打小丫头，便正颜厉色地干涉道：“孙少爷不要这样，衣服弄龌龊了”，“孙少爷不要跟他们做这下流事”，“孙少爷不要这样跳，要跌破了头的”，或“孙少爷不要打她，她也是好好人家的子女！”我横被干涉，横被打断兴趣，往往厉声地回报他道：“不要你管！”

他和声地说道：“好，好，回去问你祖母看。我该不该说你？”他的手便来牵我的手，我连忙飞奔地自动地跳进了屋。所以我幼时最怕他的干涉。往往正在“擂钱”擂得高兴时，一眼见他远远地走来，便抛下钱，很快地跑进大门去，免得被他见了说话。

全家的人都看重他，不当他是用人，连父亲和叔叔们也都和颜地对他说话，从不曾有过一次的变色的训斥，或用什么重话责骂他，—也许连轻话也不曾说过—他是一个很有身份的用人（？），但我这个称谓是不对的，所以底下又加了一个疑问号，不过我实在想不出什么别的恰当的语句来称他，他的地位是这样的奇特。……

我第一次到上海来，预备转赴北京入大学。这时，王榆正在上海电报局里当一个小司事，一月也有三四十元。他知道我经过上海，便跑来看我，殷勤地邀我到酒楼里喝酒去。我生平第一次踏到这样的酒楼。楼

下柜台上满放着一盆一盆的熏炙的鸡、鸭、肝、肠，墙边满排着一瓮一瓮的绍兴酒。楼梯边空处是几张方桌子，几个人正在喝着酒，桌上只有几小碟的冷菜。王榆领我一直上楼，倚着靠窗一张方桌坐下。他自己又下楼去，说道："就来的，就来的，请坐一坐。"窗外是一条一条的电线，时时动荡着，嗤嗤的声音，由远而近，连支线的铁柱上也似有嗡嗡的声响，接着便是一辆电车驶过了。车过后，电线动荡得更厉害，这条线的动荡还未停止，而那边的电线上又有嗤嗤的声响了。车过后，远远的电线上还不时发出灿烂的火光。我的幻想差不多随电线而动荡着。而王榆已双手捧了几包报纸包着的东西上楼来。解开了报纸，里面是白鸡、烧鸭、熏脑子之类，正是楼下柜台陈列着的东西。他道："自己下去买，比叫他们去买便宜得多了。"我们喝着酒，谈着，他的话还是带有教训的气味，如当我孩提时对我说的一样。我有点不大高兴，勉强敷衍着。他喝了酒，话更多，红红的一张清秀瘦削的脸，红红的细筋显现在眼白上，而耳朵也连根都红了，嘴里是酒气喷人。我直待他酒喝够了，才立起来说："谢谢了，要回去了。"他连忙拦阻着道："还有面呢。"一面又叫道："伙计，伙计，面快来！"

我由北京回到上海时，他已先一年离开了。听人家说，电报局长换了人，他也连带地走了，住在那个旧局长家里—他也是他的旧东家—充当厨子。但常常喝酒，发脾气，太太很不高兴他，因此他便走了，不知到什么地方去。这一年的年底，我接到一封古式的红签条的信。像这样的信封，我是许多年不曾见到了。从熟悉的不大工整的字体上，我知道这是王榆的拜年信。这一次他只写道："恭贺大少奶，孙少爷，孙小姐年禧。"因为只有我母亲和妹妹和我同住在上海。贺笺之外，还有一张八行笺，还有两张当票。他信上说，他现在吉林，前次在上海时，曾当了几件衣服，不赎很可惜，所以，把当票寄来，请我代赎。我正在忙的时候，把这信往抽屉里一塞。过了十几天不曾想起，还是母亲道："王榆的当票，你怎么还不替他去取赎呢？"我到抽屉里找时，再也找不到这封信和这两张当票。我想，大约已经满朔了吧。他信上说，快要满期了，一定要立刻去取。我很难过不曾替他办好这一事。然而，到了第二年.他又写信来拜节了，却没有提起赎当的事。我见了这"恭贺少奶孙少爷节禧"的贺笺，便觉得曾做了一件负心的事，一件不及补救的负心的事。

在我结婚之前，合家已迁居到上海来，祖母也来了。王榆这时正由吉林到上海，祖母便也留着他帮忙。在家里，在礼堂里，他忙了好几天。到结婚的那一天，人人都到礼堂去，没有肯在家里留守的，只有他

却自告奋勇地说道："我在家里好了，你们都去。"这使我们很安心，他是比别人更可靠，更忠心于所事的。这一天他整天地不出门，酒也喝得少些。我们应酬了客人，累了一天后，在午夜方才回家。而他已把大门大开着，大厅上点了明亮亮的一对大红烛，帮忙的人也有几个已先时回来，都在等候着。一见汽车进了弄口，他便指挥众人点着鞭炮，在噼噼啪啪的响声中，迎接我们归来，迎接新娘子的第一次到家。他见我的妻和我只在祖先神座前鞠躬了几下，似乎不大高兴，可是也不敢说什么。

他在这里，暂时屈就了厨子的职务。在他未来之前，我家里先已布了两个用人。这两个用人见他那么傲慢而古板的样子，都不大高兴。他还是照常地喝着酒，从从容容地一筷一筷挟着他私有的下酒的菜，慢慢地喝着。喝了酒，脸色红红的，眼睛红红的，耳朵连头颈都红红的，而一口的酒精气，就在三尺外的人都闻得到。且还依旧借端发脾气，悻悻地骂这个，骂那个，还指挥着这个、那个，做这事、做那事，做得不如意，便又悻悻地骂着，比上人更严厉。为了他这样，那两个原来的用人也不知和他吵过几回嘴，上来向母亲控诉过几多次。母亲只是说道："他是老太爷的旧人，你们让他些，一会儿就会好好的。"他们见母亲这样的纵容他，更觉不服，便上来向我的妻控诉着。有好几次，他们私自对我的妻说："王榆厨子真好舒服！他把好菜留给自己下酒，却把坏的东西给主子吃。昨天，中饭买了一条黄鱼，他把最好的中段切下来自己清炖了吃，鱼头和鱼尾却做了主子的饭菜。哪有这样的厨子！"第二天，他们又来报告道："昨天中饭，他又把咸蟹的红膏留下自己吃了，蟹壳和蟹肉却做了饭菜。"如此的，不止报告了十几次。我的妻留心考察饭菜，便真的发现黄鱼是没有中段的，咸蟹的红膏只寥寥可数的几小块放在盘子里。她把这事对我说了，也很不以为然。我说道："随他去好了，他是祖父的旧人。"

"是旧人，难道便可以如此舒服不成！"妻很生气地说着。我默默地不说什么。

过了一二月，帮忙的老家人都散去了，只有王榆，祖母还留他在厨房里帮忙，然而口舌一天天地多了；甚至，底下人上来向妻说他是这般那般地对少奶奶不恭敬，听说什么菜是少奶奶要买的，他便道："我不会买这菜。"连少奶奶天天吃的鸡子，他也不肯去买。这样的话，使妻更不高兴。

有一次，他领了五块钱去买菜，菜也没买，便回来在厨房里咕噜地

骂人，说是中途把钱失落了。几个底下人说：“一定是假装的，是他自己用去了，还了酒账了。”但妻见他窘急得可怜，又补了五块钱给他。他连谢也不说一声还是长着脸提了菜篮出门。这又使妻很生气。

妻见我回家，便愤愤地又把这事告诉了我。我慰她道：“他是旧人，很忠心的，一定不会说假话。”妻道：“是旧人，是旧人，总是这样说。既然他如此忠心，不如把家务都交给他管好了！”

我知道这样的情势，一定不能更长久地维持下去，而王榆他自己也常想告辞，说工钱实在不够用，并且也受不了那么多的闲气。然而他到哪里去好呢？这样的古板的人物，古怪的脾气，这样的使酒谩骂的习惯，非相知有素的人家，又谁能容得他呢？我为了这事踌躇了好几天。后来，和几个朋友商定，叫他到一个与我们有关系的俱乐部里去当听差，事务很闲空，而且工钱也比较的多。他去了，还是一天天的喝酒，喝得脸红红的，眼睛红红的，耳朵连头颈都红红的，一开口便酒气喷人。他自己烧饭烧菜吃，很舒适，很舒适地独酌着；无论喝到什么时候都没人去管他。然而，他只是孤寂的一个人，连脾气也无从发，又没有一个人可以给他骂，给他指挥，而且戋戋的工资，又实在不够他买酒买菜吃。他常常到我家里来，向我诉说工钱太少，不够用。又说，闲人太多，进进出出，一天到晚开门关门实在忙不了。我嘴里不便说什么，心里却有些不以他为然。

然而他虽穷困，却还时时烧了一钵或一瓷缸祖母爱吃的菜蔬，送了来孝敬给“太太”吃。祖母也常拿钱叫他买东西，叫他烧好了送来。“外江”厨子[3]烧的菜，她老人家实在吃不惯。

有一次，俱乐部里住着一个和我们很要好的朋友。他新从天津来，没地方住，我们便请他住到俱乐部一间空房里去。于是王榆每天多了倒脸水、泡茶、买香烟等等的杂事，门也要多开好几次，多关好几次。他又跑来对我诉说，他是专管看门的，看门有疏忽，是他的责任，别的事实在不能管。我说道：“他不过住几天便走的，暂时请你帮忙帮忙吧。”而心里实在不以他为然。

有一天清晨，他如有重大事故似的跑来悄悄地对我说：“你的那位朋友，昨夜一夜没回来。今天一回来，便和衣倒在床上睡了，不知他干的什么事。我看他的样子不大对，要小心他。”又说道：“等了一夜的门，等到天亮，这事我实在不能干下去。”我只劝慰他道：“不过几天的工

夫，你且忍耐些。他大约晚上有应酬，或是打牌，你不必去理会他的事。”而心里更不以他的多管闲事、爱批评人的态度为然。

过了几天，他又如有重大事故似的跑来悄悄地对我说：“你的朋友大约不是一个好人。他一定赌得很厉害，昨夜又没有回来。今天一回来，便用白布包袱，包了一大堆的衣服拿出门，大约是上当铺去的。这样的朋友，你要少和他来往。”我默默地不说什么，而心里更不以他为然。我相信这位朋友，相信他决不会如此，我很不高兴王榆这样的胡乱猜想，胡乱下批评，且这样地看不起他。

过了几天，在清早，他更着急地又跑来找我，怀着重大秘密要告诉我似的。我们立在阶沿，太阳和煦地把树影子投照在我们的身上。他悄悄地说道：“我打听得千真万确了，他实在是去赌的。前天出去了，竟两天两夜不曾回来。这样的人你千万不要再和他来往，也千万不要再借钱给他，他是拿钱去赌的。”我再也忍不住了。我相信这位朋友决不会如此，我不愿意这位朋友被他侮辱到这个地步。我气愤愤地一脚把阶沿陈设着的两盆花，猛力踢下天井去。砰的一声，两个绿色的花盆都碎成片片了。同时厉声地说道：“要你管他的事做什么！”他一声不响地转身走出大门，非常之怏怏的。

我望着他的背影，心里后悔不迭。他不曾从祖父那里受到过这样厉声的训斥，不曾从父亲那里受到过这样厉声的训斥，不曾从叔叔们那里受到过这样厉声的训斥，如今却从我这里受到！我当时真是后悔，真是不安，—至今一想起还是不安—很想立刻追去向他告罪，但自尊心把我的脚步留住了。我怅然地望着他的背影消失在大门外。我想他心里一定是十分的难过的。他殷殷地三番两次跑来告诉我，完全是为了同我关切之故，而我却给他以这样大的侮辱，这侮辱他从不曾受之于祖父、父亲、二叔、三叔或别的旧东家的。唉，这不可追补的遗憾！我愿他能宽恕了我，我愿向他告一个、十个、百个的罪。也许他早已忘记了这事，然而我永不能忘记。

又过了几天，好几个朋友才纷纷地来告诉我：这位朋友是如何如何的沉溺于赌博，甚至一夜输了好几千元，被人迫得要去投江。凡能借到钱的地方，他都设法去借过了，有的几百，有的几十。他们要我去劝劝他。王榆的话证实了，他的猜疑一点也不曾错。他可以说是许多友人中最先发现这位朋友的狂赌的。王榆的话证实了，而我的心里更是不安，我几乎不敢再见到他。我斥责自己这样的不聪明，这样的不相信如此忠

恳而亲切的老人家的话！

然而，他还在俱乐部看着门，并不因此一怒而去。大约他并不把这个厉声的斥责看得太严重了吧。这使我略觉宽心。但隔了两个月，他终于留不住了，自己告退了回去。促他告退的直接原因是：俱乐部来来往往的人太多，有一天，他出去买菜，由里边出外的人，开了门不曾关好，因此，一个小偷掩了进来，把他的一箱衣服都偷走了。他说道："这样的地方不能再住下去了！"于是，在悻悻地独自骂了几天之后，才用墨笔画了一个四不像的人体，颈上锁着铁链，上面写道"偷我衣服的贼骨头"，把它用钉钉在墙上。几天之后，他便向我和几位朋友说，要回家了，请另外找一个看门的人。我道："回家还不是没事做，何妨多留几个月，等有好差事了再走不晚。"他道："这里不能再住了，工钱又少，又辛苦，且偷了那么多的东西去，实在不能再住了，再住下去，一定还要失东西，回去先住在女儿家里，且顺便看看母亲，有好几年不见她了。住在那里等机会也是一样的。"

我们很不安，凑了一点钱，偿补他失去衣物的损失。他收了钱，只淡淡地说了声谢谢。

此后每逢一个年节，他还是寄那红红的贺笺来，不过贺笺上，在恭贺"太太，大少奶，孙少爷"之下，又加添上了一个"孙少奶"的称谓。从去年起，他的贺笺的信封上，写的是"水亭分卡王寄"，显然地他又有了很好的差事，又做了卡长了。

1927年8月8日在巴黎

[1] 打千，也作"打佥"，清代男子下对上请安时通行的礼节。

[2] 卡长，民国时期的一个较低的行政职位。

[3] "外江厨子"是粤闽等地对外省厨子的称呼。"外江"就是外地、外省，"外江人"也称"外江老""外江佬"。

元荫嫂的墓前

二婶全家由北京搬到上海来不到两年，三哥元荫的妻便得病死了。我常到二婶家里去，元荫又是我们兄弟辈中和我最说得来的一个。但三嫂，元荫的妻，我在两年来却只见到三四面。她不大出来见人，终日地躲在房里。她在我的印象里，只是一个脸色惨白，寡言少笑的少妇，身材和脸型都很清秀玲珑而已，元荫是一个忠厚不过的人，惯于受人欺负的。没有一个朋友或兄弟，曾当他是一个同等的人的。他们一见了他不是明讥，便是暗嘲，几乎当他是一个玩物，一种供人取笑的东西一样。他从不生气，也不回报，只是默默无言地置之不理。我是不会如此的取笑人的，有时反替他出了几次气，所以他对我的感情特别的好。有什么事总来和我商量。他也译写些小说童话之类，译完了总要拿来，很谦虚地要我校改指正。我拿了他的译稿在仔细地看，他立在我旁边，似乎很彷徨不安地把眼光也随了我的眼光而往下看。他的中文实在不能达意，把原文的意思也常常弄错了。我不时把眼光盯注在几行译文上，他便知道这里一定是说不大通了，便连忙低声而忙乱地说道：“这个地方我也觉得不大对，请你改一改，改一改。”他的身材很矮，立在我身边，真如一个孩子一样，而他的语音也真如一个孩子，声带尖脆而发音迅快。他永远是很忙乱的，眼又近视，走在车马多的路上真是很不相宜。他和他的妻似乎感情很好，从不曾吵嘴拍桌子地闹过。自他的妻死后，他终日地哭丧着脸，走路也格外的迟钝了，翻译也有好久不曾拿来给我看了。他虽不曾对别人提起他对于妻的忆念，我们却都知道他心里是如何的凄楚难堪。

他的妻死后，便葬在郊外的公共墓场里。他每个礼拜天上午，必定很远很远地由家跑到墓场里，去看望他的妻的墓。这几乎成了他的刻板的功课，他的风雨不移的程序。有一个礼拜天午后，我到二婶那里坐坐。雨丝如水帘似的挂在窗外，阶前几株小美人蕉的花和叶，几乎为重重的雨点所压而坠下。元荫全身是水地从大门外走进来。鞋子似已湿透了，干的地板给他的足一踏上，便明显地现出一个个的足印。

我道：“三哥那么下雨天气到哪里去？又不带伞？”

他母亲很不高兴地说道：“你猜还会到哪里去！还不是上坟去！去了

一上午了，到此刻才回来，饭也没吃，下雨也不知道，没看见过那么大的人了，还是如此的痴心！”

她转头望着他厉声地说道：“家里的饭早已吃过了，一家人怎能等你一个！你自己到厨房里告诉李妈，弄一碗炒饭，再弄一碗紫菜汤去吃。别的菜都已经没有了。”

他默默无言地向厨房走去。他母亲又教训小孩子似的说道：“还不去把鞋袜换了？湿漉漉的泥足，把地板都弄脏了。”

我很为这个“痴心”的三哥所感动。

有一个礼拜天，天气很好，太阳光在地上、墙上、树叶上跳跃着，小麻雀唧啾唧啾地在天井里找寻食物，墙角一丛玫瑰花，新绽开了好几朵，花瓣如火似的怒红，又似向了朝阳微张着笑口。五姊久已约我在这几个礼拜天里，陪伴她到三伯墓上探望探望。前两个礼拜天是阴天，上个礼拜天又下雨，只有这个礼拜天却是晴明的天气。我便陪了五姐坐了马车同去墓场。在墓场门外花铺里买了一大束三伯生前所喜的蜜黄色的玫瑰花，插在墓前的石瓶里。好几个礼拜没有来，泥地上葱翠的小草，已长到足面以上了。五姊立在墓前，沉默地如有所思，我陪她站着，心里也不禁有一种说不出的凄楚；四望都是白石的墓碑和美丽的小石像；在这样的一小方的墓石下面，便埋葬着一个活泼泼的青年，或一个龙钟的老叟，或一个秀丽的姑娘，或一个肥胖聪明的孩子。照在太阳光下而闪闪发光的白杨树的绿叶，迎风颤动着。什么声音都没有。偶然有一二个穿着黑衣的少妇或老妇走过我们前面，那足步踏在砂泥路上，廓廓地作响，益显出这里的凄静。我偶然抬起头来，看见矮小的元荫又站在离此数十步外的他的妻的墓前了。不知他什么时候竟无声无响地走进来。他默默地站在那里，不知在想什么，似乎除了前面的墓石墓碑外，再也看不见四周的别的人物。黄澄澄的太阳光射在他脸上，显出他的不能形容的隐藏的殷忧。

“元荫又来了，”我轻轻地对五姊说。她道：“还不是每个礼拜天必定要来的。我们走吧，不必去招呼他了，省得打扰了他的思念。”

我们悄悄地打他身边经过，他竟没有看见。我在小路角上回头望了望他，他还是默默地站在那里。眼光凝注在他的妻的墓石上，似乎这样的专诚的等候，竟可以使他的妻复活起来和他叙话一样。

我出墓场大门时，对五姊说道：“像这样的一个痴心男子也真少见。至诚人一定是一个大傻子，这句话一点也不错。”

五姊双手握住了马车的小铁杆，踏上了车，我也跟着上车了，对车夫道：“回去。”马蹄的的，在绿荫的静路上飞跑着。五姊叹了一口气地说道：“可惜他的妻不值得他如此的思念；也许她竟不接受他的如此的思念呢。”

我心里很疑惑，但知道这里一定有一段故事在着，便要求五姊把他们的始末叙说出来。五姐道：“论理，人已死了，我们不应该再去说她。但这事，亲戚中大都是知道的—你，常在学校里，亲戚中的家事当然是不会晓得的—说说也不妨。这是人世间千万个悲剧中的小小的一个，也许值得我们为之轻叹一口气的。我们也实在不能苛责她。”

马蹄有规律地一起一落，车子离闹市还很远呢。五姊便滔滔不绝地说着。我们说的是乡谈，车夫不会懂得的。

下面都是五姊的话。

你见过元荫的妻三嫂么？你一定是在她到了上海后才见到的。她在上海时候，已经是一个憔悴不堪的少妇了。他们家住北京的时候，我也在北京，那时她刚做新嫁娘不久，她的丰韵与你所见到的她，真是全不相同呢。长圆的一张鸭蛋脸，眉目口鼻，都长得清秀玲珑，说不出的可爱；双颊上微微地从肤里透泛出红色来，衬着那嫩白的皮肤，真是“着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一双水汪汪的黑眼，活现出一个聪明利落的人来。一双手洁白而美润，如白玫瑰的花瓣。我头一次见到她，便觉得亲戚中再没有一个比她美好的少妇了。但嫁了像元荫那么的一个忠厚而委琐的人物，我也不禁代她叫屈。她怎么会嫁给元荫，元荫怎么会娶到这么美好的一个妻，那是一个神秘，我们永远不会猜透的，也许便是月下老人在那里作怪吧。她还会看书，写浅近的字条信札。她的字当然不大好，但方整而有秀气。她曾对我说，她很想进学堂去念书，但她父母总不答应，说，女孩儿不必进什么学堂，不必念什么书，只要认识几个字，会写写信，记记账便够了。她很后悔，当时不曾争执着要进学堂。如果进了学堂，也许可以自立了。

她待人是如此的和气，从不曾说过一句重言粗语。元荫得了这样的一个妻，当然是痴心痴意地爱重她了。我们也看不出她对元荫有怎么不

满意，但也并不十分亲热，只是冷冷的，淡淡的。她很喜欢叉麻雀牌，亲戚间有什么喜庆宴会，在许多桌的牌桌之间，她总占了一个座位。她很静定地很有工夫地打着牌。在家里她不大开口说笑，只有在这样的热闹场面上，她才称心称意地有说有笑。她不大输钱，有时，反赢钱，总是赢的多，输的少，所以二婶也不大干涉她的赌博。所以她竟能有牌必打，有招必到。她的“牌德”是很高尚的，大家都很爱和她一桌打牌。她不像别的赌手一样，一输了几块钱便要发火，埋怨东，埋怨西，一有了几牌不和，便要申申地骂牌，穷形尽相地着急不堪。她只是和和平平地不动声色地摸牌、打牌、和牌。

便在这样的牌桌上，她第一次遇见了容芬。容芬，你一定认识他的，他是二婶的侄儿，一个人品很漂亮，且很有本领的人，只是略略地觉得荒唐一点。他在家时常常好几夜在外游荡着不回来。

（容芬，我和他是很熟悉的，想不到这故事竟与他有关。）

她那一天是到二婶娘家里去拜祝二婶的大嫂的寿诞的。容芬离家很久，到他母亲寿诞的前几天才赶回来祝寿。白天和黄昏，他在外招待男客很忙碌，竟没有进上房来。到了午夜的时候，男客逐渐地散去了，上房的女客们也散去了一大半，只有几个爱打牌的女客，还在那里兴高采烈地打着牌。牌桌旁边围住了一大堆的旁观者，这都是等车子的客人或家里的人。容芬在这时由外面走了进来。他母亲问他道：“外面的客人都散了么？”他一面答道“都散了”，一面挤进旁观者的圈中，也在看着。他初见元荫嫂，觉得是一个生客，但显然是为她的清秀玲珑的美貌所吸引住了。坐在她对面打着牌的是他的妻。他便走过去对他的妻道：“你打了一个整天了，也让我打几牌吧。”他的妻立起身来让他，并对他说道：“这里有一位客人，你不认识的。她是元荫嫂，去年冬天才过门的。”他对她点点头，她也略立起来一下，微羞地低了头，然后再坐下去。他们这样地打着牌，渐渐地熟悉了，渐渐地说话了。他似乎打得非常的高兴。他提议要打到天亮，整夜不睡。她说，不能打了，晚上已经太迟了，一定要回去。坐在她上手的黄太太笑道：“还是新娘子的样子，分离一夜也不肯！”她羞得不敢再多说话，脸上薄薄的加罩上一层红晕，照在灯光下面，是说不出的秀媚。黄太太又道：“容哥是难得在家打牌的，凭着他打一夜也不要紧。”又对立在那里旁观的二婶和元荫道：“二婶婶先回去吧，荫哥也不用等了。新娘子今天晚上不回去了。”元荫讷讷地不能发一言，只有二婶道：“不怕辛苦？打通夜也不要紧。”于是他们

便这样的一圈又一圈，一牌又一牌地打下去，直到了客人都散尽了，旁观者都没有了，连侍候的小丫头和老妈子也各自去睡了，他们还在噼噼啪啪地打着牌，捽悉捽悉地洗着牌，直到了天色微亮，隐隐的有雄鸡高啼的声音时才散局。

老妈子已在起身烧茶打脸水侍候着他们了。

这是他们第一次的相见，谁也没有起过什么疑虑。他们究竟在这个第一次的长久的见面里，有没有种上很深的印象，除了他们自己我们也不能晓得。但自此以后，容芬几乎天天的上二婶家里去，总坐了很久很久才走，还不时向二婶吵着要凑“脚”灯牌。当然，元荫嫂在这样的牌局里是一个预定的必有的一“脚”了。他又不时地要求他的妻请了几个人到自己家里来“打小牌”，—当然元荫嫂也必是被请者之一了—到了牌桌一铺好，他便抢先地坐下来。名义上说是他的妻打牌其实是他自己打牌。他的妻往往因此不高兴，但因为平常服从他惯了的，也不敢说什么。他和元荫嫂因此常常的见面，常常的说说笑笑，一点忌讳也没有；元荫嫂也不再像初次见面时那样的带着羞涩。她也还不时地明谑暗嘲着他，如一个很亲近的密友。仍然是没有一个人曾起过什么疑虑。打牌，那是最正当的聚会，牌桌上的笑谑讥嘲，那也是最平常的事。但未免使容芬的妻微微地起诧异的，便是：容芬从见了元荫嫂后，不再在外面留连一夜二夜的，而只要在家里抢小牌打打，而且打牌的兴致很高，这是从来未有的事。她不禁暗暗地高兴着他性情的这样的变迁。二婶也未免微微地起诧异，这便是，元荫嫂近来打牌的时候更多，而且总要深夜才回家，而且不打牌的日子，总要闷闷地坐在家里表现着从来没有的闲愁深思。

容芬要走了，他不能在家久住，因为他局里公事太忙，不能离职过久。他到二婶家里辞行时，二婶又留着他在家里打小牌，吃便饭。在牌桌上大家觉到元荫嫂的懒懒的不高兴的情绪。黄太太问道：“元荫嫂今天身体不大好？”她点点头道：“略有一点头痛。”于是这牌局很早地便散了。第二天清早，元荫嫂梳洗了便出门，说是去找一位女友林太太，直到了傍晚才回，似乎情绪很激动，眼眶有一点红红的。然而也没有什么人注意到。没有一个人曾疑虑着会有什么事件要发生。

她在家里更是冷漠漠的，对于打牌也没有那么高兴了。元荫总是死心塌地地奉承着她。她对他却总是那副淡淡的，冷冷的脸孔，也不厌恶，也不亲切。

容芬离家了三四个月，仿佛是他自己运动着迁职至总局里来。总局是在北京，于是他可以常常住在家里。

自他到了北京后，牌局便又热闹起来。元荫嫂似乎对于打牌的兴致也恢复了。容芬仿佛完全变了一个人，晚上的朋友间的花酒局和牌局总是能推却的便推却掉，老早的便回家，或到二婶家里，和几个太太们打打小牌，—元荫嫂当然是在内—他母亲和他的妻很高兴他现在的能安分了，二婶也以他的变情易性为幸事。

有一天，二婶到东安市场去买东西，她仿佛看见元荫嫂在远远地走着，有一个男人，像是容芬的样子，和她并肩而走，说说笑笑，转入摊角不见了。她才开始有些疑心。以后，她每站在牌桌边，看见他们俩打牌时，神色总有些不对，时时互视而笑。因为有了疑心，于是一切都有可疑的痕迹了。她因此对于容芬的殷勤走动，也不大高兴理会他，总是冷板板的一副脸。当他嬉皮笑脸，要求她凑成牌局，在她家里打牌时，她总是百般阻挡。元荫嫂要出去打牌，也没有那么方便了。每次出外，她虽不说什么，总有些不高兴的样子，且再三叮咛她早回。这个神情，他们俩都是聪明人，当然看得出的。于是容芬在表面上是不大踏到她家里去了，元荫嫂除了有应酬外，也不大出外打牌了。然而他们却仿佛因了这样的隔离，反愈显得接近。有一天，元荫的弟弟从中央公园回来，他告诉他母亲说，他看见在公园的柏树下面，嫂嫂和容芬竟手牵手地站在那里，低低地说着话。他觉得很诧异。二婶再三地吩咐他不要多嘴对别人乱说。这一天下午，她便到娘家去，把这事私自告诉了她的嫂嫂，叫她约束容芬的行动。容芬的妻也知道了这事，竟悲切切哭了一夜。而她家里的牌局也不再有了。不知他们俩用了什么神秘的方法来互通消息；仿佛他们俩表面上虽见面极稀，而实际上仍是时时有的相会的。

有一天，二婶出去应酬了，说是到晚上才回来，元荫也有朋友约去吃晚饭了。只有元荫嫂一个人在家。二婶忽然觉得头晕，不能久坐，便很早地等不及上席便回来了。她敲了大门进去，看见容芬正从门里出来，见了她，脸上似有些不好意思。她把他叫住了，厉声问他为什么来这里，他唯唯诺诺地连忙走开去了。

元荫嫂是脸红红地坐在自己房里。她来不及脱去新衣服，便絮絮叨叨地明讥暗讽地对元荫嫂教训了一顿，并说，以后再也不许容芬踏进大门口了。元荫嫂整整地哭了一夜，第二天，饭也没有起床来吃。元荫不知什么缘故，竟吓得呆了，再三再四地劝慰着她。她只是哭，并不理会

他。他问他母亲，少奶为什么哭？二婶冷笑道：“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你去问你自己的媳妇好了！”这使元荫更迷惑难解。他对这事是一点消息也不知道的。过了几天，他仿佛也有些明白了，然而他是天生的懦弱的人，又是一味溺爱他的妻的，竟连一句谴责的话也说不出。见了她的终天闷闷不乐，反想了种种方法要使她高兴。

容芬从此绝迹于二婶之门，元荫嫂从此不大打牌，且不大出外应酬了。就是出外应酬或打牌，二婶也总跟了去，但她心绪似乎很不好，也实在不愿意打牌或应酬，宁愿躲在房里，在床上闷闷地躺着，即在应酬场中也没有从前那么伶俐可喜，和光照人。

亲戚们始而疑，继而一个个都知道这事了。渐渐地大家对于元荫嫂似乎都有些看不起的样子。她每次在应酬场中，似乎总有许多双冰冷如铁箭的讥弹的眼光，向她射来，同时，还仿佛听到许多窃窃的私语，也似乎都是向她而发的。她几乎成了一个女巫，成了一个不名誉的罪犯，到处都要引动人家的疑虑和讥评的了。她往往托词头痛，逃席而归。仿佛她自己的小房间便是她最安全的寄生之所一样。一出了这个房间，社会的压迫和人世间的讥笑声便要飞迫到她身上来了。因此，不必她婆婆的留心防守，她自己也不高兴出大门了。

然而要把一对情人隔绝了，似乎比把海水隔开了一条路还难。鬼知道他们俩用什么方法通信或见面！总之，他们似乎仍是不时地见面。她婆婆不时地明讥暗骂，监视她的行动，比狱卒监视他们的囚犯还严密。她受了这样的待遇后总要在房里幽泣了一天两天，绝食了一天两天。这使元荫非常的难过。他也几乎要陪了她而绝食。二婶因此益觉得生气，每每厉声骂元荫没有志气。然而元荫还是死心塌地地一味爱她，奉承她，侍候她。

有一天，她说是到姊姊家里去。去了一天，直到了深夜才归来。第二天，有一个亲戚说，他看见元荫嫂又和容芬在一处并肩走着了。她婆婆特地叫人到她姐姐家里一问，果然她昨天并没有到她家去。这使她婆婆益益地不能信任她，益益地监视得她严厉周密。

然而他们俩的关系似乎还是继续下去。她的行动竟非常的诡秘，使二婶防不胜防。二婶终日指桑骂槐地讽谕着她，她除了在房里幽泣之外，再不答说什么，然而过了几天，她又抽一个空出外了，似乎又是去和容芬相会。鬼知道他们用的是什么方法来通消息，鬼知道他们是设了

什么计划来求会面的。“情人乃是大勇的人。”这句话真是不错，我想不到像元荫嫂这样的一个婉媚的少妇，在这个地方，乃竟能冒举世之不韪，而百计设法，诡变层出，这真是谁也想不到的！

有一天我去看望她去，我是亲戚中最少数的可怜她的境遇，而且能原谅她的衷情的一个。我在房里坐了一会；她没情没绪地坐在那里，脸色也惨白得多了，说话也不大如前的机警了。她桌上床头上放了许多小书。她说，她常常地把它们翻看，但往往看不了几页，便看不下去，仍把它们抛开了。房里是可以静出鬼来。据她说，有好久了，一个朋友也没有来过。她又低低地对我说道：“我想，我不会活得长久的，像这样苦生，真不如死乐！”我劝慰了好久，但她摇摇头，叹道：“你们好福气的人，永远不会知道我的苦楚的！ ”我当时真是难过，几乎要伏在桌上哭出声来。我任怎样也不忍谴责她！我心里充满了怜惜，悲悯。可怜这样的一个美好的少妇竟要生生地断送在这样苦境之下了！我们两个人默默地相对；我偶然抬头，见窗外有两株桃花正夭夭烂烂地盛开着，蜜蜂在花间营营地忙碌着。春意似乎欲泛溢出天井外边来，然而她的房里却永远不会受到这个感应，她房里的空气是严肃枯寂如死的。我在她房里坐了许久才出来，二婶还对我骂了她许多不堪的话，我实在不忍听她的，几乎要掩耳而逃。

后来，他们搬到上海来了。临行的那一天，有人看见容芬在第二个月台上徘徊着，也不敢过来送别。不知他们俩究竟曾见最后的一面没有。

真的，是最后的一面！元荫嫂搬到上海后，竟不到两年便死去了。我想，这正如她自己所说的，她的死也许要比她的生快乐些。

听人家传说，自元荫嫂离开了北京后，容芬又回复了他前几年的原样子，喝酒，打牌，到妓院去，时时四五天不回家，而且，据说，酒喝得比以前更凶更多。

马蹄的的，有规则地一起一落，当五姊说完了以上的故事，我们的车子已经过了大马路，过了苏州河向北走了。

听了这样的一个小小的人间悲剧，竟使我不怡了好几天。我每见着元荫，我心里便觉得有一缕莫名的凄楚兜上心来。我永远记住这一个人间的小小的悲剧。

1927年9月7日写于巴黎

五叔春荆

祖母生了好几个男孩子，父亲最大，五叔春荆最小。四叔是生了不到几个月便死的，我对他自然一点印象也没有，家里人也从不曾提起过他。二叔景止，三叔凌谷，在我幼年时代和少年时代都曾给我以不少的好印象。三叔凌谷很早地便到北京读书去了。我还记得很清楚，当我九、十岁时，一个夏天，天井里的一棵大榆树正把绿荫罩满了半片砖铺的空地，连客厅也碧阴阴有些凉意，而蝉声在浓密的树叶间，叽—叽—叽—不住地鸣着，似乎催人午睡。在这时，三叔凌谷由京中放暑假回家了。他带了什么别的东西同回，我已不记得，我所记得的，是，他经过上海时，曾特地为我买了好几本洋装厚纸的练习簿，一打铅笔，许多本红皮面绿皮面的教科书。大约，他记得家中的我，是应该读这些书的时候了。这些书里都有许多美丽的图，仅那红的绿的皮面已足够引动我的喜悦了。你们猜猜，我从正式的从师开蒙起，读的都是干干燥燥的莫测高深的《三字经》《千字文》《大学》《中庸》《论语》，那印刷是又粗又劣，那纸张是粗黄难看，如今却见那些光光的白纸上，印上了整洁的字迹，而且每一页或每二页便有一幅未之前见的图画，画着尧、舜、武王、周公、刘邦、项羽的是历史教科书；画着人身的形状，骨骼的构造，肺脏、心脏的位置的是生理卫生教科书；画着上海、北京的风景，山海关、万里长城的画片，中国二十二省的如秋海棠叶子似的全图的是地理教科书；画着马呀、羊呀、牛呀、芙蓉花呀、青蛙呀的是动植物教科书。呵，这许多有趣的书，这许多有趣的图，真使我应接不暇！我也曾听见尧、舜、周公的名字，却不晓得他们是哪样的一个神气；我也知道上海、万里长城，而上海与万里长城的真实印象，见了这些画后方才有些清楚。祖父回来了，我连忙拿书到他跟前，指点给他看，这是尧，这是周公。呵，在这个夏天里，我不知怎样地竟成了一个勤读的孩子，天天捧了这些书请教三叔，请教祖父，似欲窥探这些书中的秘密，这些图中的意义，我的有限的已认识的字，真不够应用，然而在这个夏天里我的字汇却增加得很快。第一次使我与广大外面世界接触的，第一次使我有了科学的常识，知道了大自然的一斑一点的内容的，便是三叔给我的这些红皮面绿皮面的教科书。三叔使我燃起无限量的好奇心了！这事我很清楚地记得，我永不能忘记。他还和祖父商量着，要在暑假后，送我进学堂。而他给我的一打铅笔，几本簿子，在我也是未之前见的。我

所见的是乌黑的墨，是柔软的乌黑的毛笔，是墨磨得淡了些，写下去便要晕开去的毛边纸、连史纸。如今这些笔，这些纸，却不用磨墨便可以写字了，不必再把手上嘴边，弄得乌黑的，要被母亲拉过去一边说着，一边强用毛巾把墨渍擦去。而且我还偷偷地在簿子里撕下一二张那又白又光的厚纸下来，强着秋香替我折了一两只纸船，浮在水缸面上，居然可以浮着不沉下去，不比那些毛边纸做的纸船，一放上水面，便湿透的，便散开了。呵，这个夏天，真是一个奇异的夏天，我居然不再出去和街上的孩子们“擂钱”了，居然不再和姊妹以及秋香们赌弹“柿瓤子”了。我乱翻着这些教科书，我用铅笔乱画着，我仿佛已把全个世界的学问都握在手里了。三叔后来还帮助我不少，一直帮助我到大学毕业，能够自立为止，然而使我最不能忘记的，却是这一个夏天的这些神奇的赠品。

二叔景止也不常在家。他常常在外面跑。他的希望很大，他想成一个实业家。他曾买了许多的原料，在自己家里用了好几个大锅，制造肥皂，居然一块一块造成了，却一块也卖不出去，没有一个人相信他所造的肥皂，他们相信的是“日光皂”，来路货，经用而且能洗得东西干净。于是二叔景止便把这些微黄的方块的都分送了亲戚朋友，而白亏折一大笔本钱。他又想制造新式皮箱，雇了好几个工匠，买了许多张牛皮，许多的木板，终日地在锯着，敲着，钉着，皮箱居然造成了几只，却又是没有一个人来领教，他们要的是旧式的笨重的板箱或皮箱，不要这些新式的。他只好送了几只给兄弟们，自己留下两只带了出门，而停止了这个实业的企图。他还曾自己造了一只新的舢板船，油漆得很讲究，还燃点了明亮亮的两盏上海带来的保险挂灯。这使全城的人都纷纷地议论着，且纷纷地来探望着。他曾领我去坐过几次这个船。我至今，仿佛还觉得生平没有坐过那么舒服而且漂亮的船。这船在狭小的河道里，浮着，驶着，简直如一只皇后坐的画舫。然而不久，他又觉得厌倦了，便把船上的保险挂灯、方桌子、布幔，都搬取到家里来，而听任这个空空的船壳，系在岸边柳树干上。而他自己又出外漂流去了。他出外了好几年，一封信也没有，一个钱也不寄回来，突然的又回来了。又在计划着一个不能成功的企图。在我幼年，在我少年，二叔在我印象中真是又神奇又伟大的一个人物，一个无所不能的人物。他不大理会我，但我常常在他身边诧异地望着他在工作。我有时也曾拾取了他所弃去的余材，来仿着他做这些神奇的东西。当然不过儿戏而已，却也往往使我离开童年的恶戏而专心做这些可笑的工作，譬如我也在做很小的小木箱、皮箱之类。

然而最使我纪念着的，还是五叔春荆。

三叔常在学校里，两年三年才回家一次，二叔则常漂流在外，算不定他什么时候回来，于是家里便只有五叔春荆在着。父亲也是常在外面就事，不大来家的。

说来可怪，我对于五叔的印象，实在有些想不起来了，然而他却是我一个最在心中纪念着的人物。这个纪念，祖母至今还常时叹息地把我挑动。当五叔夭死时，我还不到七岁，自然到了现在，已记不得他是如何的一个样子了，然而祖母却时时地对我提起他。她每每微叹地说道：

“你五叔是如何地疼爱你，今天是他的生忌，你应该多对他叩几个头。”这时祖先的神橱前的桌上，是点了一双红烛，香炉里插了三支香，放了几双筷子，几个酒杯，还有五大碗热菜。于是她又说起五叔的故事来。她说，五叔是几个叔父中最孝顺，最听话的；三叔常常挨打，二叔更不用说，只有他，从小起，便不曾给她打过骂过。他是温温和和的，对什么人都和气，读书又用功。常常地几个哥哥都出去玩去了，而他还独坐在书房里看书，一定要等到天黑了，她在窗外叫道：“不要读了吧，天黑了，眼睛要坏了呢！”他方才肯放下书本，走出微明的天井里散散步。二叔有时还打丫头；三叔也偶有生气的时候，只有五叔是从没有对丫头，对老妈子，对当差的，说过一句粗重的话的，他对他们，也都是一副笑笑的脸儿。“当他死时，”祖母道，“家里哪一个人不伤心，连小丫头也落泪了，连你的奶娘也心里难过了好几天。”这时，她又回忆起这伤心的情景来了，她默默地不言了一会，沉着脸，似乎心里很清楚。她道：“想不到你五叔这样好的一个人，会死得那么早！”

当我从学堂里放夜学回家，第二天的功课已预备完了时，每到祖母的烟铺上坐着，看着她慢慢地烧着烟泡，看着她嗤、嗤、嗤地吸着烟。她是最喜欢我在这时陪伴着她的。在这时，在烟兴半酣时，她有了一点感触，又每对我说起五叔的事来。有一天，我在学堂里考了一次甲等前五名，把校长的奖品，一本有图的故事集，带了回家。这一夜，坐在烟铺上时，便把它翻来闲看。祖母道：“要是你五叔还在，见了你得了这本书，他将怎样地喜欢呢？唉，你不晓得你五叔当初怎样地疼爱你！你现在大约已经都不记得了吧？你五叔常常把你抱着，在天井里打圈子，他抱得又稳又有姿势。有一次，你二叔曾喜喜欢欢地从奶娘怀抱里，把你接了过来抱着。他一个不小心，竟把你摔堕地板上了，这使全家都十分地惊惶。你二叔从此不抱你。而你五叔就从没有这样的不小心，他没有

摔过你一次。你那时也很喜欢他呢。见了你五叔走来，便从奶娘的身上，伸出一双小小的又肥又白的手来—那时，你还是很肥胖呢，没有现在的瘦—叫道：‘五叔，抱，抱！’你五叔便接了你过来抱着。你在他怀抱里从不曾哭过。我们都说他比奶娘还会哄骗孩子呢。当你哭着不肯止息时，他来了，把你抱接过去了，而你便见笑靥。全家都说，你和你五叔缘分特别的好。像你二叔，他未抱你上手，你便先哭起来了。嗅，可惜你五叔死得太早！”

她又说起，五叔的身上常被我撒了尿。他正抱了我在厅上散步，忽然身上觉得有一阵热气，那便是我撒尿在他身上了。那时，我还不到一岁，自然不会说要撒尿。他一点也不憎厌的，先把我交还了奶娘，然后到自己房里，另换一身的衣服。奶娘道：“五叔叔，不要再抱他了，撒了一身的尿。”然而他还是抱，还是又稳重又有姿势地抱着。我现在已想象不出那时在他怀抱中是如何的舒服安适，然而我每见了一个孩子睡在他的摇篮车里，给他母亲或奶妈推着向公园绿荫底下放着时，我每想，我少时在五叔怀抱中时一定比这个孩子还舒服安适。有一次，他抱了我坐在他膝上，翻一本有图的书指点给我看。我的小手指正在乱点着，乱舞着，嘴里正在呀呀地叫着时，忽然内急，撒了许多屎出来，而尿布又没有包好，于是他的一件新的蓝布长衫上又染满了黄屎。奶娘连忙跑了过来，把我抱开，说道：“又撒了你五叔叔一身的屎！下次真不该再抱你玩了！”而他还是一点也不憎厌，还是常常地抱我。

祖母又说起，家里的杂事，没人管，要不亏五叔在家，她真是麻烦不了。一切记账，吩咐底下人买什么，什么，都是五叔经管的；而他还要读书，常常读到天色黑了，快点灯了，还不肯停止。她又说起，我少时出天花，要不亏五叔的热心，忙着请医生，亲自去取药，到菩萨面前去烧香许愿，真没有那么快好。她说道：“你出天花时，你五叔真是着急，天天为你忙着，书也无心念了，请医生，取药，还要煎药，他也亲自动手。一直等到你的病好了，他方才放心。你现在都不记得了吧！”

真的，我如今是再也回想不起五叔的面貌和态度了，然而祖母的屡次的叙述，却使我依稀认识了一位和蔼无比、温柔敦厚的叔父。不知怎样，这位不大认识的叔父，却时时系住了我的心，成为我心中最忆念的人之一。

五叔写得一手好楷书；我曾见过他抄录的几大册古文，还见到一册他自己做的试帖诗，那些字体，个个都工整异常，真是一笔不苟，一画

不乱。我没有看见过那么样细心而有恒的人。祖母说，他的记账也是这个样子的，慢慢地一笔笔地用工楷写下来。大约他生平没有写过一个潦草的字，也没有做过一件潦草的事。

祖母曾把他所以病死的原因，很详细地告诉过我们，而且不止告诉过一次。她凄楚地述说着，我们也黯然地静听着。夜间悄悄无声，连一根针落地的响声都可以听得见，而如豆的烟灯，在床上放着微光，如豆的油灯，在桌上放着微光。房里是朦胧得如被罩在一层阴影之下。这样凄楚的故事，在这样凄楚的境地里述说着，由一位白发萧萧的老人家，颤声地述说着，啊，这还不够凄凉么？仿佛房间是阴惨惨的，仿佛这位温柔敦厚的五叔是随了祖母的述说而渐渐地重现于朦胧的灯光之下。

下面是祖母的话。

祖母每过了几年，总要回到故乡游玩一次。那时，轮船还没有呢。由浙江回到我们的故乡福建，只有两条路程。一条是水路，因“闽船”运货回家之便而附搭归去；一条是旱道，越仙霞岭而南。祖母不愿意走水路，总是沿了这条旱道走。她叫了几乘轿子，自己坐了一乘，五叔坐了一乘—大概总是五叔跟护着她回去的时候为多—日子又可缩短，又比闽船舒服些。有一次，她又是这样的回去了。仍旧是五叔跟随着。她在家里住了几个月。恰好我们的祖姨—祖母的最小的妹妹—新死了丈夫，心里郁郁不快。祖母怕她生出病来，便劝她一同出来，搬到我们家里来同住。她夫家是一个近房的亲戚都没有，她自己又不曾生养过一个孩子，在家乡是异常的孤寂。于是她踌躇了几时，便也同意于祖母的提议，决定把所有的家产都搬出来。她把房子卖掉，重笨的器具卖掉，然而随身带着的还有好几十只皮箱。这样多的行李，当然不能由旱路走。便专雇了一只闽船。她因为船上很清净，且怕旱路辛苦，便决意坐了船。祖母则仍旧由旱路走。有五老爹伴侣着她同走。五叔则和几个老家人护送了祖姨，由水路走。船上一个杂客也没有，一点货物也没有。头几天很顺风，走得又快，在船上的人都很高兴。祖姨道：“这一趟出来，遇到这样好风，运道不坏。也许要比走旱路的倒先到家呢。”海浪微微地抚拍着船身，海风微微地吹拂着，天上的云片，如轻絮似的，微微地平贴于晴空。水手高兴得唱起歌来。沿船都是小小的孤岛，荒芜而无居民。有时还可遇见几只打鱼的船。这样顺利地走出了福建省境，直向北走，已经走到玉环厅的辖境了，不到几天便可到目的地了。突然，有一天，风色大变，海水汹涌着，船身颠簸不定，侧左侧右。祖姨躺在床上起不来，

五叔也很觉得头晕。天空是阴冥冥的，似乎要由上面一直倾落下来，和汹涌的海水合而为一，而把这只客船卷吞在当中了。水手个个都忙得忘记了吃饭。他们想找一个好海湾去躲避这场风浪。又怕遇到了礁石，又不敢离岸过远。这样地漂泊了一天两天，天气渐渐地好了，又看见一大片蓝蓝的天空，又看见辉煌的太阳光了。船上的人，如从死神嘴里又逃了出来一样。正在舒适地做饭吃，正在扯满了篷预备迎风疾行时，忽然船底嘭的一声。船身大震了一下，桌上的碗和瓶子都跌在船板上碎了。人人脸如土色，知道是触礁了。祖姨脸色更白得死人般的，只道："怎么办呢？怎么办呢？"五叔也一筹莫展。船上老大进舱来说了，说这船已坏，不能再走了，好在离岸很近，大家坐舢板上岸，由旱路走吧。船搁浅在礁上，一时不会沉下去，行李皮箱，等上岸后再打发人再取吧。祖姨只得带了些重要的细软，和五叔、老家人们都上了舢板。这岸边沙滩上水很浅，舢板还不能靠岸。于是所有的人，都只好涉水而趋岸，五叔把长衫卷了起来，脱了鞋袜，在水中走着，还负着祖姨一同上岸。遇了这场大险，幸亏人一个都没有伤。祖姨全副财产，都在船上，上了岸后，非常的不放心，她迫着五叔去找当地的土人代运行李下船。然而，这些行李已不必她费心顾虑到。沿岸的土人[1]，一得到有船搁礁的消息，便个个人都乘了小舢板，到了大船边。上了船，见了东西就搬，搬到小舢板不能载为止，有的简直去了又来，来了又去，连运了三四次。大船上的水手们早已走了，谁管得到这些行李！等到五叔找到搬运的人，叫了几只舢板，一同到大船上时，已经来迟了一步，几十只皮箱，连十几张椅子，几张细巧的桌子、茶几，等等，还有许多厨房里的用具，都已为他们收拾得一个干净了，剩下的是一只空洞洞的大船。祖姨气得几乎晕了过去，她的性命虽然保全，她的全部财产却是一丝一毫也不剩了。她的微蹙的眉头，益发紧紧地锁着。她从此永无开颜喜笑之时了。五叔先从旱路送了祖姨到家中，留下两个老家人在催促当地官厅迫土人吐还祖姨的皮箱。经了五叔自己的屡次来催索，经了祖父的托人，当地官厅总算捉了几个土人来追索，也居然追出了三四只皮箱。然而还是全乡的人民的共同罪案，谁能把一乡的人民都提了来呢？于是这个案子，一个月，一个月，半年，一年地拖延下去，而祖姨的财产益无追回的希望了。

为了这件事，祖母十分地难过，觉得很对祖姨不住。现在祖姨是更不能回家了。只好紧锁着双眉，在我们家里做客。不到两年，便郁郁地很可怜地死去了。而比她先死的还有五叔！

五叔身体本来很细弱，自涉水上岸之后，便觉得不大舒服，时时地夜间发热，但他怕祖母担心，一句话也不敢说。没有人知道他有病。后来，又迭次地带病出去，为祖姨的事而奔走各处。病一天天的深，以至于卧床不能起。祖母祖父忙着请医生给他诊看，然而这病已是一个不治的症候了。于是到了一个月后，他便离开这个世界了。他到临死时，还是温厚而稳静的，神智也很清楚。除了对父母说，自己病不能好，辜负了养育的深恩而不能报，劝他们不要为他悲愁的话外，一句别的吩咐也没有。他如最快活的人似的，平安而镇定地死去。祖母至今每说起五叔死时的情形，还非常的难过。她生平经过的苦楚与悲戚也不在少数了：祖父的死，大姑母的死，二叔的死，父亲的死，乃至刚生几个月的四叔的死，都使她异常的伤心，然而最给她以难堪的悲楚的，还以五叔的死为第一！在她一生中没有比五叔的死损失更大了！她整整地哭了好几天。到了一年两年后，想起来还是哭。到了如今，已经二十多年了，说起来还是黯然地悲伤。她见了五叔安静地躺在床上，微微地断了最后的一口呼吸时，她的心碎了，碎成片片了！她从此，开始有了几根白发，她从此才吸上了鸦片！

祖母常常如梦地说道："要是五叔还在，如今一定已娶了亲，且已生了孩子了！且孩子一定是已经很大了！"她每逢和几个媳妇生气时，便又如梦地叹道："要是五五还在，娶了刘小姐，怎么会使我生气呢！"她还常常地把她所看定的一房好媳妇，五叔的假定的媳妇刘小姐提起来，她道："这样又有本事，又好看，又温和忠厚的，又孝顺的媳妇，可惜我家没福娶了她过来！不知她现在嫁给了谁家？一定已有了好几个孩子了。"

她时时想替五叔过继了一个孩子，然而父亲只生了我一个男孩子，几个叔叔都还未有孩子；她只好把我的大妹妹，当作一个假定的五叔的继子，俾能在灵牌上写着："男○○恭立。"且在五叔生忌死忌时，有一个上香叩头的人。每当大妹妹叩完了头立起来后，祖母一定还要叫道；"一官，快过来也叩几个头，你五叔当初是多么疼爱你呢！"

前几年，我和三叔同归到故乡扫墓时，祖母还曾再三地嘱咐我们："要在五五墓前多烧化一点锡箔。看看他的墓顶墓石还完好否，要是坏了，一定要修理修理。"

我们立在阴沉沉的松柏林下，看见面前是一堆突出地上的圆形墓，墓顶已经有裂痕了，裂痕中青青的一丛绿草怒发着如剑的细叶。墓石上的字，已为风雨所磨损，但还依稀地认得出是"亡儿春荆之墓"几个大

字。“墓客”指道：“这便是五少爷的墓。”我黯然地站在那里。夕阳淡淡地照在松林的顶上，乌鸦呀呀地由这株树飞到那株树上去。

山中是无比的寂静。

1927年8月13日写于巴黎

[1] 土人，此处指当地人。

三姑与三姑丈

在我所见所知的亲属里，没有一位的运命与境遇比之三姑燕娟和三姑丈和修更为恶劣艰苦的了。我的亲属，有好些是壮年便死去，留下寡妇孤儿，苦苦地度着如年的日子。有好些是一无本领的人，一生靠着亲戚吃饭，受尽了闲气闲话。更有的是遭了迭次的失败之后，到晚年又盲了目，受着媳妇的气。更有的是正在享老福时，他的唯一的依靠着的儿子却死了。更有的是辛苦勤俭了一生，积着些许的钱，却为桀敖不驯的儿子耗尽，使他在孤寂的老年，不得不东家借，西家求，叫花子似的度着日子。然而他们的苦是说得出的，数得尽的。说不出，数不尽的，只有三姑燕娟和三姑丈和修所受的苦了。在我童年时，已见他们落在艰难穷困的陷阱中了。二十年后，他们还是在这坚不可破的艰难穷困的陷阱中挣扎着。我不知他们怎样地度过这样悠久的二十年的时光。

祖母在二十年前便说道："想不到和修这样的一个忠厚的人，会落到这样的苦境里！"在二十年后，她还是这样慨叹地说道："想不到和修这样的一个忠厚的人，会落到这样的苦境里！"尤其当她见了周家的夺了他产业的两个兄弟，如今还是兴兴旺旺地，舒舒服服地过着他们的生活，而且家境还一天一天地好，而忠厚的他却还在艰难穷困的陷阱里挣扎着时，便不禁兴起"天道无知"的感慨。

祖母生了三个女儿。大姑母嫁给邓家，她的丈夫在马尾海军军官学校毕业的，和他的一个兄弟同在一个军舰上服务。甲午中日战争时，他们兄弟二人一同战死。大姑母悲悲切切地过了几年，便也死了。我从来没有见过她，只偶从祖母口中知道有这样一位姑母罢了。祖母每见亲戚中很显赫的当着海军的将校，或在与海军有关的机关里，每月领受干薪[1]，很阔绰而安闲的生活的人，便说道："你大姑丈要不死，如今要比他们更阔了。"二姑母嫁给曾家。她的丈夫是一位能干的少爷，他父亲远迢迢地做着云南大理府知府。故乡的家事，都由他一手经管。我还记得，当我少时，他常常到我们家里来，一个瘦瘦身材的人，似乎阅历很深的样子。他父亲死在任上，他远迢迢地和几位兄弟一同迎柩回乡。他家里颇有些产业，兄弟们又善于守成。有一所很大的住宅，自己三房住不了，还租了一半给别人。又有许多田，每年的收成，除了自己吃的以外，还可以粜给米店，此外，还有些现款，存在钱庄或靠得住的商店里

生息。他过了几年，也死了。留下二姑母和她的三个孩子。然而衣食可以无忧，生活也很舒服。她家里至今还有许多大理石。前年，我回故乡时，二姑母送我许多块大理石，够做两条长屏。自从我们自己的房宅为二叔卖去后，我们回乡没有地方可住，往往就住在二姑母家里，她那里空房多。祖母每次回乡时，也住在她那里。她也善于保存，至今还可以衣食无忧，而孩子们又都长大了，都受了大学的教育，可以挣钱了。

三姑母嫁给周家，她的丈夫便是忠厚无能的三姑丈和修。当三姑母初嫁时，他家里很阔。有三个当铺，四五个米店，十几顷田地，在三个姑母中，要算她是最有钱的，三姑丈做着小老板，也不赌，也不嫖，终日笑嘻嘻地坐在家里或店里，蒲卢蒲卢地捧了一把水烟袋吸着。他身体很强壮，圆圆而黑的脸，活现忠厚无能的神气。他说话的声音重浊而凝涩，往往讷讷地说不出口来，见了生客便脸红。他也曾读了几年书，然而资质很坏，不久便放弃了。所以他后来连一封信也不会写。祖母颇嫌他无用。但大家都以为像他这样的人，像他这样的家产，一定是一辈子坐吃不完的。他自己虽无能，却也不至于耗败已有的产业。

然而人事的变迁谁能预料呢？他的丰富的家产，不败于浪费，不败于嫖赌，却另有第三条大路，把他的所有，都瓦解冰消，以至于单剩下光光的几口要吃饭要用钱的人。

自他父亲亡故，他的两个哥哥便和他争产，欺侮他忠厚无能，把坏的东西给他，自己取了好的，把少数的资产给他，自己取了多数。有一个叔叔看得不平，出来说几句公道话，然而那两个哥哥简直不理会他。三姑觉得很气愤，天天不平，天天当他的面骂他无用，不会争。而那个叔叔也激动他到县衙里去告状。他只是默默无言的，一点主张也没有。他怕进衙门，他怕多事，他怕诉讼、告禀，他怕见官。然而他的一星愤火终于为三姑和几个亲戚鼓动了。他讷讷地请教了几个讼师，上禀到县衙里去。一切事都由他那位叔叔和讼师们主持着，他自己是一点意见也没有，一切听任他们的排布。到了两造同在县官面前对质时，他的两个哥哥都振振有词，虽然自己取了好的，还说取的是坏的，虽然自己取了多数，还说取的是少数。三姑丈却讷讷的，战兢兢的，一句话也说不出。县官问了他好几句，他只颤声地简单地回答一句半句。像这样的官司，大家知道他一定是要输的。然而讼师们主张用贿赂，于是送了许多钱给县官，送了许多给幕客，给胥吏。结果，总算没有失败，然而得到的只是“由族长偕房长尊亲凭公调解”一句批语。族长房长尊亲，关于这

件事，调解过不止一次了。那两个哥哥当着他们的面，又会说，又会装腔，背后又会送点小礼物给他们。这些地方，三姑丈一点都不会。于是，尊亲族长虽明知他的理直，却不高兴为他而争；虽明知他的两个哥哥理亏，却不愿意叫他们吐出强夺了去的资产。每次的调解总是没有结局地散了。而他的两个哥哥仍占着多数好的资产，他仍只占坏的少数的东西。这一次，县官虽批着要族长房长尊亲凭公调解，结局还不是和从前一样么？而族长房长尊亲更可以借口“调解不下”，仍把这个原案交还了县里去，求太爷去发放。于是，又审问了，三姑丈又要花了一笔大款子送给县官，送给幕客和胥吏，而几个讼师也吃着他的，用着他的，另外还得了不少的酬报。祖父知道了这个消息，曾写了好几封信，再三地劝诫他不要再打官司了。宁可吃些亏，不可再争讼。然而，事已至此，他已骑上马背，为几个讼师把持着，且已用了许多钱，要休讼也是不能由他自主的了。一天天地，一年年地拖延下去，他已把分得的一大半资产耗费在争讼上头了。他终日皱着眉，心里摇摇无主的，一点方法也想不出。他又想休讼，心里又不服他哥哥们的强夺。三姑时时指着他当众人之前骂他无用。他用笨重的语声艰涩地答道：“那么，由你出头去办好了。”

三姑道：“亏得你是一个男子汉！要是没有你在，我自然可以出头去办了。谁都不像你这么无用，没本领！”

他又是默默无言的，圆圆而黑的脸上，罩上了一层薄薄的愁云。

他真的，每次得到祖父的去信后，总决心地想从此休讼，保存着那剩下的些少产业。然而，等到和讼师们一商量，又受他们极力地鼓动，教他不要从此息手。他如要从此息手，他们的这一大笔收入便将绝源了！

他们道：“事情已到了这个地步，且已用了这许多钱，如果中途而废，岂不前功尽弃。且现在准有可得胜诉的机会。前天县里丁大爷来说过了，只要五六千，太爷便可答应了。等到你赢了官司，大房子、大当铺，都是你的了，何怕耗费这些少的钱。”

他又被他们说得疑迟了，踌躇了，他又把他的决心抛到大海洋中去了。他这样的疑迟着，踌躇着，因循着，一天天地过去，一年年地过去；他的资产就一天天的，一年年的少了，少了。得利的是县里的太爷、师爷、胥吏，得利的是讼师们、帮闲的人们。他分到的一个小当

铺，已经盘给别人去开张了；乡下的几十亩田地也已卖去了，都是为了这个无休止的不由自主的诉讼。但他还有一个米店在着，每年的收入还很可观。有了这个米店，使亲戚们对于他还显得亲热。因为亲戚们每逢要赊米时，总是要到他那里去的。到了年底、节底，他又不好意思说硬话向他们索账，又不会说软话向他们求清账。几年来，不知给亲戚们拖欠了多少的米账。三姑每当他回家时，便告诉他道：

“刚才店里阿二又来说了，五表舅那里又来要了一担米去。他去年的账还一个钱没有还呢，你怎么又赊给他？”

三姑丈又只是默默无言地对着她，圆圆而黑的脸沉闷着，浓浓的双眉微蹙着，表示出他的无可奈何，无可诉说的微愁。他当了五表舅—以及一切其他亲戚—的面，米店里现堆着一袋一袋的米，一桶一桶的米，怎么还好说不赊呢，更怎么说得出要五表舅还清前账的话呢。而且五表舅近来家境的穷困，他是知道的。

米店的伙计们，上自经理，下至学徒，都知道他们的店主人是懦弱的，忠厚无能的，不会计算的，于是一个个的明欠暗偷起来。表面上这店还是显显赫赫的五大开间的门面，米粮堆积如山，而实际上已经是“外强中干”了。他哪里知道这些事。三姑虽比他精明些，然而店里的事，她又怎么管得到，她又怎么会知道。

于是，有一夜，更坏的事发生了。米店的经理把店里所有的现款，预备下乡买米的，以及亲戚们存着生息的，一总席卷而去。到了第二天，经理不来店，伙计们还以为他在家有事。到了第三第四天还不来，他们跑到他家里，而他家已搬得无影无踪了。于是他们才知道出了事，才跑去通知三姑丈。三姑丈又是急得一筹莫展，还是一个帮闲的人替他出了一个主意，叫他先去报官。外面的人一听见米店经理卷逃的消息，要账的纷至沓来，要收回存款的纷至沓来，直把三姑丈急得只是跺足。家里哪有许多现款给他们呢？而他们个个都是非要款子不可的，不给便要去告状。而三姑也焦急地脸色都白了，一见他便悻悻地骂，说，都是他无用，才会有这事发生。好好的一个店怎么会托给那样的一个靠不住的王慎斋去做经理；她早已说过王慎斋的靠不住了，早已嘱咐过要他自己去看看账，且要把现钱多取些回家了，他总是不听。如今，居然发生了这事，看他一家将来怎么过活，她诉说着，战抖抖地焦急地诉说着，双牙咬紧着，恨不得把他吞了下去。他只是默默无言地对着她，圆圆而黑的脸上，罩上了一层愁云，双眉紧紧地蹙着。她焦急得无法可想，和

衣躺在床上，悲切地大哭起来。他还是默默地站在房里。他们两个孩子，听见他们母亲的哭声，由外面跑进房里，惊惶地呆呆地立在床边。老妈子连忙进来，一手一个，把他们牵了出去，低低地说道：“你妈妈生气呢，到外边玩玩去，不要给她打了。”

到了这个地步，最不能想法子的人也追得你不得不想法子了。于是三姑丈一边托人去告诉债主，说，款子是一定还的，请等几天，等欠账收齐了便送上。如果收不齐欠账，卖了房子也是要还的。一边便四处奔走地去讨欠账，或托人，或老了脸皮自己去。然而欠人的账是急如星火的，个个人都是非还不可的。三姨太的款子，是她下半世的养老金，万不能不还的；二奶奶是一个寡妇，那一笔钱还是她丈夫死时，几个亲戚为她捐集起来的，这种可怜的款子，更能不还么？还有，好几个大户，是很有势力的，好几家商店，是很凶恶的，又都不能不一一的归还，不归还便吃官司。至于拖欠他的账的人家呢，一听见他的米店倒账，便如皇恩大赦一样以为从此可以不必清偿了。他托人去，他自己去，去这家，去那家，谁又肯还他这一笔不必还的欠账呢。而他又讷讷的不会说硬话，不会说软话。于是除了几户厚道人家还了他一部分欠账外，就一个钱也收不到。把这笔戋戋的收到的账款去还那笔巨大的欠款，真是杯水车薪，一点也不济事。于是，真的，房子也不能不卖去了，连三姑的珠宝首饰也不能不咬着牙齿，悻悻地骂着地拿出去变卖了。好容易才把债主一一打发完毕，而他自己却已四壁萧然，身外无长物了。于是，他们俩便开始陷落到艰难穷困的陷阱中去，永远脱逃不出。

在这时，你便想再打官司也没有钱可以给你打官司了；讼师们便不再来劝他坚持到底，而这场争产的官司，便如此无声无臭地终止了。

一个忠厚无能的男人，一点本领也没有；一个精明的，负气的，从幼没受过苦的女人；两个从襁褓中便娇养惯了的孩子，突然的由好吃好著、安安逸逸的境遇中一变而穷困万状，典衣质裳而举火，愁米忧柴而度日。他们简直如由这个世界而突然迁入别一个世界，如鱼登陆，如兽入水，如人类至火星上，一切生活的习惯与方法都要从底变换起。这够多么苦恼，悲戚，忧闷！从前住的是三进的大厦，只怕人少寂寞，还招致了好几家近亲同住，不要他们的房租，如今是自己要住到别人边房里去了。那房子只有两小间，小得可怜，只够放下一架床，一张桌子，还要一块钱一个月的房租，不能拖欠。从前吃的是大鱼大肉，还嫌厨子烧得不好，穿的是绸绫绢缎，还要拣选裁缝匠，要他做得新式，如今却连

蔬菜也还是勉强吃得到，至于肉腥儿，真要好几天才可见到一点儿。穿的是蓝布粗衣，还不敢时时地换洗，怕洗坏了不能再做。从前是人家天天来见他们，来求他们，仰面而望着他们的颜色，少奶长，舅爷短的，真如灯蛾儿赶着向旺处飞，如今却要他们去仰面而望着别人家的颜色了，却要去求别人家的资助了。他们所见的已不是那些微笑而谄媚的脸孔，而是那些冷板板的如冰如霜的面目了。他们看得几块钱，真如流水似的，如落叶似的，送去了，用去了，一点也不在乎，如今却看得一个小钱如泰山之重，如性命之可宝贵了。

谁想得到这一个虽忠厚无能而守成则有余的三姑丈，竟会弄到这样的一个地步，竟会陷落到这样的一个艰难穷困的陷阱中呢？祖母知道了三姑丈米店倒闭的消息时，还不晓得他们竟是如此的一落千丈，如此的无以度日。直到了她回归故乡，见了三姑和三姑丈，三姑向她仔细地哭诉着时，她才完全知道他们的近况。她不禁叹了一口气道：“想不到和修这样的一个忠厚的人，会落到这样的苦境里！”而她见三姑鸭蛋形的脸，因愁苦而益显得长而忧郁；向来微黄的气色，因焦急而益觉得黄澄澄得如久病方愈；而她向来多言善语的脾气，如今也变了郁郁寡言；向来爱争强，喜做面子的性情，如今也变而为退后谦让；向来衣绸穿缎，珠围翠绕，如今却一变而为质质朴朴的蓝布粗衣时，更不禁地落下了几滴伤心的怜惜的酸泪。从此以后，她见亲戚中要找女婿的，便劝他们不要只看夫家的家道丰厚，不要只看女婿的忠厚老实，这些都是不足恃的，而忠厚老实更是无用无能的表示。找女婿第一要看他的才干，要看他有没有自立的能力。有能力的便家道清贫些也不要紧。

他们住在故乡，一年两年，实在支持不住了。其初还希望把米店欠账陆续地讨取回来，可以借此度日；然而碰了几次大钉子之后，他们才知道倒店后的欠账，有如已放生于大海中的鱼虾，再也不会物还原主的了，去问他们索还这些欠账，简直比向他们借债还难。他们一个个都板起脸孔来对付三姑丈，粗言粗语得仿佛这些欠账已奉旨免收，再去索取，便等于“大逆不道”似的。他们在希望尽绝之后，在无米少柴之际，三姑虽然傲骨犹存，三姑丈虽然讷讷地不敢向人开口，然而饥饿却迫着他们不得不开口向亲戚们求资助。求资助，这真是一件难如登天的事。谁有多余的钱肯资助穷困的亲戚呢？便是他们自己，在家道还兴旺之时，每见亲戚们讷讷地，踌躇地，又要开口又不敢开口地向他们求资助时，还不是也曾觉得有些憎厌么？还不是嘴里虽不说，而心里却在说“真讨厌，又来了，哪里有那许多闲钱来给他们”么？

三姑终日焦急着，变得黄瘦得不堪，她没有法子出气，只好一见三姑丈的面便啰啰唆唆地骂着。三姑丈还是那样的一副圆圆而黑的脸，显得浑厚无用的神气，默默地静听着她的尖利的谩骂。有时只是简短地回答道：

“是了，是了，尽骂我，又不会骂出米来，柴来。”

三姑道：“不骂你还骂谁！年纪轻轻的，一点事都没本领去做。人家一个个的都会挣钱回来养家；连五舅的笙哥也会挣钱了！四表姊家里，从前是多么穷苦，如今也买起田地来了！只有你没用的东西，一点事都没本领去做！好好的一份家当，反都弄得精光！亏你还有脸在家吃饭！不知我……”

她说得悲戚起来又和衣倒在床上幽怨地低哭着，心里是千愁万恨的，说不出怎样的苦闷。除了憎怨自己的命运的恶劣外，更想不出这是谁的罪过，使她受如此的苦。

祖母知道她无以度日，便接了她出来，住在我们家里。三姑丈和两个孩子也同来。三姑是一个精细的明白人，她晓得这一次的回母家，不是像姑娘们回家来玩几天的，可以发发脾气，而人家也都会客客气气看待如看待一个娇贵的客人。她是来寄食的，她现在是贫穷了的人。她很明白自己的地位。她一切都谦让退后。对嫂嫂们，对侄儿、侄女们，对底下人们，都和和气气的。坐在饭桌上吃饭，好菜是向来不肯下箸去挟的，一顿饭吃不了一点点的菜。有时，她的两个孩子，吵着要外公面前的好菜吃，她便狠狠地盯了他们几眼，盯得他们不敢再开口，只是眼光光地看着母亲，连饭也不敢吃。老妈子忘记了倒她的洗脸水，她也不开口。大门外有叫卖杂食的担子，喊着挑过去，家里的孩子们都飞跑地出去要买，她的两个孩子也跟了大家跑。然而三姑却厉声地叫道：“依桐，依榆，你们到哪里去？”那两个可怜的孩子只好服服帖帖地缩住了脚步。啊！一个好强的精明的人，境遇竟使她不得不强制着她自己：把她自己的刚强的性格压伏着，把她自己的傲慢自尊的心情收拾起！她哪一天不是郁郁的。她住在这里如坐在针毡上似的，在故乡虽然时时要愁米忧柴，反觉得快乐自在。母家的人看待她都很好，然而她总觉得不自在。她对三姑丈也不当面地讽骂了，她知在别人家里不便骂人，对孩子们也不一耳光一耳光地打过去了，她怕他们哭，惊扰了别人。她每逢恨起来，只是咬紧了牙，把一切苦辣酸辛都向自己肚里吞下去。这是如何难忍的苦闷，如何难忍的悲楚！

三姑丈还是那样混混沌沌的，一天不做事，也不想找事做，只是捧了一把水烟袋，坐在客厅的椅上蒲卢蒲卢地吸着水烟，仿佛他心里一点心事也没有，且一点也不觉焦急、苦闷似的。这使三姑更觉得生气。

她很喜欢打麻雀[2]，从前在家里是常常打的。如今嫂嫂们约她打时，她总是托词拒绝。她听见牌声哗啦地倒在牌桌上，她听见清脆的洗牌声，打牌声，她听见牌桌上的笑声，有大牌时惊愕的叫声，她听见琐琐絮絮的和牌后的诉说声，她听见输家怨怨切切的骂牌声。许多人都围在牌桌看着，而她却坚忍地不出房门一步。她手痒痒的，心脏跳跳的，渴欲一试，然而她却勉强地制服了她自己的欲望。她真受不了那样的痛苦！

她在我们家里住不上一年，便对祖母说，她要回家。她的话一说出口是不能挽回的，她的主意一打定，也是任怎样也改不过来的。祖母留不住她，便只好让她带了两个孩子乘闽船回去，答应每月寄一点津贴给她零用。而祖父却留住了三姑丈，说回家是一定不会有事做的，不如在此看看机会，也许有什么小局面，可以替他设法。

三姑丈在此住了不久，凤尾山的渔户们派了代表来见祖父，诉说现在的“会馆主”[3]不会办事，要求祖父另行推荐一个人。凤尾山是海门外的一个海岛，岛上的居民都是打鱼为生的，且都是闽人。山上的管理权，实际上是在所谓会馆主的手里。所谓会馆主，便是福州会馆的一个管事者，一面代表全山渔民，向当地官府交涉一切关于山上的事，一面算是众渔户公推的管理人，山上的一切公益事务，都要由他主持，连夫妻间的吵架，也都要向他控诉，求他批判是非。这个会馆主大概要是一个读书人，见过世面的，有力量的，可以见官见府，可以向他们保释山上因闹事被捉的渔户的。而众渔户便每年凑集了一笔款子送给他维持生活，以为报酬。如遇渔市兴隆时，他也着实可得一批款子。这个会馆的成立，祖父是主持最力的一个人，且曾亲自上山为他们筹划一切，亲自向同乡中有钱的人，为他们募款来建筑这个会馆，所以渔户每次要会馆主时，总是向祖父要求推荐一个人，每次觉得会馆主不称职，不满众望时，也必向祖父要求撤换了他，而另举一人。这一次，他们又来了。祖父便想起一个穷苦的远房兄弟来，他恰恰也赋闲着，便荐了他去，叫三姑丈也跟了去，可以分到一点好处。三姑丈到凤尾山去．而且要去分得些会馆主应得的一部分利益，是没有人会反对的；因为会馆的大殿，乃是他父亲生前独资捐建的。周家大老板的名望，山上没有一个人不知

道，他的儿子去做会馆主的助手，谁还会反对。要是三姑丈有本领，可以见官见府的话，他要做会馆主是再容易没有的。只是他自己知难而退，晓得一定不能胜任，所以宁退居于助手。他到了山上半年一年，还是一个钱也不能寄回家。他除了吃一口饭以外．实在不曾得到一个小钱。那个会馆主是很有心计的，他用种种的方法，来欺瞒这个忠厚无能的三姑丈，使得他一个钱也得不到；所有的钱，一总都落在他自己的袋里去，完全不顾祖父和他说定的口头契约，而且一年之后，他还设法使这样混混沌沌的一个忠厚人也会自己觉得山上是不能再住下去。于是三姑丈下山了，而会馆由他一个人独占了去。祖父对于这事很不高兴，但也不便和他变脸，因为山上渔户和他还相安，便任他当会馆主下去。而三姑丈在外已久，觉得很想家，便也回到故乡了。他们一家四口，又如前的过着无米少柴的困苦万状的生活，而他又默默地静听着三姑尖利的无休止的讽骂的话。他圆圆而黑的脸上，只微微地罩上了一层薄薄的愁云，双眉微微地蹙着。

如此地过了八年，十年，十五六年，他们总还是沉陷在这样艰难穷困的泥泽中而不能自拔。其间，三姑又曾到过我们家里住了几次，却终于每次都住了不久便回家。其间，三姑丈也曾有过几次小差事，然都仅足维持一时的生活，且都不久便又失业了。我不知这悠久的岁月，在他们是怎样的度过去的，这穷厄万状的生活．在他们是怎样能活下去的！这一对年轻力壮的夫妇！

前年，我回归故乡时，见到三姑，她还是那样黄瘦而郁郁的。两个表弟已经都有十三四岁了，因为不曾读过书，进过学堂，也都是混混沌沌的大有父风。三姑丈因为实在穷得无法，且在家里为三姑讽骂得实在无可容身，便投身于警察厅里，当了一名长警。他终日忙碌着，有公事在身，很不容易回家。直到我见到三姑后的第三天晚上，他才得请假回来，和我相见。他穿着黑布的警服，还是满脸的忠厚无用的样子。他对我说起当巡警的苦楚。天一亮就要起床，冰冷的天气还要执枪早操。腿微弯了一点，便要被巡官不留情地拔出指挥刀重打几下。一天倒有半天时间在站岗、出差。还有，几天便轮到一次夜班，那更是苦了。冷清清地立在街头巷尾。要是偷偷地依墙睡一下，被巡夜的警官查见，第二天便要打几十下军棍了。我以前，每见雄赳赳的长警，便以他们为具有无限权力的人，是管人，不是被人管的，不料内幕里却有如此的苦处。我更想不到忠厚无能的三姑丈竟会受得住这样的劳苦辛勤。

又有三年不知道他们的消息了。等到他们的消息再给我知道时，却有一个更坏的消息，报告三姑丈的病亡的。据祖母说，他病死的前半年，更受尽了人家不曾受过的苦楚，三姑也是这样。一直到了死，他才脱离了这个苦境，三姑也方才脱离了这个苦境。在那半年前，他不知为了什么缘故，竟遭巡官责打了几十下军棍而被革退。他棍疮发作，又没钱去请外科。如此的睡躺在床上，流着脓血，不能起床，以至于死。三姑一面侍候他，一面还要张罗家中的柴米，那辛苦与焦急，真是不忍令人去想象。

他临死的几天前，三姑还是哝哝咕咕地讽骂着，他还是那样的默默无言地对着她，双眉紧蹙着，圆圆而黑的脸上罩上了一层薄薄的愁云，有时还轻轻地叹着气，这是他从来所没有的。无论遇到如何痛苦的境况，他从来不曾叹过气。人家说，这是他将死的征象。

他死了，一切的丧事费用，都是靠着几家近亲的赙赠。他死了，冷冷清清的一口薄材[4]，一个妻，两个孩子哭着送他上厝所，再没有别一个来送丧。他死了，也许在他反是脱离了人世的苦海与艰难穷困的陷阱。然而被留下的是三姑，是两个孩子，他们还在这个永不能冲破的陷阱中挣扎着，只是少了一个同囚的人了。

夺了他资产的两个哥哥，如今还是兴兴旺旺地，舒舒服服地过着生活，而且家境还一天一天地好。祖母一想起，便要感慨叹息于天道的无知。

1927年8月14日在巴黎

[1] 干薪，指挂名不工作而领取的薪水。

[2] 麻雀，此处指麻将。因麻将牌又称麻雀牌、雀牌。

[3] 会馆，此处指带有地方性行业工会性质的场所。会馆主，是指场所的负责人。

[4] 薄材，即薄棺材。

赵太太

八叔的第二妻，亲戚们都私下叫她做赵妈—太太，孩子们则简称之曰赵太太。她如今已有五十多岁了，但显得还不老，头发还是青青的，脸上也还清秀，未脱二三十岁时代的美丽的型子，虽然已略略地有了几痕皱皮的折纹，一双天足，也还健步。她到了八叔家里已经二十年了，她生的大孩子已经到法国留学去了。她是一个异乡人，虽然住在福州人家里已经二十年了，而且已会烧得一手好的福州菜蔬，已习惯于福州人的风俗人情了，但她的口音却总还是带些“外路腔”，说得佶倔生硬，一听便知她并不是我们的乡人。除了她的不能纯熟自然的口音外，其余都已完全福州化了，她几乎连自己也忘了不是一个福州人。这当然难怪她忘了她的本乡，因为二十年来，她的四周都是福州人围绕着，她过的是福州人的生活，听的是福州人的说话，而且二十年来她的故乡也不曾有一个亲属，不曾有一个朋友和她来往过。她简直是如一个孤儿被弃于异乡人之中而生长的一样。

她之所以成为八叔的第二妻，其经历颇出于常轨之外，虽然至今已经是二十年了，虽然她生的大孩子都已经到法国留学去了；然而她为了这个非常轨的结合，至今还为亲友间的口实谈资。

当和她同居的时候，八叔并不是没有妻。八婶至今还在着，住在她自己生的第一个孩子四哥的家里。所以八叔和她的结合，并不是续弦，却又不是妾。讲起他们的结合来，却又不曾经过什么旧式的“拜堂”，新式的相对鞠躬、交换戒指等等的手续，只是不知在哪一天便同居了，便成了夫妻了，便连客也不曾请，便连近时最流行的花一块半块钱印了一种“我们已经于○月○日同居了”的报告式的喜帖也不曾发出。像这样简单的非常轨的结合，在现在最新式的青年间也颇少见，不要说在二十年之前的旧社会中了。所以难怪至今还为亲友间的口实谈资。

他们的结合之所以至今还为亲友间的口实、谈资者，至少还有另一个原因。这便是因为她出身的低微。她不是什么名门的闺秀，也不是什么小家的碧玉，也不是什么名震一时的窑姐，她只是一个平平常常的乡下人，一个平平常常的被八叔家里所雇用的老妈子。她也已有了一个丈夫，正如八叔之已有了妻一样。所不同的是，八叔和她结合，不必经过

什么手续和八婶解决问题，而她则必须和她丈夫办一个结束，声明断绝关系，婚嫁各听其便而已。据说，她是一个童养媳，父母早已死了。她夫家姓赵，所以大家至今还私下管着唤她做赵妈—太太或赵太太。每逢亲串家中有喜庆婚嫁诸大事的时候，她便也出来应酬，俨然是一个太太的身价。然而除了底下人之外，没有一个人曾称呼她为某太太的。他们见面时，都以“不称呼”的称呼了结之。譬如，她向四婶告别时，便叫道：“四太太，再会，再会。”四婶却只是说：“再会，再会。”而她之对二婶便要说道“二婶婶，再会，再会”了。再譬如二婶前几个月替元荫续弦时，她曾一个个地吩咐老妈子去叫车，或已有车的，便叫车夫点灯侍候，当一班客人要散时她叫道：“张妈，叫四太太的马车夫点了灯，酒钱给了没有？”或是说“太太要走了，快去叫车夫预备”之类，只是轮到了赵妈—太太，她便只是含糊地叫道：“张妈，叫车夫点了灯。”而张妈居然也懂得。这个“不称呼”的称呼的秘诀，真省了不少的纠纷，免了不少的困难，而在面子上又不得罪了赵妈—太太。

赵妈太太也自知她在亲串间所居的地位的尴尬，所以除了不得已的喜庆婚丧的应酬外，无事决不踏到他们的门口。她很自知不是他们太太们的伴侣。她只是勤苦地在管家，而这个家已够她的忙碌了，而在她自己的家中，她是一个主人翁，她是被称为“太太”的。

她是苏州的乡下人。她丈夫家里是种田的农户。因为她吃不了农家粗作的苦，所以到上海来“帮人家”。有人说，苏州无锡的女人，平均地看来，都是很美好的，即使是老太太或是在太阳底下晒得黑了的农家女，或是丑的妇女，也都另具有几分清秀之气，与别的地方的女人迥不相同。所以几个朋友中间，曾戏编了一个口号道：“娶妻要娶苏州人。”有一个苏州的朋友说，所谓自称为苏州人的，大都是冒籍的，不是真的苏州人。别地方的人听不出她们口音的不同，在苏州人却一听便辨其真假。

说到口音，苏州的女人似乎也有独擅的天赋。她们的语音都是如流莺轻啭似的柔媚而动听的，所谓吴侬腻语，出之美人之口，真不知要颠倒了多少的男子。即使那个女人是黑丑的，肥胖的，仅听听她们的语声也是足够迷人的了，较之秦音[1]的肃杀，江北腔的生硬，北京话的流滑而带刚劲者，真不知要轻柔香腻到百倍千倍。

这都是闲话，但赵妈—太太却是一个道地的苏州人，而且是一个并不丑的苏州女人，也许，仅此已足使八叔倾倒于她而有余了。她再有什

么别的好处，那是只有八叔他自己知道的了。但她之所以使八叔对于她由注意而生怜生爱者，却也另有一个原因。

八婶是很喜欢打牌的，往往终日终夜地沉醉于牌桌上，家事也不大肯管。这也许是一种相传的风尚，还许竟是一种遗传的习性，凡是福州人，大都总多少带有几分喜欢打牌的脾气的。没有一个人肯临牌而谦让不坐下去打的，尤其是闲在家中没有事做的太太们。她们为了消遣而打牌，愈打便愈爱打，以后便在不闲时，在有事时，也不免要放下事，抛了事去打牌了。八婶便是这样的一个妇人中的一个。当八叔到上海来就事，初次把她接来同住时，她因为熟人不多，还不大出去打牌。后来，亲串们一天天地往来得多了，熟了，—不知福州人亲戚是如何这样的多，一讲起来，牵丝攀藤归根溯源，几乎个个同乡都是有戚谊的，不是表亲，便是姻亲，—便十天至少有五六天，后来竟至有七八天，出去打牌的了。下午一吃完饭便去，总要午夜一二时方回。八叔的午饭是在办公处吃的，到了他回家吃晚饭时总是不见了八婶，而晚饭的菜，付托了老妈子重烧的，不是冷，便是口味不对。八叔常常地因此生气，把筷子往桌上一掷，便出去到小馆子里吃饭去了。到了他再回家时，八婶还没有回来，房里是冷清清的，似乎有一种阴郁的气氛。最小的一个孩子，在后房哭着，乳娘任怎样地哄骗着也不成，他只是呱呱地哭着。大孩子又被哭声惊醒了，也吵着要他的娘。八叔当然是要因此十分的生气，十分的郁闷了。有一次，她方在家里邀致了几个太太们打牌，正在全神贯注着的时候，而大孩子缠在她身边吵不休，不是要买糖，便是要买梨，便是告诉母亲说，小丫头欺负了他。八婶有一副三四番的牌，竟因此错过了一搭对子没有碰出，这副牌还因此不和。这使她十分的生气，手里执了一张牌，她也忘了，竟用手连牌在他头上重重地扑敲了一下，牌尖在额角上触着，竟碰破了头皮，流了一脸的血。她只叫老妈子把他的血洗了，用布包起，她自己连立也不立起来，仍然安静地坐着打牌。孩子是大声地哭着。八叔正在这时回家了，他见了这个样子再也忍不住生气，但因为客人在着，不便发作。到了牌局散后，他们便大闹了一场。八叔对于她更觉得灰心失意。

旧的老妈子恰在这时辞职回家了，赵妈便由荐头行的介绍，第一次踏进了八叔的大门。她做事又勤快，又细心，又会体贴主人的心理。试用了两三天之后，八婶便决意，连八叔也都同意，把她连用下去。她把家事收拾得整理得井井有条，不必等到主人的吩咐，事情已都安排得好好的了。八婶很喜欢她，不久便把什么事都委托给她了。八叔也觉得她

不错。自她来了之后，他才每晚上有热菜吃，有新鲜的菜吃。他从此不再到小馆子里去。她做了菜，总是一碗一碗，烧好了便自己端了出来。菜烧完了，便站立在桌边，侍候着八叔添饭。有一次，她端了一碗滚热的汤出来，一个不小心，汤汁泼溅了一手，烫得她忘记了手上端的是一个碗，竟把它摔碎在地上了。八叔连忙由饭桌上立起来，去问她烫伤了手没有。她痛得说不出话来，只点点头。他取了一瓶油膏，一卷纱布，亲自动手替她包扎。她的手是如此莹白可爱，竟使八叔第一次感到了她的美好。她的手执在八叔的手里，她脸上微微有些红晕，心头是卜卜地跳着。谁知道他们是在什么时候有了关系的，但从这个时候之后，他们似乎发生有一种亲切的情绪。八叔再也不干涉八婶打牌的事；有时她不出去打牌，他还劝诱她到哪一家哪一家去，且晚上她再迟一点回来，他也决不像向日那样地板起脸孔来对她。也许他还希望她更迟一点回来更好。如此的不知经过了几个月，也不知在什么时候，他们间的关系乃为八婶所觉察。总之，八婶是知道了他们之间的关系了。她对八叔大吵了一次，且立刻迫着要赵妈卷铺盖走路。赵妈羞得只躲在房里哭泣。八叔也一点不肯让步。结果，不知他用了什么方法，八婶乃竟肯不让赵妈走路了。而他们间的关系，至此乃成为公开的秘密，亲戚之间竟没有一个人不知道这事的了。

我们中国的家庭，是最会忍垢含秽的，什么难解决的问题，到了我们中国的家庭便都容容易易地解决了。譬如，一个男人在他的妻之外，又爱上一个女人了，而且已经娶了来，而且俨然是一个太太了。无论在哪一国，这件事都是法律人情所不许的，他至少要牺牲了一个太太。而在我们的家庭里，这件事却有一个两全的方法，便是说，他是兼祧的，可以容许他要两个妻。而这两个妻便是“两头大”，这不是一个很好的解决方法么？再有，男人在外地又娶了一个小家碧玉或窑姐了，他家里的妻乃至家里的上上下下，连亲戚朋友，都当她是一个妾，说是老爷在外面娶了一个妾了，然而其实却是一个妻，在外地的家庭里没有一个人不称她为太太的。眼不见为净，家里的人只好马马虎虎地随他如此地过去了。这不又是一个很好的解决方法么？这就叫作不解决的解决。比起上面所说的什么兼祧两头大，还觉得彼未免是多事。这乃是中国家庭制度底下的一个绝大的发明，是鬼子们所万不能学得来的。而今，八叔与赵妈的关系，便也是采用了这个绝大发明，即所谓不解决的解决的方法来解决的。

然而这个风声是藉藉的传到外面去了，不仅是流传于亲串之间了。

驯至而赵妈的丈夫也知道了这事了。在家庭间可以用了不解决的解决方法来解决一切问题，而在这个与外人有关的问题上，这个绝妙的方法却不便应用了。

不知道他从什么地方知道了这个消息，也不知道有什么人在他背后激动挑拨，他一来便迫着要带赵妈回家。赵妈躲在后房，死也不肯出来见他，还是别一个仆人，出来回他道：“赵妈跟太太出去打牌了，要半夜才能回来呢，请明天再来吧。”她丈夫才悻悻地走了。

她丈夫是一个乡农，是一个十足的老实人，说话也是讷讷地说不出口，脑后还拖着一根黑乌的大辫子。他一进门便显然地迷乱了，只讷讷地说道：“请叫赵妈出来说话，我有话说，我要叫她卷了铺盖回家，不帮人家了。”当然，谁都知道他是听得了这个消息而来的。

在这天，整天的，赵妈躲在后房床上哭着，心里一点主意也没有，八叔也如瞎了眼的小鼠一样，西跑东攒，眉头紧皱，也想不出一个好方法来。八婶很不高兴地咕絮着道：“叫你早办这事，你老是不肯办，现在好了。看你用什么法子去对付她丈夫！这事本不应该的！他上公堂—告状，看你还有什么面子！”

八叔一声不响地听着她的咕絮。她当然私心里是巴不得赵妈的丈夫真的能把赵妈带走，然同时，看见八叔那么焦虑愁闷的样子，又觉得很难过。这矛盾的心理，是谁都觉得出的。

“今天对付过去了，他明天还要来呢。这样干着急有什么用？应该想想方法才好。这事好在亲友们也都知道了，何不找他们来商量商量呢？”八婶怜悯战胜了嫉妒地舒徐地说道。

八叔实在无法，只好照了她的提议，叫徐升去请二老爷和刘师爷来。二叔和刘师爷都是八叔的心腹好友，刘师爷尤其足智多谋，惯会出主张，一张嘴也是锋利无比，仿佛能把铁石人的心肠也劝说得软化了一样。

他们来了，八叔自己不好意思说什么，还是八婶一五一十地把赵妈的丈夫来了要带她回去的事告诉了他们。

二叔道：“这当然是他听见了风声才来的了。要买一个绝断才好。这样敷衍着总是不对，保不定哪一时便会发生情端的。”

八婶道：“可不是！被他告一状才丧尽体面呢！”

刘师爷想了半天，才说道：“他明天来时，除非和他当面说明了，八爷当然不必出去见他，赵妈也仍然躲一躲开。他们乡下人要的是钱，肯多花一点钱，这件事总是好办的。”

这件事完全委托了二叔和刘师爷去料理。第二天，赵妈的丈夫又来了，是二叔他们去见他。他原是不大会说话的，但听完了刘师爷的一席带劝，带调解，带软吓，为八叔作说客，而又似为他，赵妈的丈夫，设策划计的话，心里显然的十分的踌躇，临走时，却只是说道，“这是不成的，我要的是人！”

他们第二次不知在什么地方见面谈判，总之，赵妈的丈夫却不再到八叔的家里来了。过了三四天，二叔和刘师爷笑哈哈地走来对八叔说道：“恭喜，恭喜，事情都了结了！想不到一个乡下人倒不大容易对付。”

八婶道：“要叫赵妈出来向二叔和刘师爷道谢呢！”

当然，这个和局，总不外于拼着用几百块钱，给了赵妈的丈夫，叫他写了绝断契；这些钱在名义上当然说是给他作为另娶一位妻房之用的了。但这样的一解决，赵妈的地位，在家庭中似乎骤增了重要。她不再是一个名义上的老妈子了，虽然在事实上还是如前的烧菜侍候着老爷。老妈子另外找到了一个。她的卧房搬到了一间好的房间里来，她也坐在饭桌上和太太、老爷一同吃饭了。不久，她便生了一个男孩子。如此的，这个家庭，用了不解决的解决方法，竟是一年两年的相安无事下去。但这不过是表面上的，在里面，那家庭的暗潮是在继长增高着。家庭的实权，一天天地移到赵妈的身上来。八婶几乎在家庭中成了一个附庸的分子，有饭吃，有牌打，有房子住，有月例钱用，其余的便都用不着她管了。她当然是很嫉妒，很不平，很觉得牢骚的。但她是一个天生的懦弱人，虽然很会吵嘴，却不敢于有决绝的表示。兼之，赵妈的手段又高明，笼络得她也无以难她。如此的，这个家庭，在不绝的暗里冲突，在牢骚、嫉妒，在使用心机的空气中，一天一天，一月一月，一年一年地度过去。中间，八婶曾回到故乡的母家去了几次。一去总要一二年才复回。在这个主妇缺席之时，赵妈的权力便又于无形中增长了起来。家里的底下人，居然也称她做太太了。八婶的孩子们都已经成人了。大孩子，二哥，已经由日本归国，娶了亲，在交通部里办事了。二

孩子三哥，则在比利时学着土木工程。他们对于父亲和赵妈的行动，都不大满意。而二哥便把八婶接到了北京同住，不再回到上海来。而赵妈生的四哥也已成人了，在上海娶了亲，生了一个孩子，且已到法国留学去了。如此的，这个家庭是分成了两截，北京一个，而上海又是一个。上海的一个已完全成了赵妈的，孩子是她的，媳妇是她的，孙子也是她的。有什么亲串间的喜庆婚丧，她便也被视为八婶的替身，出去应酬赴宴。而亲串们在背后便都唤她做赵妈—太太，而当着她的面，则以“不称呼”的称呼方法去招呼她。

1928年9月9日写于巴黎

[1] 秦音，指陕西、甘肃一带人说话的声音。

九叔

九叔在家庭里，占一个很奇特的地位：无足轻重，而又为人人的眼中钉，心中刺；个个憎他，恨他，而表面上又不敢公然和他顶撞。他走开了，如一片落叶堕于池面，冷漠漠得无人注意。他走开了，从此就没有一个人在别人面前再提起他，也没有人问起他的近况如何，或者他有信来没有。只有大伯父还偶然地说道："老九在湖州不晓得好不好。去了好几个月一封信也没有来过。"只有大姆还偶然地忆起他，说道："九叔的脾气不大好，在那边不晓得和同事住得和洽否？"

但是，九叔的信没有来，九叔他自己不久却回来了，他回来了照例是先到大姆的房门口，高声地问道：

"大嫂，大嫂，在房里么？大哥什么时候才可回家？"

他回来了，照例是一身萧然，两袖清风，有时弄得连铺盖也没有，还要大姆拿出钱来，临时叫王升去买一床棉被给他。

他回来时，照例是合家在背后窃窃地私议道："讨厌鬼这么快又来了！"人人心中是说不出的憎和恨，家庭中便如一堆干柴上点着了火，从此多事，鸡犬不宁。

他是伯祖的第二姨太太生的，他出世时，伯祖已经有六十多岁了。伯祖死时，他还不到八岁，于是大伯父便算是他的严父，他的严师，不仅是一个哥哥。他十岁时，跟了几个兄弟一同上学。是家里自己请的先生。今天是谁逃学，不用说，准是他；今天是谁挨了先生的打，不用说，准是他；今天是谁关了夜学，点上灯还在书房里"子曰，子曰"地念着，不用说，也准是他。好容易两年三年，把四书念完了，念完了他的责任便尽了，由"大学之道"起到"则亦无有乎尔"止，原文不动地交还了先生。说到顽皮，打架，他便是第一。带领了满街的孩子在空地上操兵操，带领的是谁，不用说，准是他；抛石块到邻居的窗户里去的是谁，不用说，准是他；把卖糖果的孩子打得哭了，跑到家里来哭诉，惹祸的是谁，不用说，也准是他。

大伯父实在管不了他，只好叹了一口气，置之不理。他母亲是般般

件件纵容他惯的，大伯父要严管也不敢。但他怕的还只有大伯父，不仅在小时候是怕，到了大时还是怕。“大哥”是他在家庭中唯一的畏敬的，唯一的说他不敢回口的人。

他母亲死时，他已经二十多岁了，便常在外面东飘西荡，说是要做买卖，说是要找事做，说是到上海去，说是到省城去。不知在什么时候，祖父留给他的一份薄产，他母亲留给他的一份衣服首饰，都无形无踪地消没了，他便常在父亲家里做食客，管闲事，成了人人的眼中钉，心中刺，闹得鸡犬不宁。

自从大伯父合家搬到上海来后，二婶、五婶也都住在一处，家庭更大，人口更杂，九叔也成了常住的客人，而口舌更多。他每次失业，上海是必由之路，而大伯父家便是他必住之地。他的失业，一年二年不算多，而他的就事，两月三月已算久。于是家里的人个个都卷在憎与恨的旋风中，连李妈也被卷入，连荷花也被卷入。五婶是表面上客客气气，背后讽刺批评；二婶是背后啰啰唆唆，表面上板着面孔不理他。而九叔和她便成了明显的不两立的敌人。

九叔爱管闲事，例如：荷花手里提着开水壶，要去泡水，经过他的面前，他便板着脸说道：“荷花，你昨夜又偷吃五太太的饼干么？大太太不舍得打你。再偷，我来打！”这时，厨房里锵的一声，表明郭妈洗碗时又打碎了一只，九叔便连忙立了起来，赶到厨房里说道：“又打碎碗了！好不小心的郭妈！要叫大太太扣下工钱来赔。这样常打碎东西还成么！”李妈又由楼上抱了小弟弟噔噔地走下楼梯。“李妈，”九叔又叫住了她，“把小弟弟抱到哪里去？当心太阳。不要乱买东西给他吃，吃坏了你担当不起。”李妈咕嘟着嘴答道：“又不是我要抱他出去！是五太太她自己叫我抱他去买什锦糖的。”

他是这样的爱管闲事。于是在傍晚的厨房里窃窃的骂声起来了：“一个男子汉，没出息，不会挣钱，吃现成饭，倒爱管人家的闲事！”朦胧的灯光之中，照见李妈、郭妈和荷花，还有四婶用的蔡妈和厨子阿三。

九叔的吵闹得合宅不宁，例如：他天天闲着没事做，天天便站在二婶、五婶，隔壁的黄太太，还有二姨太的牌桌旁边，东张张，西望望，东指点，西教导，似乎比打牌的人还热心。“看了别人的牌，不要乱讲。”黄太太微笑地禁阻他，二婶便狠狠地盯了他一眼。有一次，二婶刚好听的白板，二索对倒，桌上已有红中一对碰出，牌很不小，她把听张

伏在桌上，故意不让九叔看见。九叔生了气道：“不看就不看，我还猜不出？一定有一对白板！对家和数很大，你们白板大家不要打。”而这时，黄太太刚好摸到一张白板，正要随手打出，听他一说，迟疑了一下，便换了一张熟牌打出。结局是二婶没有和出。她忍不住埋怨道：“爱看牌就不要讲话！东看西看的，什么牌都知道了。”

九叔光了眼望她道：“二嫂说什么，我又没有看见你的！自己输急了，倒要埋怨别人！”

要不是黄太太和五婶连忙笑劝，一场大闹是决不免的。看了黄太太和五婶的脸上，看了打牌的分上，二婶只好咕嘟着嘴，忍气吞声地不响，而九叔也只好咕嘟着嘴，忍气吞声地不响。

这一场牌的结果，二婶是大输，她便啰啰唆唆地在房里骂了九叔半夜。九叔便是她输钱的大原因。她的牌刚刚转风，九叔恰来多嘴，使她这一副牌不和；这一副牌不和，便使她一直倒霉到底。这罪过不该九叔担负又该谁担负的？

“好不要脸，一个男子汉，三十多岁了，还住在哥哥家里吃闲饭，管闲事。有骨气的人要出去自己挣钱才好。不要脸的，好样子！爱管闲事……吃闲饭！好样子！”她的骂话，颠之倒之是这几句。

不知以何因缘，她骂的话竟句句都传入九叔的耳朵里。第二天，大伯父出门后，九叔就大发雷霆了，瘦削的脸铁青铁青的，颧骨高高突出，双眼睁大了，如两只小灯笼，似欲择人而噬。手掌击着客厅的乌木桌，啪啪地发出大声，然后他的又高又尖的声带，开始发音了。

“自己输急了，反要怪着别人，好样子！我吃的是大哥的饭，谁配管我！我住的是大哥的家，爱住便住，谁又配赶我走！要赶我，我倒偏不走！怕我管闲事，我倒偏要管管！大哥也不能揃我走！大哥的家，我不能住么？快四十的人了，还打扮得怪怪气气的，好样子！自己不照照镜子看！”

这又高又尖的指桑骂槐的话，足够使二婶在她房里听得见，她气得浑身发抖，也颤声地不肯示弱地回骂着：

“好样子！一天到晚在家吃闲饭，生事，骂人！配不配？凭什么在家里摆大架子！没有出息的东西，三十多岁了，还吃着别人的，住着别人

的，好样子！没出息！……”

二婶的话，直似张飞的丈八蛇矛，由二婶的房里，恰恰刺到他的心里，把他满腔的怒火拨动了。他由客厅跳了起来，直赶到后天井，双手把单衫的袖口倒卷了起来，气冲冲地仿佛要和谁拼命。

他站在二婶窗口，问道：“二婶，你骂谁？”

二婶颤声地答道：“我说我的话，谁也管不着！”

“管不着！骂人要明明白白的，不要绵里藏针！要当面骂才是硬汉！背后骂人，算什么东西！好样子！输急了，倒反怪起别人来。怕输便别打牌！又不是吃你家的饭，你配管我！二哥刚刚有芝麻大的差事在手，你便威风起来，好样子！不看看自己从前的……”

二婶再也忍不住了，从椅上立起来，直赶到房门口，一手指着九叔，说道：“你敢说我……大伯还……”她的声音更抖得厉害，再也没有勇气接说下去。

九叔还追了进一步：“谁敢说你，现在是局长太太了！有本领立刻叫二哥回来吞了我。一天到晚，花花绿绿，怪怪气气的，打扮谁看。没孩子的命，又不让二哥娶小。醋瓶子，醋罐子！”

这一席话，如一把牛耳尖刀，正刺中二婶的心的中央。她由房门口倒退了回来，伏在床上号啕大哭。

这哭声引起了全家的惊惶。七叔和王升硬把九叔的双臂握着，推了他出外，而五婶、大姆、李姆、郭姆、荷花都拥挤在二婶的身边，劝慰的语声，如傍晚时巢上的蜜蜂的营营作响，热闹而密集。

他是这样地闹得合家不宁。

等到大伯父从厅里回家，这次大风波已经平静下去了。九叔不再高声地吵闹，二婶也不再号啕，不再啜泣。母亲和五婶已把她劝得不再和“狗一般的人”同见识，生闲气。

这一夜在房里，大姆轻喟了一口气，从容地对大伯父说道：“九叔也闲得太久了，要替他想想法子才好。”

大伯父道："我何尝不替他着急。现在找事实在不易。去年冬天，好容易荐他到奔牛去，但不到两个月，他又回来了。他每次不是和同事闹，便是因东家撤差跟着走。这叫我怎么办。他的运气固然不好，而他的脾气也太坏了。"

大姆道："你想想看，还有别的地方可荐么？你昨天不是说四姊夫放了缺。何不荐他到四姊夫那里去试试？"

大伯父道："姑且写一封信试试看。事呢，也许有，只怕不会有好的轮到他。"

第三天早晨，九叔动身了。他走开了，如一片落叶堕于池面，冷漠漠地无人注意。他走开了，从此就没有一个人在别人面前再提起他，也没有人问起他的近况如何，或者他有信来没有。只有大姆还偶然地忆起他，只有大伯父还偶然地说起他。他走开了，家里也并不觉少了一个人。只有一件很觉得出：口舌从此少了；而荷花的偷吃，郭妈的打碎碗，李妈的抱小弟弟出门，也不再有人去管。

这一次，他的信却比他自己先回来。他在信上说，"四姊夫相待甚佳，惟留弟在总局，说，待有机会再派出去。"隔了几月，第二封信没有来，他自己又回来了。

这一次，失业只有半年多，而就事的时候也不少于半年，这是他失业史上空前纪录。他回来了，依旧是一身萧然，两袖清风，依旧是合家窃窃地私议道："讨厌鬼又来了！"依旧是柴堆上点着了火，从此鸡犬不宁，口舌繁多。

"四姊夫太不顾亲戚的情面了。留在总局半年，一点事也不派。到他烟铺上说了不止十几次，而他漠然地不理会。他的兄弟，他母亲的侄子，他的远房叔叔，都比我后到，一个个都派到了好差事。我留在总局里，只吃他一口闲饭，一个钱也不见面。老实说，要吃一口饭，什么地方混不到，何必定要在他那里！所以只好走了！"他很激昂地对大伯父说，大伯父不说什么，沉默了半天，只说道："做事还要忍耐些才好……不过，路上辛苦，早点睡去吧。"回头便叫道："王升，九老爷的床铺铺好了没有？"

王升只随口答应道："铺好了。"其实他的被铺席子，都要等明天大姆拿出钱来再替他去置办一套。

这时正是夏天。夏夜是长长的，夏夜的天空蔚蓝得如蓝色丝绒的长袍，夏夜的星光灿烂如灯光底下的钻石。九叔吃了晚饭，不能就睡，便在夏夜的天井里，拖了一张凳子来，坐在那里拉胡琴。拉的还是他每个夏夜必拉的那个烂熟的福建调子《偷打胎》。他那又高又尖的嗓子，随和了胡琴声，粗野而讨人厌地反复地唱着。微亮的银河横亘天空，深夜的凉风吹到人身上，使他忘记这是夏天。清露正无声的聚集在绿草上，花瓣上。而九叔的“歌兴”还未阑。李妈、郭妈、荷花们这时是坐在后天井里，大蒲扇啪啪地声响着。见到的是和九叔见到的同一的夏夜的天空。荷花已经打了好几次的呵欠了。

二婶在房里，正提了蚊灯在剿灭帐子里面的蚊寇，预备安舒地睡一夜。她听见九叔还在唱，便自语道：“什么时候了．还在吵嚷着！真是讨厌鬼，不知好歹！”

然而，谁能料到呢，这个讨厌鬼却竟有一次挽救了合家的厄运。真的，谁也料不到这厄运竟会降到我们家里来，更料不到这厄运竟会为讨厌鬼的九叔所挽救。

黄昏的时候．电灯将亮未亮。大伯父未回家；王升出去送信了；七叔是有朋友约去吃晚饭。除了九叔和阿三外，家里一个男子也没有。李妈抱小弟弟在楼上玩骨牌；荷花在替母亲捶腿；郭妈在厨房里煮稀饭。这时，大门蓬蓬地有人在敲着，叫道：“快信，快信！”二婶道：“奇怪，快信怎么在这个时候来！”她见没人开门，便叫正在她房里收拾东西的蔡妈道：“你去开门吧。先问问是哪里来的快信。”

蔡妈在门内问道：“哪里寄来的快信？”

门外答道：“北京来的，姓周的寄来的。”

呀的一声，蔡妈把大门开了，门外同时拥进了三个大汉。蔡妈刚要问做什么，却为这些不速之客的威武的神气所惊，竟把这句问话梗在喉头吐不出。

“你们太太在哪里，快带我们去见她。”来客威吓地说道。

蔡妈吓得浑身发抖，双腿如风瘫了一样，一步也走不动，而来客已由天井直闯到客厅。

全家在这时都已觉得有意外事发生了。不知什么时候，九叔已由他自己的房里溜到楼上来。他对五婶道：“不要忙乱，把东西给他们好了。”五婶颤声道：“李妈，当心小弟弟。他们要什么都给他们便了。”四婶最有主张，已把金镯子、钻戒指脱下放到痰盂里去。母亲索索地打冷战不已，一句话也说不出，一步路也不能走动。

九叔已很快地上了阁楼，由那里再爬到隔壁黄家的屋瓦上，由他家楼上走下，到了弄口，取出警笛呜呜地尽力吹着，并叫道：“弄里有强盗，强盗！”

弄里弄外，人声鼎沸，同时好几只警笛悠扬地互答着。

那几个大汉，匆匆地由后门逃走了，不知逃到哪里去。家里是一点东西也没有失，只是空吓了一场而已。

大姆只是念佛：“南无阿弥陀佛！亏得菩萨保佑，还没有进房来！”

五婶道：“还亏得是九叔由屋瓦上爬过黄家，偷出弄口吹叫子求救，才把强盗吓跑了。”

大姆轻松叹了一口气道：“究竟是自己家里的人，缓急时有用！”

谁会料得到这合家的眼中钉、心中刺的九叔，缓急时竟也有大用呢？

然而，谁更能料到呢，这合家的眼中钉、心中刺的九叔，过了夏天后，便又动身去就事了呢？而且这一去，竟将一年了，还不归来。

谁更能料到，九叔在一年之后归来时，竟不复是一身萧然呢？他较前体面得多了。身上穿的是高价的熟罗衫，不复为旧而破的竹布长衫；身边带的是两口皮箱，很沉重，很沉重的，一只网篮，满满的东西，几乎要把网都涨破了，一大卷铺盖，用雪白的毯子包着，不复是“双肩担一嘴”的光棍；说话是甜蜜蜜的，而不复是尖尖刻刻的谩骂。

五婶道：“九叔发福了，换了一个人了。”

他回来时，照例先到大姆的房门口，高声地问道：

“大嫂，大嫂，在房里么？大哥什么时候才可回家？”

他回来了，合家不再在背后窃窃地私议道："讨厌鬼又来了！"

他回来了，家里添了一个新的客人，个个都注意他的客人。大姆问他道："九叔，听说发财了，恭喜，恭喜！有了九婶婶了么？"

他微笑地谦让道："哪里的话，不过敷衍敷衍而已。局里忙得很，勉强请了半个月的假，来拜望哥嫂们。亲是定下了，是局长的一个远房亲串。"他四顾地看着房里说道："都没有变样子。家里的人都好么？"荷花正在替大姆捶腿背。他道："一年多不见，荷花大得可以嫁人了。"

合家都到了大姆的房里，二婶、五婶、七叔，连李妈、郭妈、蔡妈，拥拥挤挤地立了坐了一屋子，都看着九叔。

五婶问道："九叔近来也打牌么？"

"在局里和同事时常打，不过打得不大，至多五十块底的。玩玩而已，没有什么大输赢。"九叔答道。

饭后，黄太太也来了。她微笑地问道："下午打牌好不好？九叔也来凑一脚吧。横竖在家里没事。只怕牌底太小，九叔不愿意打。"

九叔道："哪里的话。大也打，小也打。不过消遣消遣而已。"

哗啦一声，一百三十多张麻将牌便倒在桌上，而九叔便居然上桌和黄太太、二婶、五婶同打，不再在牌桌旁边，东张张，西望望，东指点，西教导，惹人讨厌了。

谁料到九叔有了这样的一天。

这时正是夏夜，夏夜是长长的，夏夜的天空蔚蓝得如蓝色丝绒的长袍，夏夜的星光是灿烂如灯光底下的钻石。在这夏夜的天井里，只缺少了一个九叔，拉着胡琴，唱着那熟悉的福建调子《偷打胎》。微亮的银河横亘天空，深夜的凉风，吹到人身上，使他忘记这是夏天。清露正无声地聚集在绿草上，花瓣上。在这夏夜的后天井里，同时还缺少了李妈、郭妈、荷花们，也不见大蒲扇的啪啪地响着，也不见荷花的打呵欠。

上房灯光红红的，黑压压的一屋子人影。牌声窸窸窣窣的，啪啪噼噼的，打牌的人，叫着，笑着，而李妈、郭妈、荷花们忙着装烟倒茶，

侍候着他们打牌的人。

1927年8月1日在巴黎

五老爹

我们猜不出我们自己的心境是如何的变幻不可测。有时，大事变使你完全失了自己的心，狂热而且迷乱，激动而且暴勇，然而到事变一过去，却如暴风雨后的天空一样，仍旧蔚蓝而澄清；有时，小小的事情，当时并不使你怎样激动，却永留在你的心底，如墨水之渗入白木，使你想起来便凄楚欲绝。有时，浓挚的友情，牵住你一年半年，而一年半年之后，他或她的印象却如梅花鹿之临于澄清无比的绿池边一样，一离开了，水面上便不复留着他们的美影；有时，古旧的思念，却历劫而不磨，愈久而愈新，如喜马拉雅山之永峙，如东海、南海之不涸。

三十年中，多少的亲朋故旧，走过我的心上，又过去了，多少的悲欢哀乐，经过我的心头，又过去了；能在我心上留下他们的深刻的印象的有几许呢？能使我独居静念时，不时忆恋着的又有几许呢？在少数之少数中，五老爹却是一位使我不能忘记的老翁。他常在我童年的回忆中，活泼泼地现出；他常使我忆起了许多童年的趣事，许多家庭的琐故，也常使我凄楚地念及了不可追补的遗憾，不忍复索的情怀。

是三十年了，是走到“人生的中途”了，由呱呱的孩提，而童年，而少年，而壮年；我的心境不知变异了几多次，我的生活不知变异了几多的式样，而五老爹却永远是那样可惊的不变的五老爹。长长的身材，长长而不十分尖瘦的脸，月白的竹布长衫，污黄的白布袜，慈惠而平正的双眼，徐缓而滞涩的举止，以至常有烟臭的大嘴，常有烟污的焦黄色手指，厚底的青缎鞋子，柔和的微笑，善讲善说的口才，善于作种种姿势的手足，三十年了，却仿佛都还不曾变了一丝一毫似的。去年的春天，我到故乡去了一次。五老爹知道我回去了，特地跑来找我。他一见了我，便道：

“五六年不见了，你又是一个样子了。听说你近来很得意。但你五老爹却还依然是从前一贫如洗的五老爹！……”

面前立的宛然是五年前的五老爹，宛然是三十年前的五老爹，神情体态都还不变，连头发也不曾有一茎白，足以表示五年的，三十年的岁月的变迁的，只有：他的背脊是更弓弯了。

这是我最后一次的见他。半个月后，我离了故乡。三四个月后，黄色封套，贴着一条蓝色封套，上写“讣闻”二大字的丧帖，突然地由邮局寄到。“前清邑廪生春浩府君痛于……”我翻开了丧帖一看便怔住了：想不到活泼泼的五老爹那么快便死去了。

后来听见故乡的亲友们传说，五老爹临死的两三个月，体态完全变了一个样子，龙钟得连路都走不动；又变成容易发怒，他的妻，我们称她为“姑娘”的，一天不知给他骂了多少次，甚至动手拿门闩来打她。亲戚们的资助，他自己不能去取了，便叫了大的男孩子去。有时拿不到，他便叨叨罗罗地大骂一顿，是无目的的乱骂。他们都私下说“五老爹变死”了。而真的，不到两三个月，这句咒语便应验了。

但我没有见到过这样变态的五老爹。五老爹在我的回忆中，始终是一位可惊的不变的五老爹。长长的身材，长长而不十分尖瘦的脸，月白的竹布长衫，污黄的白布袜……三十年来如一日。

我说五老爹是“老翁”，一半为了他辈分的崇高。他是祖母的叔父，因为是庶出的，所以年龄倒比祖母小了十多岁。他对祖母叫“大姊”，随了从前祖母母家的称号；祖母则称他为五老爹，随了我们晚辈的称呼。叔叔们已都称他为五老爹了，我自然应该更尊称他。然而祖母说：“孩子不便说拗口的话，只从众称五老爹好了！”

我说五老爹是“老翁”，一半也为了他体态的苍老。我出世时，他只有三十多岁，然而已见老态，举止徐缓而滞涩，语声苍劲而沙板，眼睛近视得连二三尺前面的东西也看不清楚。他还常常夸说他的经历，他的见闻。我们浑忘了他的正确的年龄，往往当他是一个比祖母还老的老翁。然而他的苍老的体态，却年年是一样的，如石子缝中的苍苔，如屋瓦下的羊齿草，永远是那样的苍绿。所以三十多岁不觉他是壮年，六十多岁也不觉他变得更老，除了背脊的更为弓弯。

他并不曾念过许多书。听说，年轻时曾赴过考场。然而不久便弃了求功名的念头，由故乡出来，跟随了祖父谋衣食。如绕树而生的绿藤一样，总是随树而高低，祖父有好差事了，他便也有；祖父一时赋闲了，他便也闲居在家；祖父虽有短差事在手而不能安插自己私人时，他便又闲居着。大约他总是闲居的时候多。他闲居着没事，抱抱孩子，以逗引孩子的笑乐为事。孩子们见他闲居在家便喜欢；五老爹这个，五老爹那个，几乎一时一刻离不了他；见他有事动身了便觉难过：“五老爹呢？五

老爹？我要五老爹！”个个孩子一天总要这样地吵几次。而我在孩子们中尤为他所喜爱。我孩提时除了乳母外，每天在他怀抱中的时候最久。他抱了我在客厅中兜圈子；他抱了我，坐在大厅上停放着的祖父的藤轿中荡动着；他把我坐在书桌上，而他自己裁纸折了纸船纸匣给我玩。我一把抓来，不经意地把他折的东西毁坏了，而他还是折着。在夜里，他逗引着我注视红红的大洋油灯。我不高兴地要哭了，他便连声地哄着道：“喏，喏，喏，你看墙上是什么在动？”他的手指，便映着灯光做种种的姿态。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他映的兔头最像，而两个手指不住地上下扇动，状若飞马之拍翼，最使我喜欢。其他犬头、猫头、猪头，也都和兔头的样子差不了多少，不过他定要说它是犬头、猫头或者猪头罢了。最使我害怕，又最使我高兴的，是：他双手叉着我的肋下，高高地把我举在空中，又如白鸽之飞落似的迅快地把我放下。我的小心脏当高高地被举在空中时，不禁扑扑地跳着。我在他头顶上，望下看着，似乎站在绝高的山顶，什么东西都变小了，而平时看不见的黑漆漆的轿顶，平时看不见的神龛里的东西，也都看得很清楚，连绝高的屋脊也似乎低了，低了，低到将与我的头颅相撞。当我被迅速地放落时，直如由云端坠落，晕迷而惶惑。而大厅的方砖地，似乎升上来，升上来，仿佛就要升撞到我的身上。直到我无恙地复在他怀抱中时，我才安心定神，而我的好奇心又迫着我叫道：“五老爹，再来一下！”

我大了一点，他便坐在祖母的烟盘边，抱我在膝上，讲故事给我听。夜间静寂寂的，除了小小的烟灯，放出圆圆一圈红光，除了祖母的嗤嗤潺潺的吸烟声，除了一团的白烟，由烟斗，由祖母嘴里散出外，一切都是宁静的。而五老爹抱了我坐在选烟盘边，讲有长长的，长长的故事给我听，直讲到我迷迷沉沉的双眼微微地合了，祖母的脸，五老爹的脸渐渐地模糊了，远了，红红的小灯渐渐地似天边的小圆月般的亮着，而五老爹的沙板苍劲的语声，也如秋夜的雨点，一声一滴地落到耳朵里，而不复成为一片一段时，他方才停止了他的讲述，说道：“睡着了。”便轻轻地把我放在床铺上躺着睡，扯了一床毡子盖在我身上。

他讲着“海盗”的故事，形容那种红布包在头上，见人便杀的“海盗”，是那样的真切，他说道：“‘海盗’都拿着明晃晃的刀，尖尖的长枪，人一见了他们便跪下来献东西给他们。他们还是一刀把人的头斫下，鲜血直喷！有一次，一大批的男男女女，老老小小，躲在一大堆稻草下面避着‘海盗’。‘海盗’团团转转地找不见人，正要走了，一个执着长枪的‘海盗’无意中把枪尖向草里刺了一下，正中一个男人的腿，他痛得喊了一

声。于是‘海盗’道：‘有人！有人！’他们都把长枪向草堆中乱刺，稻草都染得红了，草堆里的人是一个也不剩。还有，我家的一个亲戚，你应该叫她祖太姑的，她现在已经死了；她的一家死得才惨呢！‘海盗’来了，全家不留一个人，只有你祖太姑躲藏在厨房的灶洞中，没有被他们看见。她亲眼看见‘海盗’的头上包着红布，手里都拿着明晃晃的刀枪，头发长长的。‘海盗’走后，她由灶洞里爬了出来，满天井是死人！亏得一个老家人躲在别处的，回来见了她，才背了她出城逃难。半路上，他们又遇见一个‘海盗’，老家人头上被斫了一刀，红血流得满脸；还好，你祖太姑很聪明，连忙把手上戴的小金镯脱下来给他，才逃得性命出来！”

他这样的追述那恐怖时代的回忆，使我又害怕又要听。微明而神秘的烟盘边，似乎变成了死骸遍地的空宅、旷场。而他的讲述《聊斋》，也使我有同样的恐怖。我不怕狐仙花怪的故事，我最怕的是山魈、僵尸。有一次，他说道：“一位老太太和一个婢女同睡在一屋。老太太每夜听见窗外有人喷水的声音，便起了疑心，叫醒婢女一同去张望。却见一个白发龙钟的老太婆在那里用嘴喷水洒花。她知有人偷窥，便向窗喷了一口水。老太太和婢女都死了过去。第二天，家里的人推进房门，设法救活他们，却只救活了婢女，老太太是死了。婢女述夜中所见的情形。家人把老太太所没入的地方掘起来，掘不到七八尺，却见一个僵尸，身体还完好的，躺在那里，正是婢女夜中所见的白发龙钟的老太婆。他们把她烧了，此后才不再出现。”我听得怕了起来，仿佛我们的窗外也有人在呼呼地喷着水一样。我紧紧地伏在五老爹胸前不敢动，眼睛光光地望着他，脸色是又凄凝，又诧异，如一个宗教的罪人听着牧师讲述地狱里的惨状一样。

但他最使我兴高采烈的，笑着、聚精会神地听着的，还是他的《三国志》的讲述。他手舞足蹈地形容着，滔滔不息地高声讲述着刘备是怎样，张飞是怎样，曹操是怎样，这些英雄的名字都由他第一次灌输到我心上来。他形容着关公的过五关，斩六将，仿佛他自己便是红脸凤眉长髯的关羽，跨了赤兔马，提着青龙偃月刀。他形容着张飞的喝断板桥，仿佛他自己便是黑脸的张飞，立在桥边，举着丈八蛇矛，大喝一声，喝退了曹操人马。他形容着曹操的赤壁大败，仿佛他自己便是那足智多谋，奸计满胸的曹操。他形容曹操的割须弃袍，狼狈不堪的样子，不禁地使我大笑。他讲得高兴了，便把我坐在床上，而他自己立起来表演。长长的身材，映在昏红的小小灯光之下，仿佛便是一个绝世的英雄。这一部《三国志》足足使他讲了半年多，直到他跟了祖父到青田上任去，

方才告终，然而还未讲到六出祁山。每夜晚饭后，我必定拉着他，说道：

“五老爹，接下去讲，曹操后来怎样了？”

于是他又抱了我坐在祖母的烟盘边讲述着这长长的，长长的故事。

我已经到了高等小学里读书。有一天，吃中饭时，我一个不小心，把一根很长的鱼骨鲠在喉头了；任怎样咳嗽也咳不出，用手指去抠，也抠不到，吃了一大团一大团的饭下去也黏它不下去。喉头隐隐地作痛，祖母、母亲都很惊惶。他们叫我张大了嘴给她们看，也看不见鱼骨鲠在哪里。我急得哭了起来。五老爹刚好从外面进来—当然，他这时又是赋闲住在我们家里—我一见他，便哭叫道：“五老爹快来！五老爹快来！鱼骨鲠得要死了！要死了！”五老爹徐缓地踱了过来，说道：“不要紧的，等五老爹把你治好，五老爹有取鱼骨的秘方。”于是他坐在椅上，拉我立在他双膝中间叫我张大了嘴，又叫丫头去取一把镊子来。他细细地，细细地看着，不久便用镊子探进喉头。随镊子到口腔外的是一根很长的鱼骨，还带着些血。他问道：“现在好了么？”我咽了咽口水，点点头，心里轻快得多，直如死里逃生。至今祖母对人谈起这事，还拿我那时窘急的样子来取笑。

五老爹快四十三四岁了，还不曾娶亲。还是祖父帮助了他一笔钱，叫他回故乡去找一个妻子。他娶的是大户人家的一个婢女，年纪只有二十左右，同他在一起真可算是父女。当然，他的妻不会美丽，圆圆的一张脸，全身也都胖得圆圆的，身材矮短，只齐五老爹的腋下高，简直像一个皮球；她不大说话，样子是很傻笨的。他结婚了不多几月，便把她带到我们家里来，于是他们俩都做了我们家里的长住的客人。我们只叫他的妻做“姑娘”，并没有什么尊称。自此，五老爹不再指手画足地谈《三国》，讲鬼神，但却还健谈；一半，当然是因为我已经大了，自己会看小书了，不会再像坐在他膝上听讲《三国志》时那么的对于他的讲述感兴趣了，一半，也因为他现在已成了家。

他成了家不久，姑娘便生了一个女孩子，这孩子很会哭，样子又难看，合家的人都不大喜欢她，而她的母亲，姑娘，终日呆涩死板地坐在房里，也不大使合家怎么满意。只有五老爹依旧得众人的欢心，他也依旧健谈不休。

祖父故后，我们家境也很见艰难，当然养不起许多闲人食客，于是在一批底下人辞去后，跟着告别回归故乡的，还有五老爹和他的“姑娘”和他们的善哭的女儿；他的去，一半也因为祖父已经去世，他的希望，他的“靠山”是没有了，所以不得不归去，另谋别一条吃饭的路。

啊，与我童年时代有那么密切的系连的五老爹是辞别归去了，从这一别，直到了十年后方才在北京再见。记得他带了他的妻女上“闽船”归去时，祖母叫了一个老家人替他押送着行李，那简简单单的包括两只皮箱、一只网篮、一卷铺盖的行李，还叫我也跟了去送行：“顶疼爱你的五老爹回家了，你要去送送。”闽船是一种不及二三丈长的帆船，专走闽浙一路海边贩运货物的，而载客是例外。这样的船，在海边随风驶行着，由浙到闽，风顺时也要半个月，逆风时却说不定是一月两月。由闽出来时，大都贩的是香蕉、青果之类，由浙回闽，贩的却都是猪。猪声吆吆的，与人声交杂，猪臭腾腾的，与人气混合。那真是难堪的苦旅行。五老爹要是有钱，他可以走别的路径，起陆，或由上海坐轮船回去。然而五老爹如何有这样大的力量呢？于是只好杂在猪声猪臭之中归去。船泊在东门外，那里是一长排的无穷尽的船只停泊着，船桅参参差差地高耸天空，也数不清是多少。五老爹认了半天，才认出原定的船来，叫伙计帮着拿行李上船，抱孩子，扶女人上船。伙计道：“船要明早才开。”五老爹自己立在船头对我说道：“你不要上船了，跳板不好走，回去吧。我一到家就有信来。”又对老家人说：“来顺，你好好地送孙少爷回去，太阳底下不要多站了。”来顺说：“五老爹叫你回去，你回去吧。”我心里很难过，没情没绪地跟了来顺走。走了几十步，回头望时，五老爹还站在船头遥望着我的背影。

啊，与我童年时代有那么密切的系连的五老爹是辞别归去了。

十年后，我在北京念书，住在三叔家里。每天早晨去上学，下午课毕回家。有一天，天气很冷，黑云低压地悬在空中，似有雪意。枯树枝萧萧作响，几片未落尽的黄叶纷纷扬扬地飞坠地上。我匆匆忙忙地赶回家。一进门，看见有一担行李，放在门房口，便问看门的李升道：“是谁来了？”李升道：“一个不认识的老头子，刚由南边来的，好像是老爷的亲戚。”

我把书包放在自己房里，脱了大衣，便到上房。一掀开门帘，便使我怔住！和三叔坐着谈的却是五老爹，十年未见的五老爹！他的神情体态宛然是十年前的五老爹，长长的身材，长长而不十分尖瘦的脸，污黄

的白布袜，青缎的厚底鞋，慈惠而平正的双眼，柔和的微笑，一点也没有变动，只是背脊是更弓弯了些。他见了我也一怔，随笑着问道："是一官么？十年不见，成了大人了，样子全变了，要是在路上撞见，我真要不认识了呢。只是鼻子眼睛还是那样的。"

屋里旺旺地烧着一大盆火，五老爹还只是说："北京真冷呀！冷呀！"三叔道："五老爹的衣裳太薄了，要换厚的，棉鞋棉袜也一定要去买，这样走出去，要生冻疮的。"

五老爹还是那样的健谈。在晚上的灯光底下，他说起，在家里是如何的生活艰难，万不能再不出来谋生，而谋生却只有北京的一条路。他说起，他的动身前筹备旅费是如何的辛苦，东乞求，西借贷，方才借到了几十块钱。他又说起，一路上是如何的困苦难走，北边话又不会说，所遇到的脚夫、车夫、旅馆接客，是如何的刁恶，如何的善于欺压生客。由晚饭后直说到将近午夜，还不肯停止。还是三叔说道："五老爹路上辛苦，不早了，先去睡吧。李升已把床铺理好了。"五老爹走到房门边，把门一推，一阵冷风卷了进来，他打了一个寒噤，连忙缩了回去，说道："好冷，好冷！"三叔道："五老爹房里煤炉也生好了。睡时千万要当心，窗户不要闭得密密的。煤毒[1]常要熏坏了人。"五老爹道："晓得的。"三叔又给他一条厚围巾把他脖子重重围了，他方才敢走出天井，走到房里。

他的房间在我的对面，也是边房，本来是做客厅的，临时改做了他的卧房。第二天，他起床时，太阳已辉煌地照着。天井里，屋瓦上，枣树上，阶沿上，是一片的白色。太阳照在雪上，反映出白光，觉得天井里格外的明亮。他开了门，便叫道："啊，啊，好大的雪！"

这一天，他又和三叔谈着找事的问题。三叔微微地蹙着双眉，答道："近来北京找事的人真多，非有大力量，大靠山，真不容易有事。二舅在这里近两年了，要找一个二三十块钱一月的录事差事，也还找不到呢。"

五老爹默默地不言。他在北京直住到半年，住到北京的残雪已消融完尽，北河沿和东交民巷边界的垂杨，已由金黄的丝缕而变成粗枝大叶，白杨花如雪片似的在空中乱舞时，他方才觉得希望尽绝，不得不收拾行李回家。在漫长的冬天里他只是缩颈地躲在火炉边坐着。太阳辉煌地照着，而且一点风也没有，这时，他才敢拖了一把椅子坐在阶沿晒太

阳。天色一阴暗，一有风，他便连忙躲进屋来，一步也不敢离开火炉边。刚开了门，一阵冷风便虎虎地卷了进来，他打了一个寒噤，叫道："好冷，好冷！"又连忙缩回火炉边去。

一到了晚上，他更非把炎炎旺旺的白炉子端放在他房里不可。三叔再三地吩咐他，把房子烘暖后，炉子便要端出门外去；要放炉子在房里，窗户便要开一扇。煤气是很厉害的；一冬总要熏死不少人。他似听非听的，每夜总是端了烧得炎炎旺旺的白炉子进屋，不再放它出门，窗户总是闭得严严密密的。好几天不曾出过什么毛病。

有一夜，我在半夜中醒来，仿佛有什么东西在呻吟，那重浊而宏大的呻吟声，不似人类发的，似是马或骆驼的呻吟，或更似建幕[2]于非洲绝漠上时所闻的狮子的低吼。我惊了一跳，连忙凝神地静听，清清楚楚的，一声声都听得见，这声音似从对房发出的。我穿了衣，披了大氅，开了门出去，叫了几声："五老爹，怎样了？怎样了？有病么？"他一声都不答。我推了推门，是闩着的，便去推他的窗子。窗子还没有关闭着，我把窗一推，一股恶浊的煤气由房里直冲出来，几乎使我晕倒。这时，三叔也已闻声起来了。我们由窗中爬进，把门开了，房里是烟雾弥漫的。五老爹不省人事地躺在床上呻吟着。合家忙碌碌地救治他，把他抬到天井里使他呼着清新的空气，李升又去盛了一大碗酸菜汤来，说是治煤毒最好的东西，用竹筷掘开他的牙齿，把酸菜汤灌了进去。良久，他才叹了一口气而复话了，叫道："好难过呀！"

足足的静养了五天，他才完全复原。自此，他乃浩然有归意。挨过了严冬，到了白杨花如雪片似的在空中乱舞时，他便真的归去了。送他上东车站的是三叔和我。行李还是轻飘飘的来时的那几件，只多了身上的一件厚棉袍，足上的棉鞋、棉袜。

五年后，在故乡，我们又遇见了几次，是最后的几次。他一听见我回来了，便连忙赶来看我。还宛然是五年前的五老爹，十五年前的五老爹，三十年前的五老爹，神情体态都一点也不变，只是背脊更弓弯了些。

他依然是健谈，依然是剌剌不休地诉说他的贫况，依然是微笑着。但身上穿的却是十五年前的衣服，而非厚的棉衣，足上穿的却是十五年前的污黄的布袜，青缎的厚底鞋，而非棉袜棉鞋。他叹道："穷得连衣服都当光了。有几个亲戚每月靠贴一点，但够什么！"

第三天，二舅母来时，她说，五老爹托她来说，如果宽裕，可以资助他一点。我实在不宽裕，但我不能不资助五老爹。三十年来，他是第一次向我求资助。

我带了不多的钱，到他家里去拜望他。前面是一间木器店，他住在后进，只有两间房子，都小得只够放下床和桌子。他请我在床上坐，一会儿叫泡茶，一会儿叫买点心，殷勤得使我不敢久坐。我把钱交给了他，说道："这次实在带得不多，请五老爹原谅。以后如有需要时，请写信向我要好了。"他微笑地谢了又谢。

第二天早晨，他又跑来了，说道："我还没替你接风呢。今午到我家里吃饭好么？"我刚要设辞推托，不忍花他的钱，他似已知道我的意思，连忙道："你不厌弃你五老爹的东西么？五老爹在你少时也曾买糖人糖果请你，你还记得么？菜都已预备了，一定要来的。不来，你五老爹要怪你的。"我再也不能说得出推辞的话，只好说道："何必要五老爹多破钞呢！"

这一顿午饭，至少破费了我给他的三分之一的钱。他说："听说你喜欢吃家乡的鲍鱼海味，这是特别赶早起去买来的，你吃吃看。"又说道："这鸡是你五老爹亲自炖的，你吃吃看，味儿好不好？"我带着说不出的酸苦的情绪，吃他这一顿饭，我实在尝不出那一碗一碗的丰美的菜的味儿。

我回到上海后，五老爹曾有一封信来过，说道，这二三月内，还勉强可以敷衍，希望端午节时能替他寄些款去，多少不拘，然而端午节还没有到，而五老爹已成了古人了。我寄回去的却是奠仪而不是资助啊，我不忍思索这些过去的凄婉！

1927年8月7日在巴黎

[1] 煤毒，指的是炭燃烧不充分时产生的有毒气体。其主要成分是一氧化碳，无色无味，被动物吸入后与血液中的血红蛋白结合能引起中毒。后文中的"煤气"与此同义。

[2] 建幕，指驻扎。

失去的兔

“贼如果来了，他要钱或要衣服，能给的，我都可以给他。”

一家人饭后都坐在廊前太阳光中，虽是十月的时候，天气却不觉十分冷。太阳光晒在身上，透进一缕舒适的暖意。微风吹动翠绿的竹，长竿和细碎的叶的影子也跟了在地上动摇着。两只红眼睛的白兔，还有六只小兔，在小小的园中东奔西跑地找寻食物。我心里很高兴，微笑地对着大家忽然谈起贼的问题。

二妹摇摇头笑道：“世界上难有这样的好人。”

母亲笑道：“你哥哥他真的会做出来。前年，我们刚搬到这里来时，正是夏天，他把楼上的窗户都洞开了，一点警戒的心也没有。一个多月没有失去一件东西。他大意地说道：‘这里倒还没有贼。’不料到了有一天晚上，忽然被贼不费力地偷去了一件春大衣，两套哔叽的洋装，一件羽毛纱的衣服，还有一个客人的长衫。明早他起来了，不见了衣服，才查问起来，看见楼廊上有一架照相箱落下，是匆促中来不及偷走的，栏杆外边的椽檐上有一块橡皮底鞋的印纹。他才知道了贼是从什么地方上来的。但他却不去报巡警，说道：‘不要紧，让他拿去好了，我还有别的衣服穿呢。’你们看他可笑不可笑。后来贼被提了，在警局里招出偷过某处某处。于是巡警把他们带来这里查问。一个是平常做生意人的样子，一个是很老实的老头子，如一个乡下初上来的愚笨的底下人。你哥哥道：‘东西已被偷去了，钱已被花尽了。还追问他们做什么？’巡警却埋怨他一顿，说他为什么不报警局呢。”

三妹道：“哥哥对衣服是不稀罕的，偷去了所以不在意。如果把他的书偷走了，看他不暴怒起来才怪呢！前半个月，我见他要找一本书找不到，在乱骂人，后来才记起来被一个朋友带走了。他咕咕絮絮地自言自语道：‘再不借人了，再不借人了。自己要用起来，却不在身边！’”她一边说，一边学着我着急的样子，逗引得大家都笑了。

祖母道：“你哥哥少时候真有许多怪脾气。他想什么，真会做出什么来呢。”

我正色地说道："说到贼，他真不会偷到书呢！偷了书，又笨重，又卖不得多少钱。不过我对于贼，总是原谅他们的。人到了肚皮饿得叫着时，什么事做不出来。我们偶然饿了一顿，或迟了一刻吃饭，已经忍耐不住了，何况他们大概总是饿了几顿肚子的，如何不会迫不得已地去做贼。有一次，我在北京，到琉璃厂书店里去，见一部古书极好，便买了下来，把身上所有的钱都用尽了，连回家的车钱都没有了。近旁又无处可借。那时恰好是午饭时候，肚里饥饿得好像有虫要爬到嘴边等候着食物的入口。我勉强地沿路走着。见一路上吃食店里坐客满满的，有的吃了很满足地出来，有的骄傲地走了进去。我几次也想跟了他们走进，但一摸，衣袋里是空空的，终于不敢走进。但看见热气腾腾的馒头饺子陈列在门前，听见厨房里铁铲炒菜的声音，铁锅打得嗒、嗒的声音，又是伙计们'火腿白菜汤一碗，冬菜炒肉丝一盘，烙饼十个，多加些儿油'地叫着，益觉得肚里饥饿起来，要不是被'法律'与'羞耻'牵住了，我那时真的要进去白吃一顿了。以此推之，他们饿极了的人，如何能不想法子去偷东西！况且，他们偷东西也不是全没有付代价的。半夜里人家都在被窝中暖暖地熟睡着，他们却战战瑟瑟地在街角巷口转着。审慎了又审慎，迟疑了又迟疑，才决定动手去偷。爬墙，登屋，入房，开箱，冒了多少危险，费了多少气力，担了多少惊恐。这种代价恐怕万非区区金钱所能抵偿的呢。不幸被捉了，还要先受一顿打，一顿吊，然后再坐监中几个月或几年。从此无人肯原谅他，无人肯有职业给他。'他是做过贼的'，大家都是如此地指目讥笑着他，且都避之若虎狼。其实他们岂是甘心做贼的！世上有许多人，贪官、军阀、奸商、少爷等等，他们却都不费一点力，不担一点惊，安坐在家里，明明地劫夺、偷盗一般人民的东西，反得了荣誉、恭敬，挺胸凸腹地出入于大聚会场，谁敢动他们一根小毫毛。古语说，'窃钩者诛，窃国者侯'，真是不错！"我越说越气愤，只管侃侃地说下去，如对什么公众演说似的。

"哥哥在替贼打抱不平呢。"三妹道。

"你哥哥的话倒还不错，做了贼真是可怜。"祖母道。

"况且，贼也不是完全不能感化的。某时，有一个官，知道了家里梁上有贼伏着，他便叫道：'梁上君子，梁上君子，请你下来，我们谈谈。'贼怕得了不得，战战兢兢地下梁来，跪在他面前求赦，他道：'请起来。你到这里来，自然是迫不得已的。你到底要用多少钱，告诉我，我可以给你。'这个出于意外的福音，把贼惊得呆了，他一句话也说不

出，半晌，才嗫嚅地说道：‘求老爷放了我出去，下次再不敢来了。’某官道：‘不是这样说，我知道你如果不因为没有饭吃，也决不至于做贼的。’说时，便踱进了上房，取出了十匹布，十两银子，说道：‘这些给你去做小买卖。下次再不可做这些事了。本钱不够时，再来问我要。’贼带了光明有望的前途走了回去，以后便成了一个好人。我还看了一部法国的小说。它写一个流落各地的穷汉，有一天被一个牧师收在他家里过夜。他半夜时爬起床来偷了牧师的一只银烛台逃走了。第二天，巡警捉了这个人到牧师家里来，问牧师那只烛台是不是他家的。牧师笑道：‘是的，但我原送给他两只的，为什么他只带了一只去？’这个流浪人被感动得要哭了。后来，改姓换名，成为社会中一个很著名的人物。可知人原不是完全坏的，社会上的坏人都是被环境迫成的。”

大家都默默无语，显然的是都同情于我的话了。太阳光还暖暖地晒着，竹影却已经长了不少。祖母道：“坐得久了，外面有风，我要进去了。”

母亲，二妹，三妹都和祖母一同进屋去了，廊上只有我和妻二人留着。

“看那小兔，多有趣。”妻指着墙角引我去看。

约略只有大老鼠大小，长长的两只耳朵，时时耸直起来，好像在听什么，浑身的毛，白得没有一点污瑕，不像它们父母那么样已有些淡黄毛间杂着，两只眼睛红得如小火点一样，正如大地为大雪所掩盖时，雪白的水平线上只露出血红的半轮夕阳。我没有见过比它们更可爱的生物。它们有时分散开，有时奔聚在母亲的身边，有时它们自己依靠在一处，它们的嘴，互相摩擦着，像是很友爱的。有时，它们也学大兔的模样，两只后足一弹，跳了起来。

“来喜，拿些菠菜来给小兔吃，”妻叫道。

菠菜来了，两只大兔来抢吃，小兔们也不肯落后，来喜把大兔赶开了，小兔们也被吓逃了。等一刻，又转身慢慢地走近来吃菜了。

“看小兔，看小兔，在吃菜呢。”几个邻居的孩子立在铁栅门外望着，带着好奇心。

妻道：“天天有许多人在门外望着，如不小心，恐怕要有人来偷我们

的兔子。”

“不会的，不会的，他们爬不进门来，”我这样地慰着妻，但心里也怕有失，便叫道：“根才，根才，晚上把以前放兔子的铁笼子仍旧拿出来，把兔子都赶进笼里去。散在园里怕有人要偷。”根才答应了。

第二天早晨，我下了楼，第一件事便是去看兔子，但是园里不见一只兔子的影子。再找兔笼子也不见了。

“根才，根才，你把兔笼放在哪里去了？”我吃惊地叫着。

“根才不在家，买小菜去了。”张嫂答应道。

“你晓得根才把兔笼子放在哪里？”我问张嫂。

“我不晓得。昨天晚上听见根才说，把兔子赶了半天，才一只一只捉进笼去。后来就不晓得他把笼子放在哪里了。”张嫂答道。

我到处地找，园中，廊上，厅中，厨房中，后天井，晒台上，书房中，各处都找遍了，兔子既不见一只，兔笼子也无影无踪。

“该死，该死！一定被什么贼连笼偷走了。”我开始有些愤急了。

妻和三妹也下楼来帮我寻找，来喜也来找。明知这是无益的寻找，却不肯就此甘心失去。

我躺在书房中的沙发上，想念着：大兔们还不大可惜，小兔们太可爱了，刚刚是最有趣的时期，却被偷走了。贼呀！该死！该死！为什么不偷别的，却偷了兔去！能卖得多少钱？为什么不把兔拿回来换钱？巡警站在街上做什么的？见贼半夜三更提了兔笼走，难道不会阻止。根才也该死，为什么不把兔笼放到厅上来？

我诅咒贼，怨恨贼，这是第一次，我失了衣服，失了钱，都不恨；但这一次把可爱的小兔提走了，我却痛痛地恨怒了他！这个损失不是金钱的损失！

……唉，大姊问我们要过，二妹的朋友也问我们要过。我都托词不肯给，如今全都失去了。早知这样，还是分给人家的好。

“一定没有了，一定被贼偷去了！都是你！你昨天如果不叫根才把兔

都捉进笼，一定不会全都失去的！散在园中，贼捉起来多么费力，他们一定不敢来捉的。现在好了，笼子，兔子，一笼子都被捉去了。倒便宜了贼，替他装好在笼子里，提起来省力！”妻在寻找了许久之后，也进了书房，带埋怨似的说着。我两手捧着头，默默无言。

“小兔子，又有几只，一只，二只。”是来喜的声音，在园中喊着，我和妻立刻跳起来奔出去看。

“什么，小兔子已经找到了么？”我叫问着，心里突突地惊喜地跳着。

“不是的，是第二胎的小兔子，还很小呢，只生了两只。”来喜道。

墙角的瓦堆中，不知几时又被大兔做了一个窝，底下是用稻草垫着，草上铺了计多从母兔身上落下的柔毛，上面也是柔毛，做成了一个穹形的顶盖，很精巧，很暖和，两只极小的小兔，大约只有小白鼠大小，眼睛还没有睁开，浑身的毛极薄极细，红的肉色显露在外，柔弱无能力的样子，使人一见就难过。

又加了一层的难忍的痛苦与悲悯！

母兔去了，谁给它们乳吃呢？难道看它们生生地饿死！该死的贼，该杀的贼，这简直是犯了万恶不可赦的谋杀罪！

“根才怎么还不回来！快去叫巡警去，一定要捉住这偷兔贼，太可恨了！叫他们立刻去查！快些把母兔捉回来！”我愤急地叫着。

“唉！只要贼肯把兔子送回来，什么价钱都肯出，并且决不追究他的偷窃的罪！”我又似对全城市民宣告似的自语着。

我们把那两只可怜的小兔从瓦堆中捉出，放在一个竹篮中，就当作它们的窝。

我不敢正眼看它们那种柔弱可怜的惨状。

“快些倒点牛奶给它们吃吧！”我无望地，姑且自慰地吩咐道。

“没有用，没有用，它们不肯吃的。”张嫂道。

我着急地叫道：“不管它们吃不吃，你去拿你的好了；不能吃，难道

看它们生生地饿死！”

“少爷要，你去拿来好了。”妻说道。

牛奶拿来了，我把它们的嘴放在奶盘中。好像它们的嘴曾动了几动，后来又匍匐地浑身抖战地很费力地爬开了，毫没有要吃的意思。我摇摇头，什么方法也没有。

根才在大家忙乱中提了一大盘小菜进来。

“根才，你把兔笼子放在哪里的？”我道。

“根才，兔子连笼子都不见了！”妻道。

根才惶惑地说道：“我把它放在廊前的，怎么会被偷了？”

我怒责道：“为什么放在廊前？为什么不取来放在客厅上？现在，你看。”我手指着那两个未睁开眼睛的小兔说：“这两只小兔怎么办？都是你害了它们！”

根才无话可答，只摇摇头，半晌，才说道：“平日放在园中都不会失去，太小心了，反倒不好了。”

我走进书房，取了一张名片，写上几个字，叫根才去报巡警，请他们立刻去找。

根才回来了，带了一句很简单的话来：“他们说，晓得了。”

我心里很不高兴。妻道：“时候不早了，你到公事房去吧。”

在公事房里，我无心办事，一心只记念着失去的兔，尤其是那两只留存的未睁眼的小兔。我特地小心地去问好几个同事，有什么方法可以养活它们，又到图书馆，立等地借了几册论养兔的书来，他们都不能给我以一点光明。

午饭时，到了家，问道：“小兔呢？怎么样了？”

“很好，还活泼。”妻道。

竹篮上盖了一张报纸，两只小兔在报纸下面沙沙地挣爬着，我不忍

把报纸揭开来看。

下午，巡警还没有什么消息报告给我们。我又叫根才去问他们一趟。警官微笑地说道：“兔子么，我们一定代你们慢慢地查好了，不过上海地方太大了，找得到否，我们也不知道。”

要他们用心去找是无望的了。他们怎么肯为了几只兔子去探访呢？

姊夫来了，他的家住在西门，我特地托他到城隍庙卖兔的地方去看看，有没有像我们家里的兔在那里出卖。

又一天过去了，姊夫来说，那里也没有一毫的影迹。恐怕是偷兔的人提了笼沿街叫卖去了。

两只小兔还在竹篮中沙沙地挣爬着。我一点方法也没有。又给牛奶它们吃，强灌了进去，不久又都吐了出来。

“唉，无望，无望！”我这样地时时叹息着。

祖母不敢来看小兔子，只说：“可怜，可怜，快些给它们奶吃。”

母亲拿了牛奶去灌了它们几次，但也无用。

到了三天了，竹篮里挣爬的声音略低了些，我晓得这两个小小的可怜的生物，临命之期不远了。但我不敢揭开报纸的盖去望望它们。

“有一只不能动了，快要死了，还有一只好一点，还能够在篮上挣爬。”午饭时三妹见了我这样说。

我见来喜用火钳把倒死在地上的那只小兔钳到外面。妻掩了脸不敢看，我坐在沙发上叹息。

“贼，可诅咒的贼！唉，生生地饿死了这两只可怜的生物，真是万死不足以蔽辜！只要我能捉住你呀……”我紧紧地握着双拳，这样想着。如果贼真的到了我的面前，我一定会毫不踌躇地一拳打了下去。

再隔一天，剩下的那只小兔也倒毙在竹篮中了。

“贼，该死的贼！……”我咬紧了牙根，这样的诅咒着，不能再说别的话了。

“哥哥失了兔子，比失了什么都痛心些；他现在很恨贼，大概不肯再替贼打抱不平了。”仿佛是三妹在窗外对着什么人说道。

我心里充满了痛苦，悲悯，愤怒与诅咒，抱了头默默地坐在书房中。

Table of Contents XK

前言
猫
压岁钱
三年
王榆
元荫嫂的墓前
五叔春荆
三姑与三姑丈
赵太太
九叔
五老爹
失去的兔